

股票代碼：2007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YIEH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109年年度報告

ANNUAL REPORT 2020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yheco.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三十日

一、發言人姓名：陳森龍

職 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7)611-1111 轉 502

E-mail：yh001@yheco.com.tw

二、代理發言人姓名：尤景生

職 稱：助理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7)611-1111 轉 530

E-mail：yh002@yheco.com.tw

三、總公司地址： 高雄市岡山區寶米路 369 號

電話：(07)611-1111(10 線)

軋鋼廠 地址：高雄市岡山區寶米路 369 號

電話：(07)611-1111(10 線)

酸退廠 地址：高雄市岡山區寶米路 379、379-1 號

電話：(07)611-1111(10 線)

屏南線材廠 地址：屏東縣枋寮鄉東海村永翔路 4-5 號

電話：(08)866-9533

不銹鋼管廠 地址：屏東縣枋寮鄉東海村永翔路 4-3 號

電話：(08)866-9533

四、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本公司股務課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30 號 15 樓

電 話：(02)2395-6780

網 址：<http://www.yheco.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謝仁耀會計師、蔡淑滿會計師

事 務 所：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6號27樓

電 話：(07)331-2133

網 址：<http://www.crowehorwath.net.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無

查詢資訊方式：無

七、公司網址：<http://www.yheco.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9 年度營業結果	
二、110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貳、公司簡介	7
一、設立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5
肆、募資情形	56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56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 (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60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0
伍、營運概況	61
一、業務內容	6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5
三、從業員工	71
四、環保支出資訊	71
五、勞資關係	72
六、重要契約	74
陸、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5
一、財務狀況	85
二、財務績效	86
三、現金流量	8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7
六、風險事項	88
七、其他重要事項	90
捌、特別記載事項	9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0
玖、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	90

壹、致股東報告書

諸位股東先生、小姐：

109 年度營業報告

(一)109 年度營業結果：

1. 109 年度市場概況回顧

(1)109 年不銹鋼線材盤元市場起起伏伏

109 年是印尼禁礦第一年，市場的焦點原本放在禁礦帶來的變動上，但一場突如其來的新冠疫情打破了鎳原本的運行邏輯。第一季全球經濟受疫情影響遭遇重創，現鎳均價 12,723 美元/噸，大宗商品一一受拖累。第二季現鎳均價 12,215 美元/噸，季末疫情漸漸好轉，各國紛紛選擇刺激經濟，市場轉向經濟復甦預期，在此背景下，第三季開始現鎳均價達 14,208 美元/噸，在下游消費的提振下，鎳價擺脫疲軟態勢。第四季開始現鎳均價 15,920 美元/噸，升至一年多高位。縱觀全年，鎳先抑後揚，最低與最高區間漲幅 30.33%。

不銹鋼需求起起伏伏，疫情上半場，全球經濟遭受打擊，不銹鋼消費受到拖累，不銹鋼價格跌至谷底，創下年度低位。疫情下半場，中國率先復工復產，同時不斷地推出經濟刺激政策，提振市場需求，然“金九銀十”，不銹鋼旺季需求預期落空，但偏低的庫存仍給予其價格一定支撐，九月初至十一月末，不銹鋼生產與需求同時步入收縮趨勢，價格走向波段明顯，上升幅度區間大。進入十二月，下游鋼需消費表現較好，同時環保限電政策影響部分地區不銹鋼產量，現貨市場貨源偏緊的情況下，鋼價持續小幅回升，對不銹鋼形成提振，鎳價因此受到支撐。

(2)碳鋼盤元 109 年末復甦

109 年全球各行各業在疫情影響下都面臨巨大挑戰。1~3 月份海內外價格出現大幅度的下跌。4 月份開始國外疫情爆發，各大汽車廠及家電企業出現大範圍停工的情況，4~7 月份海外需求大幅度減小。9 月份開始，由於海外復工復產情緒濃厚，需求開始復甦，同時廢鋼及鐵礦的上漲，促使海外鋼胚價格開始不斷攀升，中國大陸因疫情控制得宜，內需強勁，大力採購鋼胚，使得半成品價格得以支撐。10 月中國製造業迅速復工復產，鋼材總體庫存去化速度加快，加上洪災後部分地區開始重建，用鋼需求穩健成長，碳鋼上游廠 10 月及第四季盤價開高。在煤鐵礦和廢鋼等原料行情高漲，各國都在振興經濟，市場景象大好。國內盤元線材需求強，下游螺絲業訂單不斷，此波市場強需求延續至 110 年第一季。

(3)強化內銷不銹鋼、碳鋼盤元市場

109 年由於國外市場除了美國的 232 法案持續影響中，以及歐盟的防衛措施對各國出口量採額度管制持續受限，外加新冠疫情蔓延，上半年市況太過低迷，疫情下半年內銷訂單持穩，外銷需求未見明顯復甦，整體仍受壓抑，營運仍較去年衰退。使得不銹鋼盤元銷量較去年 108 年相比減少 2,235 噸，銷售金額減少 629,188 仟元。公司在面臨如此嚴峻的市場挑戰及不確定性，一方面除了努力鞏固內銷的不銹鋼盤元供應量，另一方面極力再拓展既有的碳鋼盤元的需求市場。

(4)109 年度營業概況

本公司 109 年個體營收呈現衰退趨勢，全年營收 55.9 億元，較去年營收 65.4 億元減少 9.5 億元，109 年稅前淨損 4.66 億元，較 108 年稅前淨損 6.27 億元，其虧損略為減少。109 年營收較 108 年減少，主要因受到新冠疫情之影響，國際市場需求減少，不銹鋼外銷之銷售量減少約 15%、營業額減少約 22%，以及代工量產量減少約 53%，致使 109 年營收減少。由於產量下降使得生產成本也隨之上升，需求面減少導致市況競爭，使得公司難以創造價差，毛利率為 -2.92%。目前本公司全力維護現有市場，極力拓展高值化產品，並改善生產製程，精實管理作業，控管生產成本，以期公司能再創更佳的獲利條件，在新一波的市場競爭中脫穎。

2.109 年度本公司營運狀況回顧

去(109)年本公司營運計畫實施成果、預算執行情形、財務收支、獲利能力分析
及研究發展狀況如下：

(1)109 年度營運計畫實施成果

		個體財報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
營業收入		5,589,791	6,535,275	(945,484)	(14.47)
營業成本		5,753,100	6,787,922	(1,034,822)	(15.25)
營業毛利(毛損)		(163,309)	(252,647)	89,338	35.36
營業費用		158,529	196,644	(38,115)	(19.38)
營業淨利(淨損)		(321,838)	(449,291)	127,453	28.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4,637)	(178,182)	33,545	18.83
稅前淨利(淨損)		(466,475)	(627,473)	160,998	25.66
所得稅費用		3,615	14,714	(11,099)	(75.43)
稅後淨利(淨損)		(470,090)	(642,187)	172,097	26.80

		合併財報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
營業收入		5,589,791	6,552,804	(963,013)	(14.70)
營業成本		5,753,100	6,787,922	(1,034,822)	(15.25)
營業毛利(毛損)		(163,309)	(235,118)	71,809	30.54
營業費用		190,304	242,562	(52,258)	(21.54)
營業淨利(淨損)		(353,613)	(477,680)	124,067	25.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7,532)	(158,082)	30,550	19.33
稅前淨利(淨損)		(481,145)	(635,762)	154,617	24.32
所得稅費用		3,615	17,207	(13,592)	(78.99)
稅後淨利(淨損)		(484,760)	(652,969)	168,209	25.7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348	18,750	(17,402)	(92.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3,412)	(634,219)	150,807	23.7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70,090)	(642,187)	172,097	26.8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670)	(10,782)	(3,888)	(36.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	(468,742)	(623,437)	154,695	24.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670)	(10,782)	(3,888)	(36.06)

(2)109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個體財報資訊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仟元)	(208,009)	(41,056)
權益/資產(%)	57.38	30.34
負債/資產(%)	42.62	69.66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6.60	121.11
流動比率(%)	83.88	93.45
速動比率(%)	32.23	29.51
資產報酬比率(%)	(3.32)	(5.70)
權益報酬比率(%)	(9.25)	(21.12)
純益率(%)	(8.41)	(9.83)
每股盈餘(元)	(0.89)	(1.21)
年底股數(仟股)	530,652	530,652

合併財報資訊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仟元)	(332,199)	(224,007)
權益/資產(%)	57.38	27.03
負債/資產(%)	42.62	72.97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6.60	108.30
流動比率(%)	83.88	107.75
速動比率(%)	32.23	39.04
資產報酬比率(%)	(2.08)	(2.49)
權益報酬比率(%)	(9.54)	(21.48)
純益率(%)	(8.67)	(9.96)
每股盈餘(元)	(0.89)	(1.21)
年底股數(仟股)	530,652	530,652

(4)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深信企業的主要命脈在於研究發展，本公司研究發展計畫秉持下列的經營理念發展：

創 新	引進新技術，研究新製程，開發新產品，革新經營管理，共同促進整體產業升級。
成 長	持續投資，提升企業活力，增進產品與服務的項目與品質，使公司、員工、客戶同步成長。
責 任	努力經營，保障投資者權益。做好環保，維護社會資源。善盡企業責任，回饋社會。
永 續	培養優秀人才共同經營，根植台灣，放眼國際，永續不斷。

本公司持續進行新產品研發，以精實創新的思維，連結新思維開拓新模式，追求產品與作業質量再提升，以精實的管理與至善的服務，為公司與客戶創造更多的價值。

(二)本年度(110 年度)營業計劃

1. 持續降低碳鋼原料成本拓展鋼胚料源

持續再擴展其他可用鋼胚之料源，以降低原料成本並縮短客戶交貨時程，提高下游客戶訂購量以穩定維持產線產能滿載。隨著新冠肺炎疫苗逐漸普及，全球產業供需也逐步恢復秩序，各國將會推動基礎建設、大眾交通等促進經濟，美國新任總統拜登積極推動 1.9 兆美元的刺激方案，後續防疫限制措施將鬆綁，預期推升景氣復甦，這些將有助於鋼鐵產業發展。因此預期 110 年第一季鋼市氛圍很好，隨著疫情穩定與經濟復甦，整體需求穩定。預期第二季在需求回升與轉強下，仍有漲價能量，希望逐季順勢調漲，並期待能朝向快速成長發展。

2. 積極開拓不銹鋼盤元通路，擴大市場占有率

109 年不銹鋼線材國內消費量約 20.2 萬噸，本公司內銷量從 108 年 23.59% 之佔比小幅萎縮至 23.09%；外銷出貨量從 108 年 10.87% 之佔比萎縮至 8.90%。對於 110 年的不銹鋼市場，現階段鋼鐵業仍面臨美國「232 條款」高關稅障礙，及歐洲總量管制的防衛性措施，加上新冠病毒打亂世界經濟秩序，造成鋼鐵市場競爭激烈，且整體市場需求偏弱。近期受新冠肺炎疫苗試驗的利多消息推動，石油和基本金屬等大宗商品價格自去年 10 月以來強勁反彈。隨著疫情穩定與經濟復甦，需求回升與轉強，樂觀期待不銹鋼市場前景。

本公司除持續開發高端不銹鋼盤元至歐美市場外，另將銷售及服務觸角，轉移到東南亞地區，掌握客戶需求脈動，提供品質優良、價格合理、交期迅速之整體服務，配合客戶開拓市場，積極拓銷本公司不銹鋼盤元。

3. 持續加強產品的研發與銷售

鑒於 104 年完成之不銹鋼高級鋼種專案研發成功案例，開啟本公司與下游客戶整合資源，共同開發之能量，期望複製此類似成功經驗，拓展至其他市場與客戶，藉由本公司鋼種成分、製程調整，配合客戶腳步，共同開發市場，爭取訂單機會。另本公司亦與上游原料供應商，共同合作開發類似之新鋼種，除 107 年增加 304J3A 與 304M5 鋼種組合，以及開發新尺寸 5.0mm 和新鋼種 2205/303CU/430L 外，2019 年新增快削不銹鋼 AISI 303，以及 109 年完成開發 410 新鋼種，原預計開發 YCS550 新鋼種，因疫情關係則延緩。本公司將持續開發新鋼種以提供客戶不同選擇，鞏固市場。

4. 節約能源，進行降低成本專案

能源是鋼鐵產業耗用之成本大宗，本公司積極配合投入研究創新人力，從製程改善到產品開發等面向，致力於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以降低能源的耗用，同時也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競爭力。自 106 年起已有多項節能改善製程與措施陸

續實施，110 年將配合政府能源政策，致力於節能製程的開發，降低能源耗用，減少碳排放，創造企業價值，提升產業競爭力。

5. 110 年預期銷售數量

本公司計劃 110 年銷售不銹鋼及非不銹鋼線材盤元總銷售數量約 17 萬噸、碳鋼代工盤元約 11 萬噸。

110 年整體而言，不銹鋼未來在建築、運輸、廚房、電器、工業用機械方面使用量很大，特別是最近強調材料長壽命化、節能、環保和資訊化，因此預計不銹鋼產品未來應該會朝下列趨勢來發展：(1)環保方面—使用耐熱、耐高溫腐蝕性能優良的不銹鋼。在電動汽車上將進一步實用化，汽車用電池中採用更多的不銹鋼。在水資源利用上，從水質保護觀看，上下水管道及水處理裝置將更多採用耐蝕性優良的不銹鋼管。(2)長使用壽命方面—歐美等國已根據 LCC(使用壽命價格比)評價方法，將會在橋樑、高速公路、軌道等基礎設施中更多地採用不銹鋼型鋼和不銹鋼筋。過去設計壽命為 20~30 年，現在已向 100 年提高，因而會採用更多的不銹鋼產品。(3)資訊化方面—要求高精密度、高性能的材料，如製造半導體和各種積體電路板的設備，由於不銹鋼有乾淨和耐久性的特性，今後的需求量預計將會進一步擴大。

不銹鋼盤元部份，為了應對未來需求，提升競爭力，本公司除積極找尋原料供應商，降低生產成本，以持續提供有競爭力之價格予客戶外，應努力開發和生產高端產品，持續推進設備高度化，精進生產技術，以創造本公司最大效益。

(三)公司未來發展策略、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本公司除了保有舊有美國及大陸市場外，將積極開拓歐洲及東南亞市場。除此之外，本公司將轉型至高利基不銹鋼產品，給予高端需求客戶，並力求降低成本以穩固一般市場，服務原有客戶。持續開發高加工性不銹鋼新鋼種以擴充市場，摒除低價競爭威脅。積極以高附加價值產品外銷市場，並結合上游煉鋼廠，持續開拓國外鋼胚來源以優化原料供給，並提供客製化產品與服務，擴大經營不同客戶群，尋求對本公司最佳之成本組合與營運綜合績效。

本公司產品在市場行銷多年，品質與服務深獲客戶肯定，持續推動日本精實管理(TPM)讓生產績效繼續提升，進一步強化市場競爭力。燁興於 100~102 年推動 5S 活動，在 103 年導入 TPM 活動，於 108 年挑戰 TPM 優秀獎。推動 5S 與 TPM 活動，為公司帶來很大的改善效益。產量與毛利率大幅提升，故障及災害也都大幅度降低。燁興於 109 年 1 月 28 日獲得肯定，得到『優秀賞』殊榮。現在推行第二階 TPM 以「人員」為中心，未來逐步成為製造業與服務業並重的企業，以改善品質、精實管理、創新產品、永續經營為目標。

2. 外部競爭環境的影響

自 109 年第 4 季以來全球國際貿易由於歐美新冠肺炎疫情擴散，許多貨櫃擁塞在港口，造成缺櫃、無艙位情況，國際運費飆漲，船班開航抵達延遲頻繁出現，不利於國際貿易，本公司以經驗預估運費、接洽多位船代等方式，降低商務虧損風險。世界關稅壁壘如美國 232 條款、歐盟 Safeguard 措施仍然持續推行中，對於較少與各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FTA)的台灣，外貿競爭力逐下降，除了面臨國際低價進口產品影響內銷市場，外銷市場時常遇到當地鋼廠為鞏固市佔而削價競爭，這需要政府鼎力相助廠商取得關稅優惠、突破進口份額限制。面對國際局勢嚴峻的考驗，外部環境變化，如何降低供應鏈相關成本、產

品差異化、提升產品附加價值、穩定銷售管道、維持顧客關係，是維繫競爭優勢的關鍵。本公司將採用區隔化對策，以品質優良、交期迅速的不銹鋼盤元於國際市場上競爭，其品質、交期、價格、服務皆能得到國內外客戶的穩定支持。為強化亞太地區競爭力，也將加強高級產品的研發及改善，以最佳的品質來服務客戶、拓展市場。

3. 法規及總體經營環境的影響

- (1) 鑑於鋼鐵工業屬於高耗資源產業以及受全球環保意識抬頭影響，如何有效降低產業發展時對環境衝擊影響，儼然成為燁興永續經營與發展的政策考量因子。台灣環境與法規改變，對於『能源耗用』、『氣體排放』、『水資源之耗用』對企業經營的衝擊至鉅，燁興公司體認於此，因而產生推動節約能源的動機以及產業低碳燃料的替代，以低排碳燃料天然氣取代高排碳燃料，經數年力求生產穩定後，立刻著手實施各項應變工作的推動。包括各項節能減碳、能源效率再提升、水資源循環再利用、加班管控、合理排班…等項目，並建立節約能源制度，不斷積極減少電或能源消耗量，降低空氣、噪音的污染來源，有效率的提升水資源再利用，推動節約用水，善盡到維護資源的責任。
- (2) 台灣加入 WTO 後鋼鐵產品的進口稅率已降為 0%，為全球最自由開放的市場之一，導致中國、日本、韓國、印尼、印度、馬來西亞等國持續將過剩鋼材以不公平的超低價格對台灣傾銷。特別是中國大陸鋼材享有高額出口退稅補貼，大量傾銷各國，已引起世界各國紛紛採取反傾銷、反補貼與進口防衛等保護措施，以阻擋中國大陸鋼材進口，迫使中國大陸鋼材轉而大量低價傾銷台灣。在兩岸經濟協議(ECFA)貨品貿易談判後，大陸仍保障國內鋼鐵行業一直有 3%~10%進口關稅，因此在雙方進口關稅的差異下，形成不公平的貿易競爭環境。
除了進口關稅差異外，在雙方法規上尚有其他不同，如暫行出口關稅，進口審批核銷及限制、禁止進口等等不同條件。因此仍大力呼籲政府能正視大陸鋼鐵產業超量的現狀，大陸若未能有效管制鋼鐵業生產超量對環境的傷害，霧霾之害數年內亦必定會對台灣造成嚴重的公害，因此在貨貿協議談判過程中，務必參考目前東南亞各國已加強管制大陸鋼品輸入之措施，台灣切不可成為中國鋼品輸入不設防之島。
- (3) 東協 10 國與中國、日本、韓國、澳洲及紐西蘭 5 國於 109 年 11 月 15 日簽署「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 (RCEP)」，台灣區域經濟競爭力是否被邊緣化。台灣一直面臨國際上的競爭，需要追求更多的合作，如加強跟美國的深化合作，並努力追尋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 (CPTPP)。RCEP 簽署後最大的影響，將會是來自中國與日本、日本與韓國等兩個新建立的自由貿易關係，因為這將增加台灣產品在中、日、韓的競爭壓力。本公司將積極研擬因應方案，並妥善規劃做多元布局與拓銷。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陳森龍



會計主管:王泰勛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7 年 7 月 18 日。
- 二、公司沿革：(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三、轉投資關係企業：詳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說明。

民國年月	公司沿革記錄
67.07	投資新台幣陸佰萬元，在高雄縣橋頭鄉芋寮路 297 號，創立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鋼管製造加工。
69.09	第一期工程建廠完成，正式生產各種鋼管及鍍鋅鋼管，年產量為 120,000 公噸。
72.03	興建冷軋廠竣工，並添購冷軋一套、酸洗設備一套，燒焯設備一套，開始生產冷軋鋼板。
75.10	合併燁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鋼管二廠加入生產。
76.12	補辦公開發行。
77.05	設立機械廠。
77.10	股票公開發行正式上市。
78.03	為國內鋼鐵業第一家通過 JIS 審查之工廠。
80.12	生產二部線材產品正式試車成功。
84.07	為國內第一家獲得 ISO 9002 認證之碳素鋼管生產工廠。不銹鋼線材酸洗線、球化退火爐、碳鋼伸線加入生產二部生產行列。
87.10	屏南碳鋼線材廠正式加入營運行列。
90.07	因應組織再造計畫，自 7 月起陸續有鋼管二廠、冷軋廠、不銹鋼鋼管廠及屏南線材廠等暫停生產。
92.01	公司緊縮業務，停止鋼管一廠、冷軋廠、剪板廠等廠房之營運。
92.06	行政大樓之土地、建物，鋼管一廠、鋼管二廠、冷軋廠、剪板廠、機械廠之土地、廠房、機器及附屬設備全數出售給燁輝公司。
96.02	公司辦理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變更為 3,811,800,410 元，於減資後即以現金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2,00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320,572,340 元。
97.11	以現金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1,20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1,935,956,950 元。
97.12	劉憲同先生因事務繁忙請辭董事長乙職。推選法人股東偉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代表人吳林茂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
98.06	公司辦理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變更為 6,182,858,95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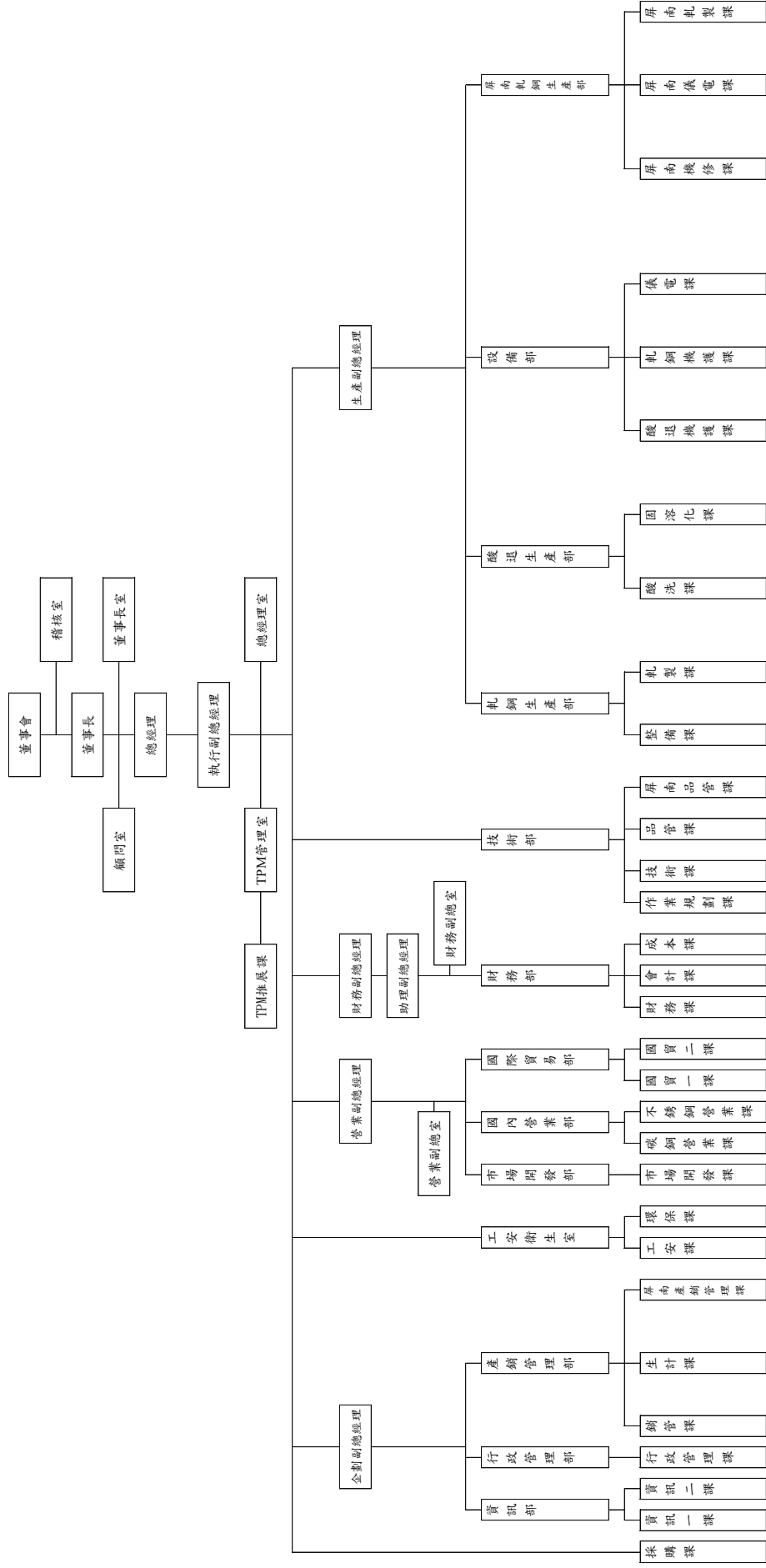
100.10	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306,516,130 元。
100.11	本公司獲頒經濟部工業局 100 年度「安衛楷模」。
100.11	本公司為投資興建國際觀光酒店及精品購物中心，而投資設立「義大華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義大高都股份有限公司」。
100.12	「義大高都股份有限公司」變更公司名稱為「義大華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01	本公司獲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OHSAS 18001/ TOSHMS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通過。
102.10	本公司之子公司「義大華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義大華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 10 月 3 日取得建造執照。
104.09	本公司之子公司「義大華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發展需要，參與投資設立「義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5.05	本公司參與認購義大華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義大華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各新台幣 100,000,000 元。其累積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100,000,000 元及 2,150,000,000 元。
105.10	「義大華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變更公司名稱為「朕豪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義大華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變更公司名稱為「朕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6.08	公司辦理減資新台幣 1,000,000,000 元，減資後實收資本變更為新台幣 5,306,516,130 元。
107.01	本公司獲得 ISO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通過。
108.10	本公司之子公司「朕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發展需要，投資設立「華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8.12	本公司獲得 ISO50001：2018 能源管理系統驗證通過。
109.01	本公司取得日本 JIPM TPM 優秀賞。
109.03	本公司未取得朕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過半數董事席次，喪失對朕華公司及其轉投資子公司義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華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之控制力。
109.11	本公司因母公司燁輝企業(股)公司之代表人張天吉先生當選朕豪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依公司法 369 條之二規定，由燁輝公司直接取得對朕豪公司之控制力，本公司因而喪失對朕豪公司之控制力。
110.01	本公司獲得 ISO45001: 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通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表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本公司各主要單位分為行政管理部、財務部、國內營業部、國際貿易部、市場開發部、軋鋼生產部、酸退生產部、屏南軋鋼生產部、屏南不銹鋼管生產部、工安衛生室、技術部、總經理室、TPM 管理室、設備部、資訊部、採購課及產銷管理部等。各部門職責分類詳述於后：

1. 行政管理部

- A. 秉持總經理之命令，負責行政業務。
- B. 督導所屬行政管理單位之業務執行。
- C. 考核所屬員工之勤惰，並予以呈報賞罰升遷。
- D. 臨時交辦事項。

2. 財務部

- A. 秉持總經理之命令，負責財務各項業務。
- B. 督導所屬財務、會計及成本課級單位之業務執行。
- C. 考核所屬員工之勤惰，並予以呈報賞罰升遷。
- D. 臨時交辦事項。

3. 國內營業部、國際貿易部、市場開發部

- A. 秉持總經理之命令，負責產品銷售業務。
- B. 線材行銷策略之擬定與追蹤及國際鋼品市場資料的蒐集與分析。
- C. 督導所屬營業單位之業務執行。
- D. 考核所屬員工之勤惰，並予以呈報賞罰升遷。
- E. 臨時交辦事項。

4. 工安衛生室

- A. 秉持總經理之命令，負責統籌職災防止計劃並指導勞工安全衛生事務。
- B. 擬定工安與環保突發事故之應變計劃及緊急措施。
- C. 考核所屬員工之勤惰，並予以呈報賞罰升遷。
- D. 臨時交辦事項。

5. 總經理室

- A. 公司營運目標及工作方針之規劃。
- B. 經營管理績效評核、協助成本損益檢討及分析。
- C. 公司內部電腦化系統之分析、規劃、建立、推行及修改。
- D. 各種管理活動之規劃、推行及檢討。
- E. 全公司之制度、規章等標準化之建立、推行檢核及修訂。
- F. 組織編制及職掌功能之擬訂、修訂及權責劃分之制定。
- G. 生產標準之制定及修訂。
- H. 獎金制度之建立與修訂，及各項獎金之審查。
- I. 投資方案之效益評估及協調。
- J. 特定專案之分析、改善。
- K. 相關呈核案之審核、會簽意見，以作為上級批示參考。
- L. 辦法、規章之管理與分發(含品質手冊之分發)。
- M. 臨時交辦事項。

6. 技術部
 - A. 秉持總經理之命令，負責線材盤元產品品質保證及提昇各項業務。
 - B. 督導所屬品管課、技術課及屏南品保課之業務執行。
 - C. 考核所屬員工之勤惰，並予以呈報賞罰升遷。
 - D. 臨時交辦事項。

7. 軋鋼生產部、酸退生產部、屏南軋鋼生產部、屏南不銹鋼管生產部
 - A. 秉持總經理之命令，負責生產部門產品生產業務。
 - B. 督導所屬生產課級單位之業務執行。
 - C. 考核所屬員工之勤惰，並予以呈報賞罰升遷。
 - D. 臨時交辦事項。

8. TPM 管理室
 - A. 掌理推行 TPM 管理活動，含個別改善、自主保養、計劃保養、教育訓練、安全衛生、品質保養、初期流動管理、間接部門效率化等之計劃與進度等事宜。
 - B. 考核所屬員工之勤惰，並予以呈報賞罰升遷。
 - C. 臨時交辦事項。

9. 資 訊 部
 - A. 負責公司電腦化管理系統開發、硬體設備建構與維護等事宜。
 - B. 考核所屬員工之勤惰，並予以呈報賞罰升遷。
 - C. 臨時交辦事項。

10. 產銷管理部
 - A. 掌理依訂單與生產計劃擬定生產排程、訂單交期及出貨協調、追蹤及原物料倉儲與管理等事宜。
 - B. 掌理客戶訂單出貨管制、車輛出貨次序調度、出貨核對等事宜。
 - C. 考核所屬員工之勤惰，並予以呈報賞罰升遷。
 - D. 臨時交辦事項。

11. 設備部
 - A. 掌理現場機械設施維護保養等有關事宜。
 - B. 掌理現場儀電設施維護保養等有關事宜。
 - C. 考核所屬員工之勤惰，並予以呈報賞罰升遷。
 - D. 臨時交辦事項。

12. 採購課
 - A. 秉持總經理之命令，負責採購業務。
 - B. 採購作業之釐定、執行、建立供應商與價格記錄、進料控制與逾交跟催、進料品質、數量處理。
 - C. 付款作業整理、審查核對。
 - D. 緊急採購案件之處理及廠商評估作業資料之處理。
 - E. 臨時交辦事項。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0年4月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職務	具配偶或以親屬之關係內其他管、董或監察人		備註(註4)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林茂	男	107.06.20	三年	97.11.13	304,472,650	56.43%	304,654,650	57.41%	-	-	-	-	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班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系 燁輝公司營業副總	燁興-董事長 燁輝-總經理 燁輝(中國)-董事長 宏裕-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義守	男	107.06.20	三年	67.07.18	304,472,650	56.43%	304,654,650	57.41%	-	-	-	-	燁輝、燁輝、偉喬-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森龍	男	107.06.20	三年	105.10.05	304,472,650	56.43%	304,654,650	57.41%	-	-	-	-	成功大學冶金系、燁輝營業副總經理	燁興-總經理 燁輝(中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燁輝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蘇崑崙	男	107.06.20	三年	107.06.20	85,717,552	16.15%	85,717,552	16.15%	-	-	-	-	高雄工專機械工程科 鞍鋼聯眾(廣州)不銹鋼有限公司總經理	燁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文壹	男	107.06.20	三年	106.06.21	0	-	0	-	-	-	-	-	燁興-薪酬委員 燁輝-獨立董事 燁輝-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孫金樹	男	107.06.20	三年	104.06.17	0	-	0	-	-	-	-	-	燁興-薪酬委員 燁輝-獨立董事 燁輝-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德源	男	107.06.20	三年	107.06.20	0	-	0	-	-	-	-	-	燁興-薪酬委員 燁輝-獨立董事 燁輝-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5：「現在持有股數」是以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數為準。

表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燐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燐輝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5.98%
	偉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88%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19%
	利輝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20%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	3.54%
	興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52%
	國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27%
	聯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16%
	大慶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81%
	智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3%
燐輝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燐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5.82%
	偉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7.32%
	聯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43%
	興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33%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69%
	燐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86%
	燐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23%
	國統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22%
	聯輝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22%
	國錫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17%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表二. 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燁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5.41%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裕勝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3.03%
	林義守	18.21%		興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3.01%
	興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89%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3.40%		聯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21%
	聯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42%		佳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7.42%
	佳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39%		鑫揚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3.51%
國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裕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9.66%	利輝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5.44%
	國統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2.27%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4.56%
	僑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12.55%	興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林義守	31.51%
	燁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3%		林蔡月娥	18.52%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43%		偉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90%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	10.57%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38%
聯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林義守	11.40%	大慶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偉士伯股份有限公司	99.99%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25%			
	林宗成	9.66%			
	興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19%			
	偉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10%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	林義守	2.00%	智億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41%
	聯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3.00%		聯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86%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1.00%		興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33%
	興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4.00%		鑫揚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45%
	偉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0.00%		偉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39%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燁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宗成	10.75%	燁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3.00%
	林志龍	12.85%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36.26%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26%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	24.20%
	興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34%		偉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66%
	偉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01%			
國統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偉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0.03%	聯輝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5.56%
	聯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4.00%		鑫揚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44%
	偉鈺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2.21%			
	燁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3.80%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9.04%
			佳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0.96%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表三：董事資料

110年3月31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司 發行人 獨立 董事 家 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 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以上 人員	法官、檢察官、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董事-吳林茂		✓			✓	✓			✓			✓				0
董事-林義守		✓			✓	✓			✓			✓				0
董事-陳森龍		✓			✓	✓			✓			✓				0
董事-蘇裕崑		✓			✓	✓			✓			✓				0
獨立董事-張文堂		✓			✓	✓			✓			✓				1
獨立董事-孫金樹		✓			✓	✓			✓			✓				2
獨立董事-楊德源	✓				✓	✓			✓			✓				1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10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4月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森龍	男	105.10.05	255	—	—	—	—	—	成功大學冶金系、 燁輝營業副總經理	燁輝(中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財務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永賢	男	97.11.20	0	—	—	—	—	—	淡江大學企管系、 燁輝財務協理	燁輝執行 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生產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景武	男	109.09.04	0	—	—	—	—	—	台北工專機械科、 本公司設備處處長、廠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尤景生	男	106.03.01	0	—	—	—	—	—	輔仁大學統計系、 億威公司財管部協理 本公司財務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設備部經理	中華民國	周明傑	男	109.10.01	337	—	—	—	—	—	高雄工專電機科、 本公司設備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中華民國	黃俊凱	男	97.12.05	0	—	—	—	—	—	高雄工專電子工程系、 燁輝資訊部經理	燁輝資訊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TPM管理協理室	中華民國	翁文藝	男	105.09.01	0	—	—	—	—	—	台北工專、義聯集團-經理	燁輝TPM管理室 協理	無	無	無	無
行政管理部協理	中華民國	張躍瀚	男	105.02.01	0	—	—	—	—	—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研究所、 本公司行政管理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酸退產協理	中華民國	許煌其	男	105.07.16	179	—	—	—	—	—	高科大附進院機械工程系、 本公司酸退生產部廠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軋鋼生產部協理	中華民國	顏伸旗	男	105.07.16	6,339	—	—	—	—	—	—	—	—	—	—	—	—	—	—	無	無	無	無
董事室協理	中華民國	歐圭彬	男	107.04.01	5,011	—	459	—	—	—	—	—	—	—	—	—	—	—	—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室副理	中華民國	黃雅莉	女	97.12.05	0	—	—	—	—	—	—	—	—	—	—	—	—	—	—	燁輝總經理室副理	無	無	無
工安衛生經理	中華民國	段玄治	男	97.12.05	0	—	—	—	—	—	—	—	—	—	—	—	—	—	—	燁輝工安環保室經理	無	無	無
技術經理	中華民國	李柏志	男	103.09.01	0	—	—	—	—	—	—	—	—	—	—	—	—	—	—	無	無	無	無
國際貿易部協理	中華民國	何明長	男	108.04.01	0	—	—	—	—	—	—	—	—	—	—	—	—	—	—	無	無	無	無
國內營業經理	中華民國	吳清源	男	108.04.01	0	—	—	—	—	—	—	—	—	—	—	—	—	—	—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王泰勛	男	107.09.01	528	—	—	—	—	—	—	—	—	—	—	—	—	—	—	無	無	無	無
產銷管理經理	中華民國	郭順振	男	110.03.01	0	—	—	—	—	—	—	—	—	—	—	—	—	—	—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持有股份」是以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數為準。

註5：「選(就)任日期」是以各主管任職該職稱之日期。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I-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A、B、C及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自母公司所有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林茂	-	-	-	144	-0.03	1558	-	-	-	-	-	-0.36	-0.55	5609
董事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義守	-	-	-	144	-0.03	1115	-	-	-	-	-	-0.27	-0.27	8937
董事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森龍	-	-	-	144	-0.03	3182	108	-	-	-	-	-0.71	-0.71	無
董事 (109.06.17解任)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天吉	-	-	-	66	-0.01	-	-	-	-	-	-	-0.01	-0.01	1511

董事 (109.06.17 解任)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永賢	-	-	-	66	66	-0.01	-0.01	-0.01	222	255	-	-	-	-	-0.06	-0.07	1240
董事	燁輝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蘇裕崑	-	-	-	144	144	-0.03	-0.03	-0.03	-	-	-	-	-	-	-0.03	-0.03	3138
獨立董事	張文壹	355	-	-	144	144	-0.1	-0.1	-0.1	-	-	-	-	-	-	-0.11	-0.11	600
獨立董事	孫金樹	355	-	-	144	144	-0.1	-0.1	-0.1	-	-	-	-	-	-	-0.11	-0.11	600
獨立董事	楊德源	238	-	-	144	144	-0.08	-0.08	-0.08	-	-	-	-	-	-	-0.08	-0.08	483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本公司獨立董事每月支領固定報酬，但不參與年度董董酬勞分配。
(2)依公司營運績效，發放相同之年终奖勵。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應請分別列示董事(非獨立董事)及獨立董事相關資訊。**

-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董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董之報酬(包括董事通過分派之董董酬勞金額)。
-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董之報酬(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董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董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董董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董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董姓名。
-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董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董姓名。
-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之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總經理	陳森龍	2742	2742	108	108	439	439	—	—	—	—	—	-0.70	無
副總經理	陳永賢	412	484	0	0	67	67	—	—	—	—	—	-0.10	2709
副總經理	許景武	1256	1256	76	76	251	251	—	—	—	—	—	-0.34	無
副總經理 (110.02.28離職)	吳明華	1438	1438	88	88	240	240	—	—	—	—	—	-0.38	無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C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1)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註1)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6)		領取來自 母公司及 所有轉投 資事業酬 金(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陳森龍	2742	2742	108	108	439	439	-	-	-	-	-0.70	-0.70	無
副總經理 (110.02.28 離職)	吳明華	1438	1438	88	88	240	240	-	-	-	-	-0.38	-0.38	無
副總經理	許景武	1256	1256	76	76	251	251	-	-	-	-	-0.34	-0.34	無
助理副總經理	尤景生	1245	1270	76	76	236	236	-	-	-	-	-0.33	-0.33	無
協理	顏伸旗	1104	1104	70	70	207	207	-	-	-	-	-0.29	-0.29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

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附表一之三)：不適用(109年度無分配員工酬勞)。

(三)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08 年度		109 年度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分析說明註 1, 3)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分析說明註 2, 4)
董事	-1.28%	-1.38%	-1.74%	-1.9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85%	-0.86%	-1.52%	-1.54%

(就 109 年度與 108 年度稅後純益與董監酬金變動之關聯性與合理性加以說明)

註 1：個體財報董事酬金-稅後損益與酬金變動之關聯性與合理說明：

本公司 109 年度與 108 年度稅後損益增減變動為 26.80%，營業淨利增減變動為 28.37%，而個體董事酬金增減變動為 1.27%，主要係因本公司 109 年虧損減少，董事兼任員工獎金增加，使得 109 年度董事酬金比 108 年度相對增加。

註 2：合併財報董事酬金-稅後損益與酬金變動之關聯性與合理說明：

本公司 109 年度與 108 年度稅後損益增減變動為 26.80%，營業淨利增減變動為 25.97%，而合併董事酬金增減變動為 4.40%，主要係因本公司 109 年虧損減少，董事兼任員工獎金增加，使得 109 年度董事酬金比 108 年度相對增加。

註 3：個體財報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稅後損益與酬金變動之關聯性與合理說明：

本公司 109 年度與 108 年度稅後損益增減變動為 26.80%，營業淨利增減變動為 28.37%，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等酬金增減變動為 78.82%，主要係因本公司 109 年虧損減少，獎金增加，且增設一位副總經理，使得 109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比 108 年度相對增加。

註 4：合併財報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稅後損益與酬金變動之關聯性與合理說明：

本公司 109 年度與 108 年度稅後損益增減變動為 26.80%，營業淨利增減變動為 25.97%，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等酬金增減變動為 79.07%，主要係因本公司 109 年虧損減少，獎金增加，且增設一位副總經理，使得 109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比 108 年度相對增加。

2.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1) 本公司董事每月支領固定車馬費、獨立董事每月支領之固定報酬及董事長之薪資，由董事會依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本公司董事兼任員工及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主要變動為獎金及酬勞，獎金之發放係按照公司年度經營績效及參酌員工個人工作表現績效而定，而 109 年度董事酬勞因公司累積虧損，故未發放董事酬勞。

(2) 另本公司經理人給付酬金標準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制度及績效考評相關規定，且參酌市場同業水準訂定原則給與。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十六條規定辦理，本公司總經理酬金依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9年)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註 2)	備註
董事長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林茂	9	0	100	109.06.17 股東會改選連任
董事 a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6	3	67	109.06.17 股東會改選連任
董事 b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森龍	9	0	100	109.06.17 股東會改選連任
董事 c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天吉	4	0	100	109.06.17 股東會改選解任
董事 d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永賢	4	0	100	109.06.17 股東會改選解任
董事 e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裕崑	9	0	100	109.06.17 股東會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a	楊德源	9	0	100	109.06.17 股東會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b	孫金樹	9	0	100	109.06.17 股東會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c	張文壹	9	0	100	109.06.17 股東會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詳如註 3。 三、 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且已提報 109.07.24 董事會通過。 五、 公司每次董事會是否皆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並於年報中揭露： 三位獨立董事皆有出席董事會。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3：

(1)109年01月10日一〇九年度第一次董事會記錄及執行情形：

案次	議案內容	表決情形	應利益迴避原因
第四案	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董事長108年度年終暨特別激勵金案。	除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因第四案討論到吳董事長之年終暨特別激勵金，關係到自身利益，故應予迴避，經董事長指定張天吉董事代理為本議案之主席
第五案	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經理人108年度年終暨特別激勵金案。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因第五案談論到經理人林義守資深顧問、陳森龍總經理及陳永賢副總經理之年終暨特別激勵金，關係到自身利益，故應予迴避
第六案	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獨立董事108年度年終慰勞金案。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因第六案及第七案討論到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之年終慰勞金，關係到楊德源、孫金樹及張文壹先生自身利益，故應予迴避
第七案	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薪酬委員108年度年終慰勞金案。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因第六案及第七案討論到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之年終慰勞金，關係到楊德源、孫金樹及張文壹先生自身利益，故應予迴避

(2) 109年03月05日一〇九年度第二次董事會記錄及執行情形：

案次	議案內容	表決情形	應利益迴避原因
第一案	擬放棄認購子公司朕華國際(股)公司109年03月現金增資普通股新股案，提請討論。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第一案因吳林茂董事長、林義守董事及張天吉董事擔任朕華公司董事，以及陳永賢董事擔任朕華公司財務副總為利害關係人應予迴避，經董事長指定陳森龍董事代理為本議案之主席

(3) 109年06月29日一〇九年度第六次董事會記錄及執行情形：

案次	議案內容	表決情形	應利益迴避原因
第四案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長薪資結構及給付金額。	除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因第四案討論到吳董事長之薪酬，關係到自身利益，故應予迴避，並請陳森龍董事代理主席
第五案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經理人薪資結構及給付金額。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因第五案討論到經理人陳森龍總經理及列席之陳永賢副總之薪酬，關係到自身利益，故應予迴避

第六案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不含獨立董事)每月支領之車馬費。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因第六案討論到吳林茂董事長、陳森龍董事以及蘇裕崑董事之車馬費，關係到自身利益，故應予迴避，並請楊德源獨立董事代理主席
第七案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獨立董事之薪資報酬。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因第七案討論到獨立董事楊德源、孫金樹、張文壹先生之薪資報酬，關係到自身利益，故應予迴避
第八案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薪資報酬委員之薪資報酬。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因第八案討論到薪酬委員楊德源、孫金樹、張文壹先生之車馬費，關係到自身利益，故應予迴避

(4) 109年07月24日一〇九年度第七次董事會記錄及執行情形：

案次	議案內容	表決情形	應利益迴避原因
第一案	擬放棄認購子公司朕豪大酒店(股)公司現金增資普通股新股案，提請討論。	除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因吳林茂董事長、林義守董事，以及列席陳永賢財務副總擔任朕豪公司董事為利害關係人應予迴避，經吳林茂主席指定陳森龍董事為本案之代理主席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	評估內容 (註5)																																																
每年執行一次	109/01/01~ 109/12/31	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1.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2. 由議事單位收回董事成員7人自評問卷，並編製「109年董事自我考核自評問卷統計表」、董事會內部自評問卷、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內部自評問卷，彙總後將結果呈報董事會。	<p>彙總自評問卷之評估結果報告如下：</p> <p>1. 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核項目</th> <th>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5. 內部控制</td> <td>優於標準</td> </tr> </tbody> </table> <p>2. 董事成員自評</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核項目</th> <th>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2. 董事職責認知</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6. 內部控制</td> <td>優於標準</td> </tr> </tbody> </table> <p>3. 審計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核項目</th> <th>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5. 內部控制</td> <td>優於標準</td> </tr> </tbody> </table> <p>4. 薪酬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核項目</th> <th>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td> <td>優於標準</td> </tr> <tr> <td>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 <td>優於標準</td> </tr> </tbody> </table>	評核項目	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優於標準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優於標準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優於標準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優於標準	5. 內部控制	優於標準	評核項目	結果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優於標準	2. 董事職責認知	優於標準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優於標準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優於標準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優於標準	6. 內部控制	優於標準	評核項目	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優於標準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優於標準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優於標準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優於標準	5. 內部控制	優於標準	評核項目	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優於標準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優於標準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優於標準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優於標準
評核項目	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優於標準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優於標準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優於標準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優於標準																																																			
5. 內部控制	優於標準																																																			
評核項目	結果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優於標準																																																			
2. 董事職責認知	優於標準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優於標準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優於標準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優於標準																																																			
6. 內部控制	優於標準																																																			
評核項目	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優於標準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優於標準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優於標準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優於標準																																																			
5. 內部控制	優於標準																																																			
評核項目	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優於標準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優於標準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優於標準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優於標準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9年)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a	楊德源	6	0	100	109.06.17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b	孫金樹	6	0	100	109.06.17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c	張文壹	6	0	100	109.06.17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當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詳註 1。**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說明：（一）本公司內部稽核與獨立董事溝通情形：

1. 內部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就稽核業務提出報告。
2. 稽核報告及追蹤改善報告陳核後，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發函及影印稽核報告，以雙掛號郵寄予各位獨立董事查閱。
3.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每年二次，溝通情形：

1. 109.03.17 會議：對燁興公司 108 年查核結論事項，與治理單位溝通。
2. 109.11.09 會議：對燁興公司 109 年查核規劃階段，與治理單位溝通。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相關溝通事項均取得共識。

以上溝通事項請參訪燁興公司網站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1：

(1)本審計委員會之審議事項主要包括：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於 109 年舉行了 6 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①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②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③ 法規遵循
- ④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⑤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2)當年度運作情形資訊(含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議決事項		
109 年 第一次 109.01.10	1.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討論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01.10)：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 年 第二次 109.03.05	1. 擬放棄認購子公司朕華國際(股)公司 109 年 3 月現金增資普通股新股案，提請討論。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03.05)：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 年 第三次 109.03.17	1. 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提請審議。	V	無		
	2. 本公司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審議。				
	3. 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03.17)：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 年 第四次 109.05.06	1. 本公司 109 年度會計師報酬及其獨立性評估，提請討論。	V	無		
	2. 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討論案。				
	3.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討論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05.06)：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 年 第七次 109.07.24	1. 擬放棄認購子公司朕豪大酒店(股)公司現金增資普通股新股案，提請討論。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07.24)：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 年 第九次 109.11.09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稽核計畫」，提請討論。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11.09)：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 理實務守則無重大 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V	(一)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有關內部作業程序的制訂正研議當中。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	V		(二)(三)(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 理實務守則無重大 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與上市上櫃公 司治理實務守則無 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4位董事、3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專業知識、營運判斷、國際市場、財金會計、稅務、商務及管理身份之豐富經驗與專業。</p> <p>本公司董事占比較為43%，獨立董事占比較為43%，2位獨立董事任期在第3屆，1位獨立董事任期在第2屆，3位董事年齡在70歲以上，2位在60~69歲，2位在60歲以下。</p> <p>3. 相關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如附註1。</p>	V	<p>(二) 未來參考公司經營需要再行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p>(四)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其他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V	<p>(二) 本公司目前尚未有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且於110.01.29已將109年董事會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p> <p>(四) 本公司每年皆定期進行會計師獨立性的評估，經110.05.05董事會已評估本公司110年度委聘之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派任相關法務報告獨立性之規定，准由其擔任本公司本年度財務報告獨立性之規定，准由「超然獨立聲明書函」，及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及評估說明如附註2。</p> <p>四、本公司財務單位為公司治管理相關職務，由財務助理或總經理事務等管理人員，負責公開發行公司從事務、股東會及董事會等業務，其具以上主要職權為協理、董事會及其他依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公司治管理人員之事項等應進修18小時課程。</p>
<p>四、上市櫃公司是否配置適當及適當人員，並指相關人員（包括總經理、監察人、監察人、董事、監察人、股東、股東會等）之職責，限於提供董事會及股東會所需之資料、法律事務、製作、依法律、製造等相關事務？</p>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09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董事了解最新法令以遵循相關法規，使董事會及股東會合法運作。 2. 製作109年共9次董事會及一次股東會議事錄。 3. 辦理董事會成會6小時之進修課程，以協助董事了解最新法令之修改及應遵循方向。 4.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向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報告公司法律及公司日期事守則規範。 5. 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日期事守則規範。 6. 依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會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辦理109年度法人說明會，與投資者建立多元化溝通管道。</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 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 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 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切 關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 理實務守則無重大 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機構辦理 股東會事務？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 理實務守則無重大 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 及公司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 資訊制度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 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 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 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報告並申報第一、二、三 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p>(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相關的業務、財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投資人亦可於公開資訊觀覽站查詢相關資訊。</p> <p>(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109年舉辦法人說明會，亦將說明會錄影放置公司網站。</p> <p>(三) 目前本公司還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報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未來將積極改善此情形。</p>	<p>(一)(二)與上市上 櫃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無重大 差異。</p> <p>(三)將積極改善申 報財務報告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無 重大 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詳如附註5。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無 重大 差異。

運作情形(註1)

摘要說明

1. 本公司經營理念為持續投資，提升企業活力，增進產品與服務的品質，使公司、客戶、員工、社會同步成長。並持續努力經營，保障投資者權益、做好環保、維護社會資源、善盡企業責任、回饋社會。本公司與董事進修有關『董事進修情形』之進修與訓練如附註4。

2. 經理人掌握及了解主管機關訂定或修訂相關法規辦法以減少公司運作之潛在風險。

3.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並於109年7月24日將相關承保範圍內容提董事會報告。

4. 本公司隨時提供網路平台，提供相關法規資訊及進修的課程。

5. 本公司隨時提供網路平台，提供相關法規資訊及進修的課程。

6. 本公司隨時提供網路平台，提供相關法規資訊及進修的課程。

7. 本公司隨時提供網路平台，提供相關法規資訊及進修的課程。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詳如附註5。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1：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核心 項目 董事姓名	年齡	性別	國籍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1 營運 判斷	2 經營 管理	3 財務 會計	4 危機 處理	5 產業 知識	6 國際 市場	7 領導 能力	8 決策 能力		
吳林茂	66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林義守	80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陳森龍	61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蘇裕崑	51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楊德源	57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孫金樹	78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張文壹	71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註 2：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評估對象：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
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

項次	評估項目	檢核
1	未擔任各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2	不是公司利害關係人。	是
3	對公司無直接及間接利益衝突。	是
4	無與公司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	是
5	無直接或間接持有燁興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是
6	未連續委任簽證服務達七年。	是
7	取得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函」。	每年出具

經評估本公司110年度委聘之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派任查核簽證本公司財務報告之會計師未有違反會計師法等相關法規對獨立性之規定，建請准由其擔任本公司本年度財務報告查簽工作。

註 3：

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吳林茂	109/06/17	109/10/07	109/10/07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管 理新思維	6.0
						資訊安全治 理的趨勢與 挑戰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林義守	109/06/17	109/10/07	109/10/07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 理的趨勢與 挑戰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森龍	109/06/17	109/10/07	109/10/07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管 理新思維	6.0
						資訊安全治 理的趨勢與 挑戰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蘇裕崑	109/06/17	109/10/07	109/10/07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管 理新思維	6.0
						資訊安全治 理的趨勢與 挑戰	
獨立董事	楊德源	109/06/17	109/10/07	109/10/07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管 理新思維	6.0
						資訊安全治 理的趨勢與 挑戰	
獨立董事	張文壹	109/06/17	109/10/07	109/10/07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管 理新思維	6.0
						資訊安全治 理的趨勢與 挑戰	
獨立董事	孫金樹	109/06/17	109/08/24	109/08/24	全聯會 專教會	不動產信託 與房地合一	6.0

註 4：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初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吳林茂	97/11/20	109/10/07	109/10/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 智慧財產管理新思維 2.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與挑戰	6.0
總經理	陳森龍	105/10/05	109/10/07	109/10/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 智慧財產管理新思維 2.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與挑戰	6.0
副總經理	陳永賢	97/11/20	109/02/21	109/0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0
會計主管	王泰勛	96/05/01	109/07/09	109/07/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0

註 5：

公司治理評鑑指標	已改善	公司治理評鑑指標	已改善
公司是否於年報詳實揭露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109 年年報已詳實揭露	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當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及進修情形？	109 年年報已詳實揭露
公司是否將企業社會責任之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定期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109 年年報已詳實揭露及揭露於公司網站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16 日前上傳年報？	本公司已於 109 年如期上傳
公司治理評鑑指標	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公司治理評鑑指標	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預計於 109 年年報揭露及揭露於公司網站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7 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本公司預計 110 年如期上傳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 董事	楊德源	✓				✓	✓	✓	✓	✓	✓	✓	✓	✓	✓	✓	1	109.06.17 連任
獨立 董事	張文壺			✓		✓	✓	✓	✓	✓	✓	✓	✓	✓	✓	✓	1	109.06.17 連任
獨立 董事	孫金樹			✓		✓	✓	✓	✓	✓	✓	✓	✓	✓	✓	✓	1	109.06.17 連任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06 月 17 日至 112 年 06 月 16 日，最近年度(109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	備註
召集人	楊德源	2	-	100%	109.06.17 連任
委員	孫金樹	2	-	100%	109.06.17 連任
委員	張文壹	2	-	100%	109.06.17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詳註 2。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詳註 2。

註 1：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 第五次 109.01.10	第一案：討論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 108 年度年終暨特別激勵金案。 第二案：討論本公司獨立董事 108 年度年終慰勞金案。 第三案：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108 年度年終慰勞金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報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 第一次 109.06.29	第一案：討論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制度與結構案。 第二案：討論本公司董事長薪資結構及給付金額。 第三案：討論本公司經理人薪資結構及給付金額。 第四案：討論本公司董事(不含獨立董事)每月支領之車馬費。 第五案：討論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薪資報酬。 第六案：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之薪資報酬。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報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3) 薪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定期檢討薪資報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包含：

1.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V	<p>摘要說明(註2)</p> <p>一、本公司 109 年依利害關係人可能關注之議題共 20 項進行問卷調查，計鑑別出其中 5 項為利害關係人最關注之重大議題，分別為勞資關係、員工福利與薪資、顧客服務、環境政策/管理系統、水資源使用與廢水排放管控。本公司相關單位已就前述 5 項重大性議題完成風險鑑別並各別擬訂管理方針，包括政策或承諾、短中長期目標、職責分配、投入資源及具體行動方案等詳見 109 年燁興企業 CSR 報告書。</p>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故相關運作情形將配合進行。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p>二、為落實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經營管理，結合自身核心能力與社會公益，增進公眾福祉及贏得社會肯定，更進一步創造企業機會與競爭。本公司設立「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並依公司組織功能劃設五個分組及一個整合推行小組。各分組之管理面向及負責單位如下：</p> <p>1. 公司治理組，負責內控制度、財會制度、營運績效、風險管理、金融溝通...等，由總經理室統籌。</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註2)</p> <p>2. 能資源管理組，發展面向主要有節能、節水、減碳、減廢棄物...等，由岡山/屏東廠生產部統籌。</p> <p>3. 環安衛管理組，發展面向主要有安全衛生環境、災害防治、環保責任、環境之組織溝通、環境查核及改善...等，由工安衛生室統籌。</p> <p>4. 產品責任組，發展面向主要有品質保證、產品環境考量與設計、產品之環境溝通、產品安全、技術專利、客戶滿意、供應鍊管理...等，由技術部統籌。</p> <p>5. 員工與社會參與組，發展面向主要有有人力聘僱、人才培育、勞資關係、員工照護、社區參與、慈善公益...等，由行政管理部統籌。</p> <p>6. 整合推行小組，以總經理室為兼職單位，負責CSR政策推行、追蹤各部門企業社會責任目標/政策執行情況，並負責彙整109年燁興企業CSR報告書，每年定期提報董事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V</p> <p>V</p> <p>V</p>	<p>否</p>	<p>(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p>(四)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故相關運作情形將配合進行。</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V</p>	<p>V</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是</p> <p>V</p> <p>V</p>	<p>摘要說明(註2)</p> <p>反人權或歧視事件,且完全遵循「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相關規定。除所在地法規外,本公司支持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公約」等各項國際社會公認之人權公約及準則,建立公平、合理、友善地對待尊重所有員工等精神詳見109年燁興企業CSR報告書。</p> <p>(二) 落實報酬、僱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平等,建立一個和諧的工作環境,工作時間依循勞動法令規定為原則,確保員工不暴露於工時過長之風險造成異常工作負荷;亦開放以兩小時為單位申請特別休假、開放員工延長工時加班、值勤等,可選擇補休或加班費,使員工更有彈性兼顧工作與家庭。亦提供多元的補助申請福利措施,提供生育、結婚、旅遊、喪葬、普傷/公傷住院慰問等各項補助,並提供員工子女助學金、獎勵金等補助申請。並依公司每月產銷營運績效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發放產銷獎金。另依公司全年營運獲利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每年發放年終績效獎金。</p> <p>(三) 本公司對於在職勞工定期實施健康檢查,且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的教育。軟體部分建置了系統記錄,啟動全面性主管主動關懷,還有與義大醫院職業醫學醫</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師及健管師每月1次臨廠服務以及定期舉辦健康講座、推動無菸職場等活動，促進員工的健康。</p> <p>(四)本公司有提供內部的訓練課程及外部的教育課程，以提昇員工職涯能力的發展。</p>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五)本公司產品已獲得的認證有印度 ISI FMCS, PED/AD2000-WO, 鋼筋CNS認證，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本公司對客戶所提供之公司及個人資料，均負有隱私保護責任，未經客戶同意，絕不將其所登錄之公司及個人資料揭露給第三人使用，或未事前告知而使用於其他用途，並且對於客戶資料嚴格管理，重視客戶隱私權，遵守行銷倫理。</p> <p>本公司重視客戶反應與意見，為維護客戶權益並提供至善化服務，具體做法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立客戶客訴管道，並建立客訴管理系統以提升服務品質，確保客戶權益。 2. 定期對客戶滿意度調查，並做為內部考核指標。 3. 提供完整售前、售後之服務。 4. 銷售時提供完整產品資訊定型化契約。 5. 技術部及營業單位，每年不定期主動拜訪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否</p> <p>客戶，詢問客戶意見，聽取客戶建議，主動詢問產品品質與使用狀況，更進一步給予客戶使用產品建議。</p> <p>(六)本公司制定「採購安全衛生管理辦法」對於本公司有關採購機械、設備和原料、物料等之安全衛生要求事項均適用之。且制定「環安衛生溝通管理辦法」對於本公司組織系統之各單位與階層間，以及協力廠商、承包商、客戶、環保團體、政府機構及鄰近工廠、社區的溝通均適用之。審慎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本公司為確保供應商遵守相關環境法規，減少對環境的衝擊以及加強對鋼品有害物質的控管，再基於安全衛生與污染預防的考量，要求所有供應商提出無輻射證明以及 RoHS、MSDS...等都符合國內外法規之規定，以降低產品含有害物質風險，維護環境生態的平衡與發展。本公司定期稽核供應商，依據供應商的評估表中 ISO9000 認證、交貨狀況、售後服務等項目進行評分，選出適合的供應商，並在實務上管控交貨狀況，若有品質疑慮，與供應商溝通並要求改善，要求提供品質證明等，並需經技術與相關主管檢驗合格，確保原料交與品質無虞。經由供應鏈廠商的管理，對於礦產來源與作業進行</p>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了解，有衝突疑慮之礦產，不進行採購評估，並且也對於供應商的職業安全、社會影響、人權保護等進行關注與評鑑。109年各家供應商均提供符合前項規定之原料，未發生任何對社會與環境衝擊之事件。</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p>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依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簡稱 GRI) 準則 (Stardard) 指引，採核心選項揭露原則編制。</p> <p>有關公司治理等攸關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本公司於對外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定期公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朝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努力。</p>	<p>本公司已訂定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故相關運作情形將配合進行。</p>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與前述【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如上所述。			<p>本公司已訂定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執行狀況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p>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於每年度之執行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執行狀況及成果。由各利害關係人共同檢視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執行狀況及成果。			<p>本公司已訂定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執行狀況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p>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針，並通過董事會及高階管理層之誠信經營政策、作經營政策之積層落實。</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對外董事會及高階管理層之誠信經營政策，並通過董事會及高階管理層之誠信經營政策、作經營政策之積層落實？</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誠信經營範圍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營業活動之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誠信經營之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點及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6、7條對照，目前明定作業程序僅規範員工。</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對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往來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董事會之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政策及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政策，並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五) 管理部於新進人員報到教育訓練，說明員工工作規則及獎懲辦法相關規定；公司財務單位人員參加臺灣證券交易所舉辦之誠信經營相關課程以符合法規遵循。
三、公司選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選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一) 本公司於員工工作規則及獎懲辦法中訂定有員工檢舉獎勵標準，內訴管道外，包括外部檢舉人內均可具名直接向公司治理單位提出檢舉，由公司治理單位指派專人處理。 (二) 針對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目前在草擬中。 (三) 本公司並無發生檢舉人遭受不當處置之情事。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本公司將研議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設置相關運作措施。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故本項相關運作情形尚未執行，正研議中。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正研議中。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故本項相關運作情形尚未執行，正研議中。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有訂定公司治理相關章程，如「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道德行為準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辦法」等，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並公告在公司網站，網址:www.yheco.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公司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232 頁。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23 條)：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及總經理能合理確保下列事項：

- (1) 董事會及總經理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程度。
- (2) 財務報導係屬可靠。
- (3) 已遵循相關法令。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

109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承認、討論、選舉事項及其他議案	執行情形
承認 108 年度決算表冊案	照案通過, 按決議內容予以執行
承認本公司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照案通過, 按決議內容予以執行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討論案	109 年 07 月 03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11694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討論案	照案通過, 並已上傳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改選董事案	109 年 07 月 03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11694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照案通過, 按決議內容予以執行

2. 董 事 會

次數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	109.01.10	<p>第一案：本公司 109 年度營運計劃，提請討論。</p> <p>第二案：本公司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相關事宜討論。</p> <p>第三案：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討論案。</p> <p>第四案：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董事長 108 年度年終暨特別激勵金案。</p> <p>第五案：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經理人 108 年度年終暨特別激勵金案。</p> <p>第六案：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獨立董事 108 年度年終慰勞金案。</p> <p>第七案：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薪酬委員 108 年度年終慰勞金案。</p>	照決議執行
2	109.03.05	<p>第一案：擬放棄認購子公司朕華國際(股)公司 109 年 3 月現金增資普通股新股案，提請討論。</p> <p>第二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討論案。</p> <p>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討論案。</p> <p>第四案：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討論案。</p> <p>第五案：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討論案。</p> <p>第六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討論案。</p> <p>第七案：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討論案。</p>	照決議執行
3	109.03.17	<p>第一案：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提請審議。</p> <p>第二案：本公司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審議。</p> <p>第三案：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p> <p>第四案：改選董事案。</p> <p>第五案：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出董事候選人名單。</p> <p>第六案：擬召開 109 年股東常會討論案。</p>	照決議執行
4	109.05.06	<p>第一案：本公司 109 年度會計師報酬及其獨立性評估，提請討論。</p> <p>第二案：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討論案。</p> <p>第三案：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討論案。</p> <p>第四案：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討論案。</p> <p>第五案：本公司董事選舉，候選人名單審核案，提請討論。</p> <p>第六案：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照決議執行
5	109.06.17	<p>第一案：推選董事長案。</p> <p>第二案：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p> <p>第三案：擬辦理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討論案。</p>	照決議執行
6	109.06.29	<p>第一案：本公司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相關事宜討論。</p> <p>第二案：本公司編製 108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提請討論。</p> <p>第三案：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制度與結構案。</p> <p>第四案：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長薪資結構及給付金額。</p> <p>第五案：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經理人薪資結構及給付金額。</p> <p>第六案：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不含獨立董事)每月支領之車馬費。</p> <p>第七案：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獨立董事之薪資報酬。</p> <p>第八案：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薪資報酬委員之薪資報酬。</p>	照決議執行
7	109.07.24	<p>第一案：擬放棄認購子公司朕豪大酒店(股)公司現金增資普通股新股案，提請討論。</p>	照決議執行
8	109.08.04	<p>第一案：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討論案。</p>	照決議執行
9	109.11.09	<p>第一案：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稽核計畫」，提請討論。</p> <p>第二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辦法」討論案。</p>	照決議執行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雄所	謝仁耀會計師 蔡淑滿會計師	109.01.01-109.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371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2,185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附表二之四之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請填入金額）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雄所	謝仁耀 蔡淑滿	2,185	0	0	0	371	371	109.01.01-109.12.31	1. 108 年度移轉訂價報告編製及簽證公費: 300 仟元 2. 108 年第四季及 109 年度第一至三季 IFRS9 公費: 41 仟元 3. 109 年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簽證公費: 30 仟元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 0 9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5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法人董事	燁輝企業(股)公司	2,278,000	—	0	—
法人董事	燁聯鋼鐵(股)公司	—	—	—	—
董事長	吳林茂	—	—	—	—
董事	陳森龍	—	—	—	—
董事	林義守	—	—	—	—
董事	蘇裕崑	—	—	—	—
董事(註3)	張天吉	—	—	—	—
董事(註3)	陳永賢	—	—	—	—
獨立董事	楊德源	—	—	—	—
獨立董事	張文壹	—	—	—	—
獨立董事	孫金樹	—	—	—	—
總經理	陳森龍	—	—	—	—
副總經理	陳永賢	—	—	—	—
副總經理	許景武	—	—	—	—
副總經理(註3)	吳明華	—	—	—	—
助理副總經理	尤景生	—	—	—	—
協理	黃俊凱	—	—	—	—
協理	許煌其	—	—	—	—
協理	顏伸旗	—	—	—	—
協理	翁文藝	—	—	—	—
協理	張躍瀚	—	—	—	—
協理	歐圭彬	—	—	—	—
協理	王泰勛	—	—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張天吉董事及陳永賢董事于109.06.17解任，吳明華副總經理于110.02.28離職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1)	質押變動原因 (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份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名稱	關係	
燁輝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304,654,650	57.41%					燁聯鋼鐵(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代表人：林義守		
	172,206	0.03%	2,448,388	0.46%			偉喬投資開發(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代表人：林義守		
						聯碩投資開發(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代表人：林義守			
						興隆投資開發(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代表人：林義守			

燁聯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85,717,552	16.15%	-	-	-	燁輝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172,206	0.03%	2,448,388	0.46%	-	偉喬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聯碩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偉喬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13,462,646	2.54%	-	-	-	興隆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燁聯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172,206	0.03%	2,448,388	0.46%	-	聯碩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聯碩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3,282,718	0.62%	-	-	-	興隆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燁輝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172,206	0.03%	2,448,388	0.46%	-	偉喬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興隆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2,788,649	0.53%	-	-	-	燁聯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聯碩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172,206	0.03%	2,448,388	0.46%	-	燁輝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林蔡月娥	2,448,388	0.46%	172,206	0.03%	-	偉喬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義守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何佳洪	1,297,000	0.24%	-	-	-	-	-
楊錦文	1,010,045	0.19%	-	-	-	-	-
范文忠	1,000,261	0.19%	-	-	-	-	-
張靜琪	796,484	0.15%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泛喬(股)公司	64,042,663	7.42%	519,448,495	60.16%	583,491,158	67.58%
義大開發(股)公司	43,791,485	5.94%	423,980,411	57.52%	467,771,896	63.46%
UNITED WINNER METALS	—	33.75%	—	66.25%	—	100.00%
正新保全(股)公司	400,000	10.00%	2,800,000	70.00%	3,200,000	80.00%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註1)	209,950,000	45.44%	252,000,000	54.55%	461,950,000	99.99%
朕華國際(股)公司 (註1)	211,950,000	49.87%	213,000,000	50.12%	424,950,000	99.99%
燁聯鋼鐵(股)公司	2,542,448	0.10%	684,326,026	26.12%	686,868,474	26.22%
義大健康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380,000	19.00%	760,000	38.00%	1,140,000	57.00%
義華國際(股)公司 (註2)	1,169,000	70.00%	—	—	1,169,000	70.00%
華儷國際(股)公司 (註2)	6,000,000	100%	—	—	6,000,000	100%
義茂開發(股)公司 (註3)	2,752,000	12.80%	—	—	2,752,000	12.8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1):109年第一季間喪失朕華國際(股)公司之控制力及第四季間喪失朕豪大酒店(股)公司之控制力。

(註2):109年第一季間已因喪失對朕華公司之控制力，而隨同喪失對其子公司義華及華儷之控制力。

(註3):109年第四季間已因喪失對朕豪公司之控制力，而隨同喪失對其子公司義茂之控制力。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5.06.02	10 元	640,000,000	6,400,000,000	639,998,451	6,399,984,510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59,830,000 股 (經濟部 95.06.20 經投商字第 09501117390 號函核准)	—	採折價發行價格 3.60 元
96.02.05	10 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0	381,180,041	3,811,800,410	減資銷除普通股 268,818,410 股 (經濟部 96.02.27 經投商字第 09601039390 號函核准)	—	彌補虧損
96.02.08	10 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0	732,057,234	7,320,572,340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877,193 股 (經濟部 96.02.27 經投商字第 09601039390 號函核准)	—	採私募折價發行價格 5.70 元
97.11.12	10 元	1,200,000,000	12,000,000,000	1,193,595,695	11,935,956,950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61,538,461 股 (經濟部 97.11.28 經投商字第 09701302460 號函核准)	—	採私募折價發行價格 2.60 元
98.06.26	10 元	1,200,000,000	12,000,000,000	618,285,895	6,182,858,950	減資銷除普通股 575,309,800 股 (經濟部 98.06.26 經投商字第 09801129230 號函核准)	—	彌補虧損
100.10.27	10 元	1,200,000,000	12,000,000,000	630,651,613	6,306,516,130	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 12,365,718 股 (經濟部 100.10.27 經投商字第 10001245220 號函核准)	—	
106.10.05	10 元	1,200,000,000	12,000,000,000	530,651,613	5,306,516,130	減資銷除普通股 100,000,000 股 (經濟部 106.10.05 經投商字第 10601138430 號函核准)	—	彌補虧損

-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公司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69,465,930 (不含私募股份)	669,348,387	1,200,000,000	私募(1)增資股份為 350,877,193 股 減資後股份為 181,755,363 股 私募(2)增資股份為 461,538,461 股 減資後股份為 239,078,208 股 盈餘轉增資私募股份為 8,416,671 股 減資後私募總股份為 361,185,683 股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總 括 申 報 制 度 相 關 資 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股東結構

110年04月2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1	0	54	44,530	22	44,607
持有股數	51	0	410,757,889	117,247,708	2,645,965	530,651,613
持股比例	0.00%	0	77.41%	22.09%	0.5%	100.00%
本公司無陸資持股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

110年04月2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26,569	5,984,807	1.13%
1,000至5,000	14,334	30,096,198	5.67%
5,001至10,000	2,160	18,204,341	3.43%
10,001至15,000	427	5,406,906	1.02%
15,001至20,000	409	7,737,324	1.46%
20,001至30,000	263	6,927,266	1.30%
30,001至50,000	222	9,171,621	1.72%
50,001至100,000	123	9,005,684	1.70%
100,001至200,000	49	7,249,295	1.37%
200,001至400,000	30	7,947,533	1.50%
400,001至600,000	6	3,115,455	0.59%
600,001至800,000	6	4,143,274	0.78%
800,001至1,000,000	3	3,307,306	0.62%
1,000,001—999,999,999	6	412,354,603	77.71%
合計	44,607	530,651,613	100.00%

特別股

110年04月2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自行視實際情形分級	不適用		
合計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110年04月25日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主要股東名稱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04,654,650	57.41%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85,717,552	16.15%
偉喬投資開發(股)公司	13,462,646	2.54%
聯碩投資開發(股)公司	3,282,718	0.62%
興隆投資開發(股)公司	2,788,649	0.53%
林蔡月娥	2,448,388	0.46%
何佳洪	1,297,000	0.24%
楊錦文	1,010,045	0.19%
范文忠	1,000,261	0.19%
張靜琪	796,484	0.1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註 8)
每股市價(註 1)	最高	5.83	11.10	10.3
	最低	4.00	3.27	7.22
	平均	4.81	5.15	8.92
每股淨值(註 2)	分配前	5.16	13.99	14.02
	分配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30,651,613	530,651,613	530,651,613
	每股盈餘(註 3)	-1.21	-0.89	0.0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	—	—
	本利比(註 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如下：

第二十條：本公司產業之生命週期處於成熟期，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2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0% 時，得不予分配，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次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視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如尚有盈餘，優先發放特別股息，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紅利(其股東紅利分配中股票股利在 0% 至 80% 間，現金股利在 20% 至 100% 間)，上述之盈餘分配比例及現金股利比例，若公司當年度實際獲利、現金狀況及營運有所需要時，亦得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次股東會不分配股利。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本年度無無償配股案)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 (1) 董事酬勞千分之一以下。
- (2) 員工酬勞千分之二以上。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不低於 0.2% 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0.1% 董監酬勞。109 年及 108 年度均因營運發生虧損，故估計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為 0 仟元。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2)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24 日及 109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均決議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 109 年及 108 年度財務報告所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均為 0 仟元並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108 年度無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三)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四)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事項：無。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燁興公司主要業務內容：

- (1) 不銹鋼線材、碳鋼線材、快削鋼線材、合金鋼線材、捲門材料、鐵管、不銹鋼鋼管、機械零件、鋼帶、打包鐵帶、罐筒、合金鋼及不銹鋼之表面處理、製造加工批發零售內外銷業務。
- (2) 各種機車、腳踏車之零件及五金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內外銷業務。
- (3)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
- (4) 鐵板加工、組合鋼架之設計加工與銷售業務。
- (5) 機械體之設計、加工製造與銷售業務。
- (6) 鍍鋅鐵板、烤漆鐵板、冷壓鋼板之加工製造與銷售業務。
- (7) 軋鋼、煉鋼、型鋼、鋼絲、鐵絲、鐵線之加工製造內外銷業務。
- (8) 農場、畜牧場經營。
- (9) 各種紙漿、紙類及其有關產品原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 (10) 鋼鐵廠、發電廠、石化廠、焚化廠、水處理廠之整廠機械設備，管路、管路支架、塔槽、通風設備、煙道、收集塵器、消防滅火系統、壓力容器、鍋爐、退火爐、加熱爐、輸送機、起重機之設計、製造、安裝及維修工程之承攬。
- (11)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本公司對子公司因持股比例下降，已於109年第一季間喪失對朕華國際(股)公司之控制力及於109年第四季間喪失對朕豪大酒店(股)公司之控制力，詳情請參閱109年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之說明。

3. 營業比重：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不銹鋼線材、碳鋼線材、快削鋼線材、合金鋼線材等，109年度營收，不銹鋼系列占營收比重為69%，非不銹鋼系列及其他占營收比重為31%。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係經營不銹鋼、碳鋼、特殊鋼等加工製造業務，其產品最終用途類似，且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4. 目前主要之商品及服務項目為線材：

產品包含不銹鋼線材、碳鋼線材、合金鋼線材及快削鋼線材、鋼筋及直棒等。

5.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110年度本公司持續開發有：

本公司延續開發因疫情關係延緩的YCS550新鋼種產品，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 (1) 鎳價走勢: 109年第四季至今，受新能源汽車動力電池需求的拉動，動力電池產業鏈需求出現爆炸式增長，而硫酸鎳產業鏈供給短期難以跟上，成為刺激鎳價走高的主要原因。純鎳價格受到硫酸鎳拉動也順勢走高。國際鎳價自今(110)年2月中旬約來到18,500美元/噸，2月下旬約19,500美元/噸直衝約達20,000美元/噸，持續上漲。今(110)年3月，鎳市一則消息引發市場震撼，青山實業宣布了一項印尼高冰鎳項目進展，鎳連續下跌，由2月高點19,689美元/噸跌至3月16,121美元/噸(跌幅3,568美元/噸)。然鎳價大幅下跌后，鎳價與鎳生鐵價差小，鎳生鐵生產高冰鎳已經不符合加工成本。因此終止市場對青山高冰鎳生產的過度反應，鎳價截至4月8日穩定在16,800美元/噸，回到正常水位。

- (2) 貿易壁壘：世界關稅壁壘美國 232 條款、歐盟鋼品防衛措施仍然持續推行中，普遍企業已適應、接受此為常態，並有自行的營運模式。而 109 年受的疫情影響，造成市場衰退，110 年疫苗已逐步取得施打，激起市場大幅的成長，因而克服了貿易壁壘的障礙。
- (3) 鐵礦石：為強化鋼鐵企業監管，加大違法行為的懲戒力度，唐山市府公布，對未落實應急響應的企業實行限產減排措施，執行時間為 110 年 3 月 20 日 0 時至 12 月 31 日，減排比例為 30-50%。此消息一出，鐵礦應聲大跌，回到年初以來的漲幅，下滑到 160 美元/噸價位。大陸為求碳中和與碳達峰目標，其鋼鐵重鎮唐山地區一再進行限產措施；在市場擔憂限產之下，短期之內，鐵礦仍將偏弱的走勢。但根據預測鐵礦價格今年下跌可能仍將處於較溫和狀態。另中國近日即將公布調降增值稅退稅率，以減緩對國際間衝擊，限產以及降低出口退稅對鋼鐵市場生態有利，將有正面的發展。
- (4) 市場面：美國貿易保護政策，自 107 年美國對進口鋼材徵收 25% 的關稅，以及歐盟也啟動自我防衛調查，分三期給予國家配額至今年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歐盟防衛措施是否會延續，仍待觀察。對於美國、歐盟貿易保護措施，業者已視為常態去適應。去(109)年的新冠病毒發威，今(110)年疫苗已取得，並逐步實施接種，美國預計今(110)年 7 月全國將接種完畢，摩根大通執行長迪蒙表示，美國經濟將旺到 112 年。在中國大陸承諾環保，以達「碳中和」的目標，大陸限產以致降低出口量，以及疫苗取得，各國經濟急速復甦，產能利用率提升，因而增強國際鋼鐵秩序；又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在 4 月 6 日發布的《世界經濟展望》中表示，各國經濟復甦較強勁，110 年全球經濟將增長 6%，明年可望成長 4.4%。公司應掌握這波利多趨勢，爭取公司最大的利益。
- (5) 供給面：就供給現況，中國大陸國家標準通過審定《再生鋼鐵原料》，元月 1 日開放進口，廢鋼不屬於固體廢料，而是稱為「再生鋼鐵原料」，未來將引導中國企業依法進口境外優質再生鋼鐵原料(廢鋼)。此一政策對達成碳中和目標，將有正面意義。此外從 110 年開始，中國大陸將進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堅決壓縮粗鋼產量，確保粗鋼產量同比下降。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鋼鐵依材質可分為「碳鋼」及「不銹鋼」兩大類。碳鋼產業鏈上游為煤、鐵礦砂及廢鋼原料，以及上述原料經高爐或電爐煉製而成的大鋼胚、小鋼胚、扁鋼胚等；中游包括經冷熱軋製成的鋼板、鋼捲、鋼筋、線材、棒鋼盤元；下游應用產品廣泛，包括金屬製品、機械設備、運輸工具、模具、螺絲螺帽、鋼線鋼纜、工業設施及建築工程等。不銹鋼產業鏈結構與碳鋼產業鏈相近。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不銹鋼和碳鋼線材，主要供下游客戶在加工製成各式各樣的螺絲、螺帽、細線、彈簧、磨光棒、焊條等製品，可作成各項工業產品、電子產品、航太、交通工具、醫療生化器具、手工具、家庭五金器具...等基礎零件。

鋼鐵業為工業之母，其下游應用產品包羅萬象，包括各類金屬製品、機械設備、運輸工具、模具、螺絲螺帽、鋼線鋼纜及工業設施及建築工程上所需之各種鋼材；而在螺絲螺帽領域中，臺灣素有世界螺絲王國的美稱，顯示螺絲螺帽產業是臺灣相當重要的創匯產業。臺灣是全球前五大扣件供應國，從高雄岡山、路竹一帶更是全球知名的「螺絲窟」，螺絲成型、熱處理、電鍍、包裝到運輸上船出口，產業鏈一氣呵成，是臺灣向世界拚經濟的重要聚落，在全球扣件產業版圖中穩坐一席之地。而螺絲螺帽業者也積極轉型升值，邁向創新服務，希擺脫削價競爭，進入國際高值市場。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不銹鋼的需求，在日漸重視環保之際，需求也與日俱增，生產所用原料盡量使用廢料，減少天然資源使用，產品回收利用率高達 85%，因此不銹鋼的需求將持續成長。而碳鋼方面，由於美國基礎建設投入鉅額，帶動未來鋼鐵需求。因此，未來發展的趨勢應朝向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並因應節能減碳的規定，生產符合環保的產品。發展動向應從產品多元化、應用領域和需求進一步擴大方面來著手。本公司將採取鋼種多樣化及深耕高附加價值產品的策略來維持拓展銷量。

100-109 年不銹鋼盤元國內表面消費量統計表

年度	國內需求量(噸)	年成長率	外銷量(噸)	年成長率
2011	177,187	-12.10%	98,520	-2.07%
2012	171,093	-3.44%	98,081	-0.45%
2013	176,737	3.30%	89,879	-8.36%
2014	198,087	12.08%	100,105	11.38%
2015	193,927	-2.10%	128,296	28.16%
2016	215,639	11.20%	142,403	10.99%
2017	193,637	-10.20%	169,099	18.76%
2018	186,343	-3.77%	149,814	-11.40%
2019	194,567	4.41%	131,295	-12.36%
2020	202,522	4.09%	116,712	-11.11%

資料來源：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100-109年)

109 年不銹鋼盤元國內表面消費量為 202,522 噸，較 108 年 194,567 噸增加 4.09%，預估 110 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全球疫苗施打及各國經濟振興方案下，預期市場恢復將會來得樂觀，國內外需求會逐步增長。

4. 競爭情形

- (1) 由於美國、歐盟貿易保護政策持續存在，與此競爭激烈、國際局勢嚴峻的考驗，如何降低供應鏈相關成本、產品差異化、提升產品附加價值、穩定銷售管道、維持顧客關係，是維繫競爭優勢的關鍵。本公司將採用區隔化對策，以品質優良、交期迅速的不銹鋼盤元於國際市場上競爭，其品質、交期、價格、服務皆能得到國內外客戶的穩定支持。為強化亞太地區競爭力，也將加強高級產品的研發及改善，以最佳的品質來服務客戶、拓展市場。
- (2) 面對一貫作業不銹鋼廠的競爭，燁興公司除持續從在地的燁聯公司採購鋼胚，以取其地利與技術交流之便，更可整合集團資源因應市場瞬息萬變的挑戰，並積極開發其他鋼胚供應商，滿足多鋼種小批量之鋼種供應組合，以彈性供應客戶之所需。結合廣佈之市場通路，及時掌握市場的脈動，串連上游原料廠，持續開發高級產品，機動調配所需原料，提供及時反應、適切數量製產品、快速交貨之完整銷售與技術交流之服務，以因應未來市場更多變，更激烈之競爭。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109 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9 年 度	本 年 度 截 至 年 報 刊 印 日 止
研 發 費 用	16,855	4,405

2. 本公司深信企業的主要命脈在於研究發展，本公司研究發展計畫秉持下列的經營理念發展：

創新	引進新技術，研究新製程，開發新產品，革新經營管理，共同促進整體產業升級。
成長	持續投資，提升企業活力，增進產品與服務的項目與品質，使公司、員工、客戶同步成長。
責任	努力經營，保障投資者權益。做好環保，維護社會資源。善盡企業責任，回饋社會。
永續	培養優秀人才共同經營，根植台灣，放眼國際，永續不斷。

3. 開發成功或研發中之技術或產品

(1) 開發成功的產品

產品	開發日期	成果說明
316H	101年5月	配合客戶之要求，增加公司產品組合。
YH440M	102年1月 (科專計劃)	YH440M 屬科專計劃，為配合客戶開發並取代進口料，其不僅提高公司產品之附加價值，並可增加公司之產品組合。
AISI347H	102年4月	配合客戶之要求，增加公司產品組合。
2205	102年7月	屬雙相不銹鋼，生產主要配合燐聯開發，增加公司之產品組合。
430	102年11月	配合客戶之要求，增加公司產品組合。
304M5	105年08月	配合客戶之要求，增加公司產品組合。
304J3A	105年09月	配合客戶之要求，增加公司產品組合。
303CU	106年11月	配合客戶之要求，增加公司產品組合。
303	108年03月	配合客戶之要求，增加公司產品組合。
410	108年06月	配合客戶之要求，增加公司產品組合。
YCS550	108年08月	配合客戶之要求，增加公司產品組合。

(2) 計劃開發的產品：

本公司延續開發因疫情關係延緩的 YCS550 新鋼種產品，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以客戶、產品及市場等三方面加以說明燐興未來短、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業務發展	短期(110年)計畫	中、長期計畫
客戶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市場客戶情報蒐集系統，掌握市場脈動與客戶決單時機，以進一步擴大市場通路規模及佔有率。 2. 提供客製服務與交期快速化、價格彈性化、技術彈性化之整合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合上下游生產技術與資源，持續研發及創新，與客戶合作掌握實際需求，以因應市場競爭。 2. 掌握客戶產品使用回饋，落實產銷之客戶端意見收集，改進產品品質與生產效能。
產品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提供品質穩定、交貨快速之服務。 2. 因應客戶不同需求，持續發展提供客製化產品。 3. 持續追蹤競爭者之產品與技術、服務動態，隨時因應調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研發新鋼種、新尺寸，以增加不同之產品組合，強化競爭力。 2. 配合客戶新產品開發，提供即時技術服務，以掌握市場先機。
市場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深耕市場通路，擴大國內外市場佔有率。 2. 強化鋼廠間技術與管理面的交流，尋找彼此學習之機會。 3. 開發高附加價值之低中碳及合金鋼 BIC 市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找尋其他鋼胚供應商，尋找鋼種、批量與價格之最佳原料供應組合。 2. 持續尋找國內外鋼廠策略聯盟合作與資源合作之機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 109 年銷售金額內銷約占 78%，外銷約占 22%。內銷分布全台；外銷則以美國、東南亞、東北亞及歐洲為主。

2. 市場占有率：

109 年度不鏽鋼線材國內消費量約 20.2 萬公噸，本公司內銷量 46,762 公噸占台灣全部市場約 23.09%。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不鏽鋼產品：

隨著大陸不鏽鋼產能持續擴產與往上游原料投資政策下，本公司將積極找尋任何可能策略聯盟之合作對象，務求降低生產成本，鞏固既有市場與通路，並持續拓展新客戶與市場佔有率。

(2) 非不鏽鋼產品：

藉由尋找品質可靠，價格具競爭性之料源，持續鞏固既有客戶與市場佔有率，並與下游客戶結合，整合資源，提供客製服務，協助客戶共同開發新製程、新產品，以更完整的產品與製程組合，行銷全世界。

(3) 預期銷售數量：

本公司計劃 110 年不鏽鋼線材盤元、非不鏽鋼線材盤元總銷售數量約為 19 萬噸、碳鋼代工盤元約為 9 萬噸。

展望 110 年，至目前以來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疫苗施打及各國經濟振興方案，預期市場恢復將會較 109 年疫情爆發年來得樂觀，所以公司除了鞏固國內市佔外，也持續積極開拓國際市場，依據各地區客戶需求，例如鋼種、尺寸、品質、交期急緩等，優化接單組合，提升生產效能，強化整體綜合效益。

4. 競爭利基：

(1) 本公司不鏽鋼線材產品在市場上耕耘多年，尺寸齊全，鋼種多樣，在市場具有一定口碑，未來將朝向行銷彈性化、交期快速化、服務整體化的方向，持續提供質優價廉之產品予客戶。尤其面臨未來大陸不鏽鋼大廠來勢洶洶，彈性、快速、多樣將是市場決勝之主要關鍵。

(2) 除持續掌握外在市場環境之變化，本公司亦繼續進行產線提升生產效率之工程，以降低生產成本，增強高單價利基產品如焊條類鋼種之市場競爭力。

(3)

公司擁有相關品質、環管、安全等證書，例如：ISO 9001:2015 品質管理制度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ISO 18001:2007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等認證，以及外銷市場所需進口核可證書，如印度標準局核發的 BIS 6527:1995 證書及德國 PED 2014/68/EU。

5. 發展遠景有利因素

不鏽鋼產品為具有抗腐蝕佳、易於加工成型、量產技術成熟等有利條件，隨著新冠肺炎疫苗逐漸普及，全球產業供需也逐步恢復秩序，各國將會推動基礎建設、大眾交通等促進經濟，美國新任總統拜登積極推動 1.9 兆美元的刺激方案，後續防疫限制措施將鬆綁，預期推升景氣復甦，這些將有助於不鏽鋼產業發展。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MF) 於 4 月 6 日發布世界經濟展望報告指出，各國經濟復甦較預期強勁，因此上修去年全球經濟成長為 -3.3%，今年的經濟成長也上調至 6.0%，明年可望成長 4.4%。報告預估台灣今年全年經濟成長率可望達到 4.7%，較去年 10 月時預測的 3.2%，大幅上修 1.5 個百分點。因此今年整體對後市將持樂觀發展態勢。

燁興公司以品質、價格、交期、服務兼具著稱，而為達成上述多重目標，公司在原料、生產、管理、及研發同步著手。

- (1) 在原料部分，為掌握質優價廉之穩定不鏽鋼料源，本公司除與上游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外，也積極尋求新廠的合作機會，以確保本公司之原料品質、價格、批量與交期都能達到最佳化配置；碳鋼方面，本公司以國內與海外採購兼俱做法，以市場行情走勢調節本地採購與海外採購之批量與時點，以達到有效的原料控管與訂單承接。
- (2) 在生產方面，成立跨部門的「品質改善任務編組」，以業務與市場需求為導引公司生產與品質改善的方向求好、求精，對於提出特殊要求的客戶，本公司也會針對其要求調整生產排程，力求達成目標。
- (3) 在管理方面，公司持續進行製程改善，以增加產線產能，降低生產成本，致力改善品質，以提高市場競爭力。燁興自業務部門、生計部門、至軋鋼、固溶化、酸洗，皆會針對每周生產狀況做詳細討論，亦針對客訴及常發生之生產缺陷進行細部探討。
- (4) 研發部分，本公司持續開發高加工性不鏽鋼新鋼種以擴充市場，屏除低價競爭威脅。內銷方面以碳鋼為主，屏南廠鋼筋及直棒產品可服務國內建築及工程市場，外銷方面則以不鏽鋼為主，積極以高附加價值產品外銷市場。另外更結合上游煉鋼廠，極力爭取為客戶煉製客製化產品。

本公司產品在市場行銷多年，品質與服務深獲客戶肯定，持續推動日本精實管理(TPM)讓生產績效繼續提升，進一步強化市場競爭力。公司 2008 年開始導入 TPM(Total Productive Maintenance)管理活動，於 100~102 年推動 5S 活動，103 年 3 月第一階 TPM 以「設備」為中心，109 年 1 月 28 日獲得肯定，得到『優秀賞』殊榮。現在推行第二階 TPM 以「人員」為中心，未來逐步成為製造業與服務業併重的企業，以改善品質、精實管理、創新產品、永續經營為目標。

6. 發展遠景不利因素

- (1) 不銹鋼生產技術不斷創新，致使原料、能源消耗不斷降低，生產率和成材率不斷提高。多數不銹鋼產品具有少量多樣的生產型態。許多產品不易具有大量訂單，業者經常必須在不同材質與不同尺寸規格間轉換生產。
- (2) 全球鋼鐵業在 107 年的利潤比率不到 10%，然而未來鋼鐵業將須支付歐盟出口產品價值超過 10% 作為碳關稅。因此，要維持出口產業實力，首先需要跟上國際的減碳目標，在 119 年前減碳 45%，並在 139 年達到淨零碳排。一旦各國家開始徵收碳關稅，增加的環境與出口經濟成本，對出口競爭力將產生影響。

7.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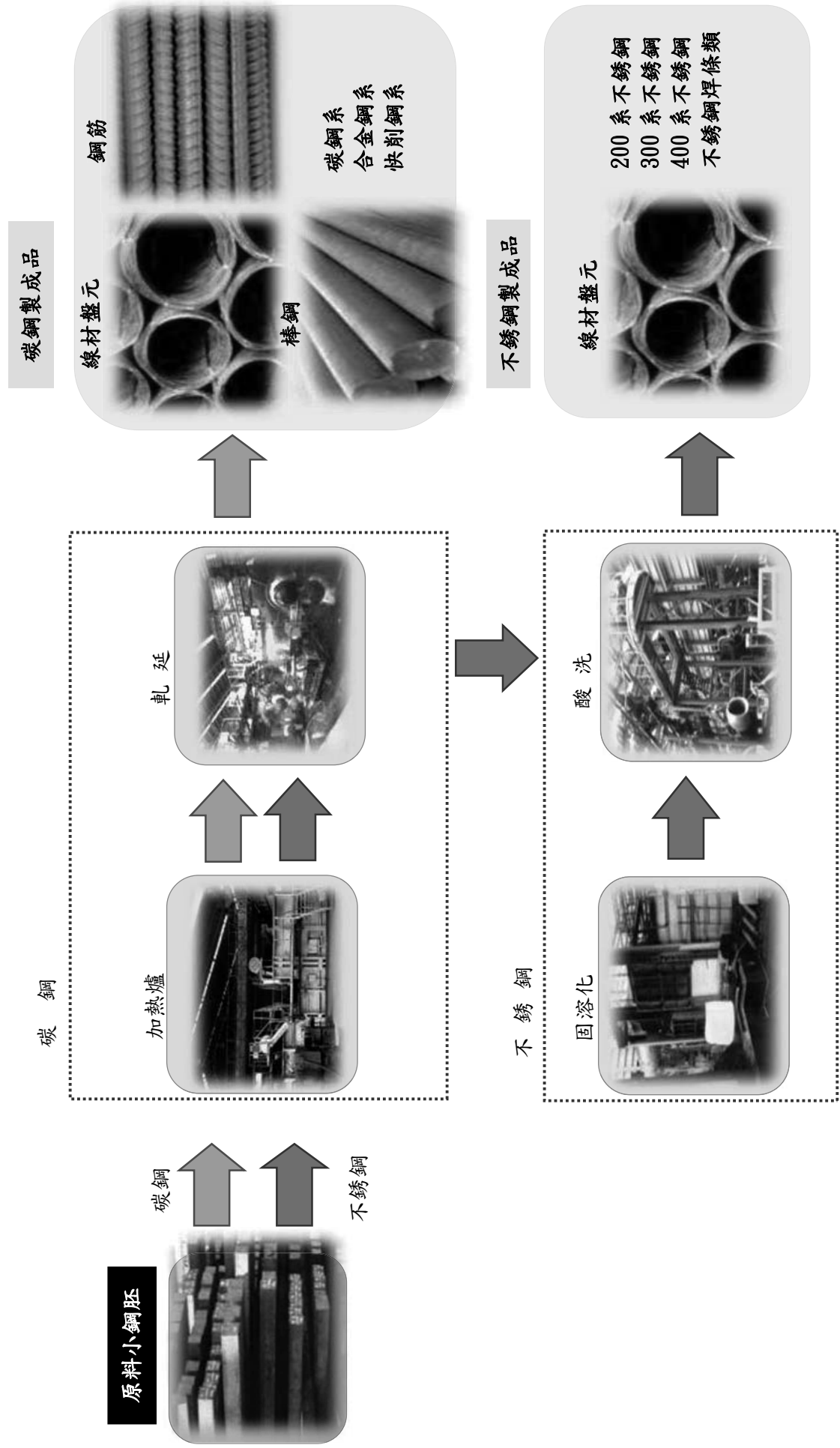
燁興產品在市場行銷多年，各項條件普為各國客戶肯定，又加以生產製程積極開發，產能大有突破。公司在優化體質上，除了致力於推動 TPM 降低成本、設備更新外，並機動性做原料布局，持續積極開拓國內與海外鋼胚來源，以期提供客製化產品與服務，擴大經營不同客戶群，在鋼種、數量與價格之不同選擇下，尋求對本公司最佳之成本組合與營運綜合績效。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線材：其主要用途用於-

- (1) 伸線：抽線機冷抽—退火爐光輝退火
- (2) 螺絲：抽線—退火—冷打
- (3) 螺帽：溫打
- (4) 小型手工具：抽線—退火—鍛打
- (5) 製網：粗抽—退火—精抽—退火—編織
- (6) 彈簧：粗抽—退火—精抽—捲型

產製過程：
線材製造流程圖：



(三) 本公司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國內廠商供應	國外廠商供應
不銹鋼小鋼胚	99.43%	0.57%
碳鋼小鋼胚	28.56%	71.44%

因大多數原料都與供應商有長期之供料關係，故料源十分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燐 聯	4,313,858	77.92	燐 聯	3,506,331	75.27	燐 聯	849,182	60.30	關係人
2							甲公司	317,453	22.54	無
3							乙公司	172,191	12.23	無
	其他	1,222,384	22.08	其他	1,152,277	24.73	其他	69,550	4.93	無
	進貨淨額	5,536,242	100	進貨淨額	4,658,608	100	進貨淨額	1,408,376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 3：供應商排名變動主要係因產品需求不同採購政策改變。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31243	834,808	12.74	無	D31243	834,827	14.93	無				
	其他	5,717,996	87.26	無	其他	4,754,964	85.07	無	其他	1,672,594	100	無
	銷貨淨額	6,552,804	100		銷貨淨額	5,589,791	100		銷貨淨額	1,672,594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 3：客戶排名變動主要係因個別客戶業務需求調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公噸、仟元

生產量值表	108年			109年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碳鋼線材	500,000	93,167	1,735,390	500,000	90,018	1,443,012
快削鋼線材		-	-		299	6,848
合金鋼線材		1,910	43,425		4,172	76,025
不鏽鋼線材		67,347	4,622,311		62,658	3,838,148
棒鋼盤元		-	-		-	-
代工		125,720	336,314		59,288	169,534
鋼筋		-	-		14	268
下腳		9,599	67,226		7,617	53,454
合計		500,000	297,743		6,804,666	500,00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公噸、仟元

銷售量值表	108年				109年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不鏽鋼線材	45,899	2,946,685	20,932	1,557,502	46,755	2,659,233	17,841	1,215,766
碳鋼線材	91,816	1,611,254	346	6,718	92,114	1,442,832	84	1,705
合金鋼線材	1,897	43,781	-	-	4,148	81,256	-	-
快削鋼線材	-	-	-	-	299	7,135	-	-
棒鋼	-	-	-	-	-	-	-	-
鋼筋	-	-	-	-	-	-	-	-
代工	128,434	293,946	-	-	55,233	124,748	-	-
下腳	9,527	75,389	-	-	7,708	57,116	-	-
其他	-	17,529	-	-	-	-	-	-
合計	277,573	4,988,584	21,278	1,564,220	206,257	4,372,320	17,925	1,217,471

(七) 鋼鐵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鋼鐵產業為資本密集產業，該產業一直以來在設備、技術及資源上並未有重大創新或變化，故各項財務比率與獲利能力較能代表鋼鐵產業之經營及管理績效，並作為產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

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與獲利能力分析，詳見本年報(陸)財務概況(二)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分析。109 年本公司強力拓展海內外不銹鋼盤元，除了鞏固歐美市場外，另維持住國內市場量，與 108 年相比，不銹鋼盤元產銷略為減少。

本公司 109 年營收有衰退趨勢，全年營收 55.9 億元，較去年營收 65.5 億元減少 9.6 億元，109 年稅前淨損 4.66 億元，較 108 年稅前淨損 6.27 億元，其虧損略為減少。109 年營收較 108 年減少，主要因受到新冠疫情之影響，國際市場需求減少，不銹鋼外銷之銷售量減少約 15%、營業額減少約 22%，以及代工量產量減少約 53%，致使 109 年營收減少。由於產量下降使得生產成本也隨之上升。其中 109 年個體財務分析：負債佔資產比率為 42.62%，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為 196.6%，流動比率為 83.88%，利息保障倍數為-2.53，資產報酬率-3.32%，權益報酬率-9.25%，每股盈餘-0.89 元。

本公司穩定財務管理掌握資金流動性，並持續致力於設備更新、製程改善、品質提升、產品開發及成本降低等專案，因應景氣起伏波動，期能以穩健的財務結構為基礎，邁向穩定的股東報酬。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8 年度(合併)	109 年度	截至 110 年 03 月 31 日止
員 人 工 數	男	475	400	405
	女	103	44	45
	合計	578	444	450
平 均 年 歲		44	44	4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 年 2 月	14 年 9 月	14 年 7 月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35%	0.23%	0.22%
	碩 士	8.82%	6.98%	6.89%
	大 專	45.84%	44.37%	45.11%
	高 < 職 > 中	37.72%	40.09%	39.33%
	高 中 以 下	7.27%	8.33%	8.45%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
-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公司除編制每年固定環保處理操作維護管理費用支出外，未來將配合為符合國內環境相關法令及國際環境管理趨勢，提昇環境績效，降低環境損失，本公司已取得 ISO14001：2015 版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
- (三)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公司已取得 OHSAS 18001/TOSHMS 及 ISO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認證。
- (四)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實施及避免影響投資人權益之相關措施：
本公司已遵循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規範實施相關之環保措施，並符合 RoHS 之規範，故歐盟實施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 (五)本公司對子公司朕華國際(股)公司及朕豪大酒店(股)公司已分別於 109 年第一季及第四季間喪失控制力。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本公司於77年2月12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全體同仁之福利作業，其措施包括團體保險、生日禮金、旅遊補助、年節慰問、公傷住院慰問、普通傷病慰問、生育及流產補助、喪葬補助、員工本人及子女獎學金、康樂社團活動補助、員工急難借款等。每年之福利金的預算及支出與安排皆由福委會之委員開會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對於員工工作情緒穩定具有良好的作用。
- (2)本公司視員工為公司重要資產之一，除依規定參加勞保、健保外，員工亦加入團體保險、出國平安保險，內容涵蓋壽險、國外出差平安險，保費完全由公司支付，使員工之工作生活多一份保障。
- (3)除了自身享有團體保險外，員工亦可自費以優惠的保險費替直系親屬/配偶加保重大疾病/醫療/癌症險及意外險，完善照護員工與家庭。
- (4)每年為員工規劃、實施全身健康檢查，為員工健康做好初步的把關。
- (5)與義大醫院合作，聘任醫生依年度健康檢查結果，提供公司員工健康管理、健康講座及就醫諮詢等服務。
- (6)燁興為打造安心、健康、公平的工作環境，並使員工能兼顧工作及家庭生活平衡及身心靈健康，推動措施如下：①彈性休假制度：提供彈性休假制度，方便員工於一年中排定特別休假，在工作與生活中取得平衡。並依法給予事假、家庭照顧假、病假、罹患癌症或安胎休養假、女性生理假、公傷假、公假、產假、產檢假、陪產假、育嬰假、喪假、婚假、特別休假、私休假、補休假等十六項假別，當同仁有請假需求時，能夠更無後顧之憂。②育嬰留停制度③保障身心障礙者工作機會④訂定「性騷擾防治暨處理辦法」，建立職場性騷擾防治與懲戒措施。

2. 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本公司教育訓練為培養各級人員在組織系統上充份發揮其職能，並予啟發其知識與技能，進而達成人才培育目標，提高工作效率，並訂定「教育訓練推行辦法」，逐步展開訓練課程，包含新進員工教育訓練、專業職能教育訓練、通識教育訓練及管理職能教育訓練等，期望透過完善的教育訓練體制，提升員工職務上所需知識及技能，以維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之根基，本公司教育訓練體系分為內部訓練、派外訓練、出國研習及前程發展等。109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109 年度教育訓練資料

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
新進人員訓練	25	200
專業職能訓練	209	672
工廠技能訓練	513	1587
主管職能訓練	28	96
通識教育	763	3853
環安證照	107	617
合計	1645	7025

3. 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 員工退休制度：

本公司從業人員退休作業之法令依據如下：

① 94.07.01 (含)以後到職者一律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

② 從業人員適用勞基法舊制者，於73.07.31以前之年資，適用『工廠工人退休規定』之退休規定，而73.08.01以後之年資則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辦理。

(2) 退休制度實行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度。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之專戶。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員工申請退休之程序與條件

從業人員退休，申請退休之條件規定如下：

從業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A) 在本公司工作年資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B) 在本公司工作年資二十五年以上者。

(C) 在本公司工作年資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從業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得視營運需要，依法辦理強制退休：

(A) 年滿六十五歲者，但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經本公司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後，得予以調整該項年齡標準，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B) 身心障礙不堪勝任工作者。

從業人員退休，申請退休之程序規定如下：

(A) 自請退休：由本人於擬退休日30日(含)前向人事單位提出退休申請

，人事單位於接獲該申請案時，應於退休日15日前以簽呈並檢附「人事資料卡」影本及「退休金試算表」，呈報創辦人核決。

(B) 強制退休：由人事單位依公司決策主動提報，簽呈作業及流程參照前述作業方式辦理。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公司為加強改善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與工作環境，有效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率，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制定實施各項管理辦理與實施辦法，如：職業災害防止計劃、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危險性機械設備管理辦理、侷限空間安全工作計劃、作業環境測定管理辦法等。

(2) 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規範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規範服務守則，另訂定『獎懲辦法』規範員工行為，均揭露在公司內部員工資訊網站。

(3) 設置勞資會議，提供勞資雙方溝通平台。

(4) 內部訂有『獎懲辦法』，獎勵具優良表現或貢獻者，除簽辦提報獎勵記大功、記功、嘉獎外，另得依核決權責併案簽發「獎金」以茲鼓勵。

(5) 為鼓勵公司員工提出有利營運改善之意見，達到提高績效之目的，內部訂有創新提案管理辦法，依提案改善之效益核算效益及獎金。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間至今仍保持和諧氣氛，因員工除可向主管反映問題外，亦設置申訴信箱，並不定期舉辦座談會，進行面對面溝通，共同研商解決，保障勞資雙方權益，而且一切的管理規章制度皆依照勞基法之規定。年終獎金以一個月為基數，另視經營績效予以加發獎金，故在最近二年內並無發生勞資糾紛之情事。估計未來本公司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的情形下，應無發生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狀況。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料合約	燁興公司/燁聯公司	按每一個月一期	供應不銹鋼及碳鋼小鋼胚	無
聯貸合約	燁興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8年03月05日至 113年03月05日	聯貸	註1
中鋼代工合約	燁興公司/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月1日至 110年12月31日	碳鋼小鋼胚代工	無
聯貸合約	朕豪大酒店公司/土地銀行高雄分行	103年8月26日至 120年8月26日	興建國際觀光酒店	註2
聯貸合約	朕華國際公司/第一銀行岡山分行	103年8月26日至 120年8月26日	興建精品購物廣場	註3

註1. 依本公司於108年2月間與兆豐等10家銀行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核閱之第二季個體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本公司於109年度除利息保障倍數未達合約標準外，餘皆符合聯貸借款合同之規定，前述財務比率未達標準事宜，除應於約定期限內按授信餘額之0.125%計付補償費予管理銀行外，得不視為發生違約之情事。

註2. 依朕豪大酒店(股)公司與土銀等10家銀行聯貸借款合同規定，子公司於借款期間內應依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非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淨值等財務比率；利息保障倍數於首次動用日屆滿6年後開始檢視，其餘比率與標準則自酒店開發案正式營運後第一個完整會計年度起檢視。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動用借款尚未屆滿6年，且酒店開發案尚未正式營運，故無需檢視，又該合約於109年1月間與銀行簽訂增補合約，償還借款期限由借款動用日屆滿6年變更為8年。另，本集團已於109年第四季間喪失對朕豪公司之控制力。

註3. 依朕華國際(股)公司與一銀等10家銀行聯貸借款合同規定，子公司於借款期間內應依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非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淨值等財務比率；利息保障倍數於首次動用日屆滿6年後開始檢視，其餘比率與標準則自購物廣場開發案正式營運後第一個完整會計年度起檢視。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動用借款尚未屆滿6年，且購物廣場開發案尚未正式營運，故無需檢視，又該合約於109年1月間與銀行簽訂增補合約，償還借款期限由借款動用日屆滿6年變更為8年。另，本集團已於109年第一季間喪失對朕華公司之控制力。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0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2,109,591	2,952,027	3,257,389	3,279,346	2,457,761	2,413,5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2,149,196	13,765,823	15,652,513	18,946,254	5,091,130	5,016,390	
無形資產	8,208	8,208	8,208	12,976	0	0	
其他資產(註2)	295,367	288,161	286,779	304,722	290,293	291,703	
資產總額	15,598,066	18,080,761	20,329,394	23,561,638	12,939,217	12,847,32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08,034	4,373,322	3,899,783	3,043,549	2,929,969	3,035,318
	分配後	2,608,034	4,373,322	3,899,783	3,043,549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9,574,703	10,487,369	10,517,737	14,148,958	2,584,687	2,369,99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182,737	14,860,691	14,417,520	17,192,507	5,514,656	5,405,315
	分配後	12,182,737	14,860,691	14,417,520	17,192,50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3,414,229	3,219,565	3,340,933	2,739,822	7,424,561	7,442,012	
股本	6,306,516	5,306,516	5,306,516	5,306,516	5,306,516	5,306,516	
資本公積	4,793	4,851	110,252	132,599	5,286,080	5,286,08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00,455)	(2,087,439)	(2,077,842)	(2,697,943)	(3,164,448)	(3,146,268)
	分配後	(2,900,455)	(2,087,439)	(2,077,842)	(2,697,943)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3,375	(4,363)	2,007	(1,350)	(3,587)	(4,316)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1,100	505	2,570,941	3,629,309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415,329	3,220,070	5,911,874	6,369,131	7,424,561	7,442,012
	分配後	3,415,329	3,220,070	5,911,874	6,369,13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1,853,233	2,559,388	2,685,471	2,352,834	2,457,7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6,209,706	5,900,761	5,661,359	5,378,094	5,091,130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註2)		323,571	307,071	302,063	281,826	290,293
資產總額		9,422,214	9,833,762	9,773,398	9,031,094	12,939,2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66,560	3,199,195	3,683,530	2,517,766	2,929,969
	分配後	2,266,560	3,199,195	3,683,530	2,517,766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3,741,425	3,415,002	2,748,935	3,773,506	2,584,68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007,985	6,614,197	6,432,465	6,291,272	5,514,656
	分配後	6,007,985	6,614,197	6,432,465	6,291,272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414,229	3,219,565	3,340,933	2,739,822	7,424,561
股本		6,306,516	5,306,516	5,306,516	5,306,516	5,306,516
資本公積		4,793	4,851	110,252	132,599	5,286,08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00,455)	(2,087,439)	(2,077,842)	(2,697,943)	(3,164,448)
	分配後	(2,900,455)	(2,087,439)	(2,077,842)	(2,697,943)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3,375	(4,363)	2,007	(1,350)	(3,587)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414,229	3,219,565	3,340,933	2,739,822	7,424,561
	分配後	3,414,229	3,219,565	3,340,933	2,739,822	尚未分配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10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7,272,512	7,993,007	8,741,762	6,552,804	5,589,791	1,672,594
營業毛利	198,235	267,247	391,488	(235,118)	(163,309)	131,586
營業損益	(37,278)	12,929	140,202	(477,680)	(353,613)	87,4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5,776)	(181,876)	(119,922)	(158,082)	(127,532)	(68,386)
稅前淨利	(253,054)	(168,947)	20,280	(635,762)	(481,145)	19,02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0	0	0	0	0	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56,695)	(184,748)	10,865	(652,969)	(484,760)	18,1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4,917)	(10,581)	(7,623)	18,750	1,348	(7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1,612)	(195,329)	3,242	(634,219)	(483,412)	17,46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56,004)	(184,153)	15,184	(642,187)	(470,090)	18,19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691)	(595)	(4,319)	(10,782)	(14,67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70,921)	(194,734)	7,561	(623,437)	(468,742)	17,4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691)	(595)	(4,319)	(10,782)	(14,670)	0
每股盈餘	(0.48) (註5)	(0.35)	0.03	(1.21)	(0.89)	0.03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7,372,381	8,081,414	8,741,762	6,535,275	5,589,791
營業毛利	198,235	271,922	391,488	(252,647)	(163,309)
營業損益	(12,565)	54,826	181,886	(449,291)	(321,8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9,798)	(222,383)	(158,082)	(178,182)	(144,637)
稅前淨利	(252,363)	(167,557)	23,804	(627,473)	(466,47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0	0	0	0	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56,004)	(184,153)	15,184	(642,187)	(470,0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4,917)	(10,581)	(7,623)	18,750	1,3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0,921)	(194,734)	7,561	(623,437)	(468,74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0	0	0	0	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0.48)	(0.35)	0.03	(1.21)	(0.89)
	(註5)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5：本公司於106年6月21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減少資本額以消除累積虧損1,000,000仟元，消除普通股100,000仟股，故追溯調整股數。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9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蔡淑滿	無保留意見
108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蔡淑滿	無保留意見
107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鈴雯、謝仁耀	無保留意見
106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鈴雯、謝仁耀	無保留意見
105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鈴雯、謝仁耀	無保留意見

註1：公司因配合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之需要，自105年第三季財務報表簽證起，簽證會計師黃鈴雯、劉奕宏會計師變更為黃鈴雯、謝仁耀會計師。

註2：公司因配合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之需要，自108年第二季財務報表簽證起，簽證會計師黃鈴雯、謝仁耀會計師變更為謝仁耀、蔡淑滿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註3)	年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03 月31日 (註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8.10	82.19	70.92	72.97	42.62	42.0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6.92	99.58	104.96	108.30	196.60	195.6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0.89	67.50	83.53	107.75	83.88	79.52
	速動比率	39.48	24.67	28.82	39.04	32.23	28.73
	利息保障倍數	(0.84)	(0.15)	1.15	(3.78)	(2.64)	1.6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66	29.82	29.16	41.50	42.31	33.58
	平均收現日數	7.99	12.24	12.52	8.79	8.63	10.87
	存貨週轉率(次)	7.42	6.34	5.03	4.04	3.94	4.3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3.77	65.55	51.24	42.24	68.60	99.91
	平均銷貨日數	49.18	57.57	72.56	90.35	92.64	84.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64	0.62	0.59	0.38	0.47	1.3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9	0.47	0.46	0.30	0.31	0.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96)	(0.37)	0.61	(2.49)	(2.08)	1.36
	權益報酬率(%)	(7.23)	(5.57)	0.33	(21.48)	(9.54)	1.0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4.01)	(3.18)	0.38	(11.98)	(9.07)	1.43
	純益率(%)	(3.53)	(2.31)	0.12	(9.96)	(8.67)	1.19
	每股盈餘(元)	(0.41)	(0.35)	0.03	(1.21)	(0.89)	0.0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54	0.00	3.94	0.00	0.00	2.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54	1.37	2.76	2.10	1.74	2.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0.35	0.00	0.67	0.00	0.00	0.4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37)	26.58	56.84	(12.22)	(14.41)	17.50
	財務槓桿度	0.21	(0.10)	18.71	0.78	0.73	1.5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變動 比率(%)	變動原因分析
負債佔資產比率	42.62	72.97	(41.59)	係本期負債總額較上期減少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6.6	108.30	81.53	係本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較上期減少
流動比率	83.88	107.75	(22.15)	係本期流動資產較上期減少
利息保障倍數	(2.64)	(3.78)	30.16	係本期稅前純益較上期增加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8.6	42.24	62.41	係本期各其平均應付款項餘額較上期減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0.47	0.38	23.68	係本期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較上期減少
股東權益報酬率	(9.54)	(21.48)	55.59	係本期稅後損益較上期增加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6.66)	(9.00)	26.00	係本期營業利益較上期增加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9.07)	(11.98)	24.29	係本期稅前損益較上期增加
每股盈餘	(0.89)	(1.21)	26.45	係本期營業利益較上期增加

(2) 財務分析-個體

年 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分析項目 (註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3.76	67.26	65.82	69.66	42.6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5.23	112.44	107.57	121.11	196.6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1.76	80.00	72.90	93.45	83.88
	速動比率	40.58	28.59	23.59	29.51	32.23
	利息保障倍數	(1.03)	(0.32)	1.18	(3.74)	(2.5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57	29.69	29.16	41.39	42.31
	平均收現日數	8.38	12.29	12.52	8.82	8.63
	存貨週轉率(次)	7.53	6.41	5.03	4.04	3.9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5.00	66.79	51.72	42.61	69.07
	平均銷貨日數	48.50	56.91	72.56	90.35	92.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6	1.33	1.51	1.18	1.0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6	0.84	0.89	0.70	0.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8)	(0.82)	1.21	(5.70)	(3.32)
	權益報酬率(%)	(7.21)	(5.55)	0.46	(21.12)	(9.2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4.00)	(3.16)	0.45	(11.82)	(8.79)
	純益率(%)	(3.47)	(2.28)	0.17	(9.83)	(8.41)
	每股盈餘(元)	(0.41)	(0.35)	0.03	(1.21)	(0.8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20	0.00	7.37	0.00	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63	11.96	23.76	38.70	27.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4	0.00	2.18	0.00	0.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79)	7.11	43.81	(12.96)	(15.83)
	財務槓桿度	0.09	(0.76)	3.46	0.77	0.7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年 度 (註 1)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變動比 率(%)	變動原因分析
分析項目(註 3)				
負債佔資產比率	42.62	69.66	(38.82)	係本期負債總額較上期減少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比率	196.60	121.11	62.33	係本期股東權益總額較上期增加
利息保障倍數	(2.53)	(3.74)	32.35	係本期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較 上期增加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9.07	42.61	62.10	係本期各其平均應付款項餘額較上 期減少
總資產週轉率	0.51	0.70	(27.14)	係本期銷貨淨額較上期減少
資產報酬率	(3.32)	(5.70)	41.75	係本期稅後損益較上期增加
股東權益報酬率	(9.25)	(21.12)	56.20	係本期稅後損益較上期增加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 率	(6.06)	(8.47)	28.45	係本期營業利益較上期增加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 率	(8.79)	(11.82)	25.63	係本期稅前損益較上期增加
每股盈餘	(0.89)	(1.21)	26.45	係本期稅後損益較上期增加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7.95	38.70	(27.78)	係本期且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較上期減少
營運槓桿度	(15.83)	(12.96)	(22.15)	係本期營業收入較上期減少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見第231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見第91頁至第161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見第162頁至第225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合併)	108 年度 (合併)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457,761	3,279,346	(821,585)	(25.05)
非流動資產		10,481,456	20,282,292	(9,800,836)	(48.32)
資產總額		12,939,217	23,561,638	(10,622,421)	(45.08)
流動負債		2,929,969	3,043,549	(113,580)	(3.73)
非流動負債		2,584,687	14,148,958	(11,564,271)	(81.73)
負債總額		5,514,656	17,192,507	(11,677,851)	(67.92)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7,424,561	2,739,822	4,684,739	170.99
非控制權益		-	3,629,309	(3,629,309)	(100.00)
權益總計		7,424,561	6,369,131	1,055,430	16.57
<p>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p> <p>1. 上述流動資產、非流動資產、資產總額、非流動負債、負債總額及非控制權益主要係因本期公司皆分別於第一季及第四季喪失兩間子公司控制權所致。</p> <p>2.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主要係因本期公司皆分別於第一季及第四季喪失兩間子公司控制權，公司將先前出售予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依規定全數轉列資本公積所致。</p>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合併)	108 年度 (合併)	差 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		5,589,791	6,552,804	(963,013)	(14.70)
營業成本		5,753,100	6,787,922	(1,034,822)	(15.25)
營業毛利		(163,309)	(235,118)	71,809	30.54
營業費用		190,304	242,562	(52,258)	(21.54)
營業淨利(淨損)		(353,613)	(477,680)	124,067	25.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7,532)	(158,082)	30,550	19.33
稅前淨利(淨損)		(481,145)	(635,762)	154,617	24.32
所得稅費用		(3,615)	(17,207)	13,592	78.99
本期淨利(淨損)		(484,760)	(652,969)	168,209	25.7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348	18,750	(17,402)	(92.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3,412)	(634,219)	150,807	23.7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毛利：年初鋼鐵市場受到疫情影響，造成國外市場萎縮，鎳價一度崩跌，衝擊鋼鐵業的原料成本、銷售價及銷售量。下游客戶的外銷市場同樣受到影響，庫存無法快速去化，需求減量。需求面減少使得銷量及售價皆無法有效創造價差，公司產量減少更造成加工成本增加，不利營運，故毛利率呈現負數。 營業費用：係因本期公司皆分別於第一季及第四季喪失兩間子公司控制權所致。 營業淨利(淨損)：係本期營業毛利虧損縮小。 稅前淨利(淨損)：係本期營業虧損縮小。 所得稅費用：係估列遞延所得稅較上期減少。 本期淨利(淨損)：係本期營業虧損縮小。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係本期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減少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係本期營業虧損縮小。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年初鋼鐵市場受到疫情影響，造成國外市場萎縮，鎳價一度崩跌，衝擊鋼鐵業的原料成本、銷售價及銷售量。下游客戶的外銷市場同樣受到影響，庫存無法快速去化，需求減量。需求面減少使得銷量及售價皆無法有效創造價差，公司產量減少更造成加工成本增加，不利營運，故毛利率呈現負數。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合併)	108 年度(合併)	增 減 比 率
現金流量比率	0.00	0.00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4	2.10	(17.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0.00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係本期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			

(二)流動性之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入(2)	預計全年 投資活動現金 流出(3)	預計全年 融資活動現金 流出(4)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1) +(2)-(3)+(4)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 計畫	融資 計畫
110	\$208,795	\$444,667	\$32,787	\$230,000	\$390,675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現金流入 444,667 仟元，係因不鏽鋼線材銷售，進而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預計現金流出 32,787 仟元，主要係設備增添改良而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預計現金流出 230,000 仟元，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 最近年度轉投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 項目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義茂開發(股)公司	27,520	百貨公司業、遊樂園業、旅館業	公司處於尚未銷售階段 僅發生小額零星支出	-

2：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配合集團整體發展策略，持續尋找具投資價值之產業加以投資。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為充實營運週轉用所發生之短期及長期借款，本公司以尋求低利率的計息方案藉以改善公司利率風險，進而創造營業利益。倘平均借款利率調整 1% 時，將影響本公司稅前利益約 47,915 仟元。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營收方面內、外銷比重分別約為 78% 與 22%，原料供應方面國內、外比重分別亦約為 83% 與 17%，進口及出口匯率相互調節，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業務影響有限，唯相關人員皆盡其所能注意之事項，以維公司權益不受損害，109 年度本公司外幣兌換損益為 4,238 仟元。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對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背書保證皆依本公司的『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持續開發高加工性不鏽鋼新鋼種以擴充市場，計畫研發之新技術及產品：

(1) 300 系高附加價值產品之研發及 400 系不銹鋼產品 YH440M 的應用開發，以及 303CU 快削產品之研發以因應客戶需求及市場的走向，開發新鋼種讓產品鋼種更為完整及滿足不同客戶的需求，預計 110 年取得 JIS MARK-G4308 認證。

(2) 合金鋼及碳鋼冷打線材新鋼種開發，因應客戶提升產品高附加價值的要求，拓展利基市場並提高公司獲利。

(3) 特殊尺寸產品的開發，因應客戶的加工特性，配合開發特殊尺寸的線材盤元，以降低客戶的加工成本，並拓展利基市場。

(4) 本公司持續開發高加工性不鏽鋼新鋼種以擴充市場。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處產業在可預見之未來尚不致因科技改變及產業發生重大變化致影響本公司之財務和業務。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09 年本公司並無影響企業形象之重大負面事件發生，且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方針及資訊透明度，積極改變公司企業形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持股比例下降，已於 109 年第一季間喪失對朕華國際(股)公司之控制力及於 109 年第四季間喪失對朕豪大酒店(股)公司之控制力。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市場遍佈全世界及國內各地並無銷貨集中情形，而原料進貨情形由於存貨資金成本考量及生產流程安排順暢，目前不銹鋼原料以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為進貨主力，該公司與本公司關係良好，並無絕對集中風險之憂慮，本公司 109 年個體營收呈現衰退趨

勢，全年營收 55.9 億元，較去年營收 65.4 億元減少 9.5 億元，109 年稅前淨損 4.66 億元，較 108 年稅前淨損 6.27 億元，其虧損略為減少。109 年營收較 108 年減少，主要因受到新冠疫情之影響，國際市場需求減少，不銹鋼外銷之銷售量減少約 15%、營業額減少約 22%，以及代工量產量減少約 53%，致使 109 年營收減少。由於產量下降使得生產成本也隨之上升，需求面減少導致市況競爭，使得公司難以創造價差，毛利率為-2.92%。目前本公司全力維護現有市場，極力拓展高值化產品，並改善生產製程，精實管理作業，控管生產成本，以期公司能再創更佳的獲利條件，在新一波的市場競爭中脫穎。目前本公司正全力檢討如何再拓展市場，及尋求其他低成本供貨廠商，以逐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風險描述：資訊安全內部風險

影響衝擊：公司機密資料的外洩

受影響利害關係人：員工, 客戶, 供應商

因應之道：

【資訊安全政策之實施】

為確保本公司資訊資產、資料之安全及各項公司營運相關資訊作業之執行順利，於 108 年 6 月 26 日，由本公司總經理頒佈，公司之「資訊安全政策」，以供全體人員遵循。除了落實實施各項資訊安全防護及管理規定外，並符合政府之資訊安全相關政策及法令要求。

【資訊安全查核措施】

1. 每年定期實施一般資訊安全控制作業，以稽核資訊單位各項資訊安全措施執行狀況。
2. 配合公司每年定期執行之內控自行檢查作業，並接受包含 ISO 9001, ISO 14001, ISO 45001, ISO 5001 外部認證之稽查。

【資訊安全管理機制】

制定各項資訊作業管理辦法讓公司同仁及資訊單位之安全防護管理有所遵循，包含以下：

1. 企業資訊安全管理辦法
2. 電子媒體管理辦法
3. 個人電腦軟體使用辦法
4. 電腦硬體申請辦法

【資訊安全之管理措施】

1. 針對重要主機、網路交換器、不斷電系統、及電力、空調系統等建立備援機制，並建置電腦機房之溫溼度即時監控與告警、消防系統，並架設檔案異地備份架構。
2. 針對外部網際網路之資安威脅，配置 IPS(入侵預防系統)與 DDos 防護及垃圾郵件的

過濾、電腦防毒、網頁過濾等的防護。

3. 防火牆與電腦連線網路封包與上網紀錄及電子郵件的使用軌跡記錄，皆詳實記錄保存。

【資訊安全之教育訓練】

為灌輸公司同仁資訊安全風險意識，不定期於公司資訊網提供「企業資訊安全」及「資安案例」的相關資訊，灌輸同仁企業資訊安全意識、認識公司提供之資訊服務內容與限制，達到同仁資安風險與威脅之認知養成。

【資訊設施之風險防護】

1. 簽訂維護合約：為預防重要資訊設施故障損害之風險，針對各項系統之軟、硬體，皆與系統設廠商，簽訂維護合約，以維持系統與設備的穩定。
2. 資料備份及驗證：重要主機資料之定期備份與驗證，確保企業快速復原系統運作，將營運中斷時間及企業損失降到最低。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本公司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二條第一項規定，本年度會計年度終了未符合該法所定之控制公司，故不需編製。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見第 91 頁至第 161 頁。

(三)關係報告書：詳見第 226 頁至第 230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

一、本公司原持有子公司－朕華國際(股)公司普通股股數為211,950,000股，持股比例為50.71%，於109年3月11日朕華公司增資後，其實收資本額增加為4,250,000,000元；因本公司放棄本次普通股現金增資認股案並洽由本公司之母公司全數認購，致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由50.71%下降為49.87%，因而喪失對朕華公司之控制力。

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107年10月30日發布之問答集「集團內公司持股比例變動未實現損益之相關會計處理疑義」之說明，本公司於喪失控制力後，應將先前出售不動產予朕華公司的未實現利益金額新臺幣2,606,470仟元，依規定全數轉列「資本公積-集團內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二、本公司原持有子公司－朕豪大酒店(股)公司普通股股數為209,950,000股，持股比例為53.56%，於109年10月30日朕豪公司增資後，其實收資本額增加為4,620,000,000元；因本公司放棄本次普通股現金增資認股案並洽由本公司之母公司全數認購，致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由53.56%下降為45.44%，因而喪失對朕豪公司之控制力。

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107年10月30日發布之問答集「集團內公司持股比例變動未實現損益之相關會計處理疑義」之說明，本公司於喪失控制力後，應將先前出售不動產予朕豪公司的未實現利益金額新臺幣2,523,275仟元，依規定全數轉列「資本公積-集團內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自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林茂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燁興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燁興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燁興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燁興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燁興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銷貨收入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九)；收入認列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1.；收入認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燁興集團主要係從事線材及鋼鐵加工品之製造買賣，營業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且為報告使用者關切之事項，故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產業趨勢、收入類型、產品線、客戶群之兩年度營業收入狀況，確認是否有異常之情事或集中交易之情形，以辨認可能產生之風險；瞭解及測試收入內部控制流程，評估收入認列之攸關內部控制有效性；對新增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以確認銷貨交易真實性及執行銷貨收入截止點測試等。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4.；存貨評價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燁興集團於109年12月31日存貨金額為1,351,327仟元(存貨成本總額1,356,465仟元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5,138仟元後之淨額)，佔資產總額10.44%，對於存貨之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且存貨之評價受國際金屬價格波動影響且價格變動幅度大，因此本會計師決定其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記錄；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等。

其他事項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9及108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燁興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燁興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燁興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燁興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燁興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燁興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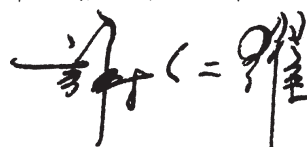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燁興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 仁 耀



會計師：蔡 淑 滿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0 年 3 月 24 日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08,795	2	\$ 458,375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25,475	1	84,45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93,100	1	71,15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10,363	-	18,73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72,695	1	14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	-	50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351,327	10	1,568,026	7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六))	162,096	1	523,109	3
147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八)	333,902	3	555,308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457,761	19	3,279,346	14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	-	47,57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七))	4,494	-	5,48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5,095,539	40	965,285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5,091,130	39	18,946,254	8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	134,224	1	61,196	-
1780	無形資產	-	-	12,97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七))	144,839	1	147,14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53	-	21,838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10,777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	-	74,53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481,456	81	20,282,292	86
1xxx	資產總計	\$ 12,939,217	100	\$ 23,561,63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2,226,188	18	\$ 1,976,537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二))	219,854	2	218,747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二))	64,123	-	30,718	-
2150	應付票據	58,751	-	84,502	-
2170	應付帳款	1,462	-	1,51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	21,50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117,590	1	637,15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2,493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12,375	-	12,958	-
2310	預收款項	72	-	7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五))	229,554	2	57,35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929,969	23	3,043,549	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 2,582,483	20	\$ 14,141,823	6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七))	2,204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	-	4,124	-
2645	存入保證金	-	-	3,01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584,687</u>	<u>20</u>	<u>14,148,958</u>	<u>60</u>
2xxx	負債總計	<u>5,514,656</u>	<u>43</u>	<u>17,192,507</u>	<u>73</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5,306,516	40	5,306,516	22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八))	5,286,080	41	132,599	1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九))				
3350	未分配盈餘	(3,164,448)	(24)	(2,697,943)	(11)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	(3,587)	-	(1,350)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7,424,561</u>	<u>57</u>	<u>2,739,822</u>	<u>12</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二十一))	-	-	3,629,309	15
3xxx	權益總計	<u>7,424,561</u>	<u>57</u>	<u>6,369,131</u>	<u>2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939,217</u>	<u>100</u>	<u>\$ 23,561,638</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陳森龍



會計主管：王泰勛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 5,589,791	100	\$ 6,552,80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5,753,100)	(104)	(6,787,922)	(104)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63,309)	(4)	(235,118)	(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1,847)	(1)	(94,595)	(1)
6200	管理費用	(108,457)	(2)	(147,967)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0,304)	(3)	(242,562)	(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53,613)	(7)	(477,680)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42	-	70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四))	42,456	1	1,95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五))	7,463	-	(1,86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六))	(132,265)	(2)	(133,025)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5,428)	(1)	(25,84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7,532)	(2)	(158,082)	(2)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481,145)	(9)	(635,762)	(1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二十七))	(3,615)	-	(17,207)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484,760)	(9)	(652,969)	(1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494	-	27,61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987)	-	473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817	-	(1,35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99)	-	(5,52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077)	-	(2,46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348	-	18,75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3,412)	(9)	\$ (634,219)	(10)
	淨利(損)歸屬於：				
860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470,090)	(9)	\$ (642,187)	(10)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14,670)	-	(10,782)	-
		\$ (484,760)	(9)	\$ (652,969)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0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468,742)	(9)	\$ (623,437)	(10)
8720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14,670)	-	(10,782)	-
		\$ (483,412)	(9)	\$ (634,219)	(10)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三十一))	\$ (0.89)		\$ (1.2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陳森龍



會計主管：王泰勛





燦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	
108年1月1日餘額	\$ 5,306,516	\$ 110,252	\$ -	\$ (2,077,842)	\$ 296	\$ 1,707	\$ 4	\$ 2,570,941	\$ 5,911,874	\$ 5,911,874	
108年度淨利(淨損)	-	-	-	(642,187)	-	-	-	(10,782)	(652,969)	(652,969)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2,107	(896)	-	-	-	18,750	18,750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20,080)	(896)	-	-	(10,782)	(634,219)	(634,21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	-	(21)	-	-	-	-	(21)	(2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22,347)	22,347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1,091,497	1,091,497	1,091,49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5,306,516	132,599	-	(2,697,943)	811	4	4	3,629,309	6,369,131	6,369,131	
109年度淨利(淨損)	-	-	-	(470,090)	-	-	-	(14,670)	(484,760)	(484,760)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585	2,840	-	-	-	1,348	1,348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66,505)	2,840	-	-	(14,670)	(483,412)	(483,41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	-	-	-	-	-	-	15,621	15,621	
現金增資	-	-	-	-	-	-	-	947,903	947,903	947,90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	-	-	-	-	-	-	-	5,129,745	5,129,74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8,115)	8,115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4,554,427)	(4,554,427)	(4,554,42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306,516	\$ 5,286,080	\$ -	\$ (3,164,448)	\$ (7,242)	\$ 3,651	\$ 4	\$ 7,424,561	\$ 7,424,561	\$ 7,424,56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陳森龍



會計主管：王泰勳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481,145)	\$ (635,76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04,863	330,5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810)	1,268
利息費用	132,265	133,025
利息收入	(242)	(700)
股利收入	(375)	(64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45,428	25,84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8	614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629)	(1,07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78,698	488,8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3,031	(3,267)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	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1,949)	173,48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97,356)	22,107
存貨(增加)減少	216,468	226,33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51,034)	(184,394)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10,40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51,247)	234,2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4,496	1,46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5,751)	(20,56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1,551)	(85,81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6,453	(25,28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16	(8,417)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	(43,6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4,063	(182,3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97,184)	51,967
調整項目合計	281,514	540,8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99,631)	(94,934)
收取之利息	242	700
收取之股利	375	645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支付之利息	\$ (133,201)	\$ (130,414)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6	(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2,199)	(224,0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5,07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520)	(47,535)
處分子公司	(192,781)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40	67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99,439)	(3,330,6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1,385)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376	-
取得無形資產	(5,614)	(4,76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37,497)	(102,1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747,335)	(3,410,6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49,651	-
短期借款減少	-	(612,971)
舉借長期借款	1,689,000	5,474,000
償還長期借款	(57,500)	(2,178,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900	2,811
非控制權益變動	947,903	1,091,49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29,954	3,777,3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9,580)	142,6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8,375	315,7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8,795	\$ 458,37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陳森龍



會計主管：王泰勛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67年7月，並於75年12月合併燁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各種鋼管、鋼捲加工品、線材之產銷，整廠機械設備、環保設備系統之設計、製造、安裝等工程承攬，暨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77年10月核准上市。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之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0年3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提前於109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0年6月25日(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2階段」	2021年1月1日(註)

(註)202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修正。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4)
IFRS 2018 - 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5)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集團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若本集團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集團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集團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集團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集團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

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集團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3.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本集團將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

4.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5.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6.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7.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定義為受限於衡量不確定性之財務報表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及釋例，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燁興企業(股)公司			
朕華國際(股)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 售、百貨公司業	-	50.71%
朕豪大酒店(股)公 司	旅館業等	-	58.81%
朕華國際(股)公司			
義華國際(股)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 售業等	-	70%
華儷國際(股)公司	日常用品、化妝品 批發業等	-	100%

- (1) 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

(2)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

本集團於109年第一季間對朕華國際(股)公司喪失控制力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非屬合併公司之子公司，請參閱附註六(三十)之說明。

本集團於109年第四季間對朕豪大酒店(股)公司喪失控制力後，該公司已非屬合併公司之子公司，請參閱附註六(三十)之說明。

本集團於108年10月間新增設立華儷國際(股)公司，由朕華國際(股)公司投資，其持股比率為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7.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持股比例	非控制權益	分配於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朕華國際(股)公司	註	\$ -	\$ (12,016)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註	-	(2,611)
其他	註	-	(43)
合計		\$ -	\$ (14,670)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持股比例	非控制權益	分配於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朕華國際(股)公司	49.29%	\$ 2,036,552	\$ (7,684)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41.19%	1,587,508	(7,213)
其他		5,249	4,115
合計		\$ 3,629,309	\$ (10,782)

(註)已於109年第一季及第四季間喪失對其之控制力，請參閱附註六(三十)。

(1) 上列子公司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附表四。

(2) 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 資產負債表：

朕華國際(股)公司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88,641
非流動資產	9,651,436
流動負債	120,768
非流動負債	5,887,891
權益	\$ 4,131,418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65,637
非流動資產		9,153,591
流動負債		409,417
非流動負債		5,446,487
權益(註)	\$	3,663,324

(註)其中包括尚未完成增資變更登記之預收股本-少數股權133,597仟元。

B. 綜合損益表：

	朕華國際(股)公司	
	108年度	
營業收入	\$	-
本期淨利	\$	(17,56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56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7,684)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108年度	
營業收入	\$	-
本期淨利	\$	(1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3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7,213)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

C. 現金流量表：

	朕華國際(股)公司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95,2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42,08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51,97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14,5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8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404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102,2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45,49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45,2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2,5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6,4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3,940

(四)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之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債務工具投資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

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1至56年
廠房附屬其他設備	5至10年
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	2至36年
其他設備	3至41年
設備備品工輓	依實際磨耗計提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租賃

本集團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集團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本集團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與認列租賃收益相同之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集團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商標權則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攤銷。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短期員工福利及虧損性進貨合約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六)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七)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九)收入認列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線材及鋼鐵加工品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1)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2)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3)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

1.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IFRS 15 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2) 本集團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集團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3) 本集團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1) 本集團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2) 本集團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承擔存貨風險，或於控制移轉予客戶後承擔存貨風險(例如，若客戶具有退貨權)。

(3) 本集團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5.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6.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7.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集團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一等級輸入值，本集團對所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對衍生工具則係參考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集團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現 金	\$ 230	\$ 290
支 票 存 款	190,472	348,692
活 期 存 款	18,093	109,393
合 計	<u>\$ 208,795</u>	<u>\$ 458,37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2,645	\$ 20,308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112,830	64,143
合 計	<u>\$ 125,475</u>	<u>\$ 84,451</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 -	\$ 47,574

1. 本集團於109及108年度所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3,439仟元及(193)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93,100	\$ 71,151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淨額	<u>\$ 193,100</u>	<u>\$ 71,151</u>

1. 本集團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係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7-26天。
2. 本集團以應收帳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將部分應收帳款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本集團於讓售時已移轉應收帳款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因此將其自資產負債表除列，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
4.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3.之說明。

5. 本集團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趨勢及其他前瞻性資訊等。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	\$ 193,100	\$ -	\$ 193,100

108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	\$ 71,151	\$ -	\$ 71,151

以上之提列金額已考量所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上開應收帳款所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如信用狀)分別為189,454仟元及60,450仟元。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退營業稅	\$ 9,599	\$ 11,059
應收贖回基金款	-	3,042
應收其他	764	4,631
合計	\$ 10,363	\$ 18,732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10,363	\$ 18,732

(五)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 料	\$ 694,559	\$ 746,814
物 料	146,852	149,242
在 製 品	28,434	39,462
製 成 品	483,762	686,587
副 產 品	2,858	2,498
小 計	\$ 1,356,465	\$ 1,624,603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138)	(56,577)
淨 額	\$ 1,351,327	\$ 1,568,026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 5,561,380	\$ 6,367,944
加工成本	158,262	336,470
未分攤製造費用	84,897	50,20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1,439)	40,592
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回升利益)	-	(7,291)
營業成本合計	<u>\$ 5,753,100</u>	<u>\$ 6,787,922</u>

2. 本集團於109及108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市場行情回穩，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51,439)仟元及40,592仟元。

3. 有關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之提列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四)。

4.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預付款項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留抵稅額	\$ -	\$ 487,768
預付貨款	139,872	17,013
預付保險費	13,006	12,866
進項稅額	1,200	1,380
預付其他	8,018	4,082
合 計	<u>\$ 162,096</u>	<u>\$ 523,109</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50	\$ 1,650
小 計	\$ 1,650	\$ 1,650
評價調整	2,844	3,831
合 計	<u>\$ 4,494</u>	<u>\$ 5,481</u>

1. 本集團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 2,076,113	\$ -
朕華國際(股)公司	2,077,673	-
泛喬(股)公司	598,851	602,412
義大開發(股)公司	234,844	251,625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108,058	111,248
合計	<u>\$ 5,095,539</u>	<u>\$ 965,285</u>

1. 本集團對泛喬(股)公司、義大開發(股)公司及其他關聯企業之投資，因與母公司合併持股超過20%，故採權益法評價。
2. 本集團對朕華國際(股)公司及朕豪大酒店(股)公司之投資分別於109年第一季及第四季間喪失控制力，並轉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詳附註六(三十)。
3.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45.44%	-
朕華國際(股)公司	49.87%	-
泛喬(股)公司	7.42%	7.42%
義大開發(股)公司	5.94%	5.94%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四。

4.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 資產負債表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09,747
非流動資產	11,782,790
流動負債	347,758
非流動負債	7,376,242
權益	<u>\$ 4,568,537</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076,113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2,076,113</u>

	朕華國際(股)公司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59,211
非流動資產	10,957,053
流動負債	133,296
非流動負債	6,807,773
權益(註)	<u>\$ 4,375,195</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077,673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2,077,673

(註)其中包括母公司認購尚未完成增資變更登記之預收股本為209,066仟元。

	泛喬(股)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219,188	\$ 6,971,623
非流動資產	4,963,316	5,195,802
流動負債	2,693,464	1,603,830
非流動負債	1,273,422	2,299,960
權益	\$ 8,215,618	\$ 8,263,635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609,366	\$ 612,927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10,515)	(10,515)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598,851	\$ 602,412

	義大開發(股)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05,393	\$ 867,776
非流動資產	7,974,851	8,123,713
流動負債	886,455	1,021,390
非流動負債	3,741,418	3,735,304
權益	\$ 3,952,371	\$ 4,234,795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34,844	\$ 251,625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234,844	\$ 251,625

(2) 綜合損益表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5,602
本期淨利	\$	(42,68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689)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朕華國際(股)公司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
本期淨利	\$	(37,38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7,389)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泛喬(股)公司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 267,888	\$ 229,538
本期淨利	\$ (66,028)	\$ (144,37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011	(5,9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017)	\$ (150,274)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義大開發(股)公司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 704,305	\$ 795,002
本期淨利	\$ (322,389)	\$ (294,60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953	(14,9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2,436)	\$ (309,567)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1,940	\$ 2,36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970)	(2,5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30)	\$ (136)

(4)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依興櫃市場報價者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燁聯鋼鐵(股)公司	\$ 20,848	\$ 14,670

(5)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告計算。

5. 本集團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1,075,876	\$ 3,814,282
房屋及建築	1,783,263	1,783,263
機器設備	8,634,340	8,634,296
其他設備	430,661	457,616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15,831	10,916,651
成本合計	\$ 12,039,971	\$ 25,606,108
減：累計折舊	(6,802,474)	(6,513,487)
累計減損	(146,367)	(146,367)
合 計	\$ 5,091,130	\$ 18,946,254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109.1.1 餘額	\$3,814,282	\$1,783,263	\$8,634,296	\$ 457,616	\$10,916,651	\$25,606,108	
增 添	-	-	1,494	92,620	1,981,171	2,075,285	
處 分	-	-	(1,450)	(13,773)	-	(15,223)	
重 分 類	-	-	-	-	-	-	
投資性不動產轉列	(73,028)	-	-	-	-	(73,028)	
合併個體減少影響數	(2,665,378)	-	-	(105,802)	(12,781,991)	(15,553,171)	
109.12.31 餘額	\$1,075,876	\$1,783,263	\$8,634,340	\$ 430,661	\$ 115,831	\$12,039,97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835,742	\$5,474,881	\$ 241,709	\$ 107,522	\$6,659,854	
折舊費用	-	37,431	246,262	21,170	-	304,863	
處 分	-	-	(1,450)	(13,575)	-	(15,025)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	-	-	
合併個體減少影響數	-	-	-	(851)	-	(851)	
109.12.31 餘額	\$ -	\$ 873,173	\$5,719,693	\$ 248,453	\$ 107,522	\$6,948,841	

(註)包括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108.1.1 餘額	\$3,814,282	\$1,783,156	\$8,628,382	\$ 403,290	\$7,363,255	\$21,992,365	
增 添	-	-	3,355	60,057	3,561,491	3,624,903	
處 分	-	-	(521)	(10,639)	-	(11,160)	
重 分 類	-	107	3,080	4,908	(8,095)	-	
108.12.31 餘額	\$3,814,282	\$1,783,263	\$8,634,296	\$ 457,616	\$10,916,651	\$25,606,10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1.1 餘額	\$ -	\$ 798,312	\$5,206,066	\$ 227,952	\$ 107,522	\$6,339,852	
折舊費用	-	37,430	269,231	23,867	-	330,528	
處 分	-	-	(416)	(10,110)	-	(10,526)	
108.12.31 餘額	\$ -	\$ 835,742	\$5,474,881	\$ 241,709	\$ 107,522	\$6,659,854	

(註)包括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2,075,285	\$ 3,624,903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493,607	(294,243)
合併個體應付設備款減少影響數	(269,453)	-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2,299,439	\$ 3,330,660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3. 本集團於109及108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均為0仟元。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因受法令限制，本集團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之土地均為69,792仟元，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十)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 202,233	\$ 129,205
成本合計	\$ 202,233	\$ 129,205
減：累計減損	(68,009)	(68,009)
合 計	\$ 134,224	\$ 61,196

1.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及累計減損之變動情形如下：

項 目	土 地	項 目	土 地
109.1.1 餘額	\$ 129,205	108.1.1 餘額	\$ 129,205
增 添	-	增 添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轉入	73,0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轉入	-
109.12.31 餘額	\$ 202,233	108.12.31 餘額	\$ 129,205
累計減損		累計減損	
109.1.1 餘額	\$ 68,009	108.1.1 餘額	\$ 68,00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109.12.31 餘額	\$ 68,009	108.12.31 餘額	\$ 68,009

2.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883	\$ 425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72	\$ 38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58	\$ 261

3. 本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01,614仟元及85,057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依獨立評價師於108年12月31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評價方法係採用比較法，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請參閱附註十二(三)。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評價後尚不致有重大波動，是以，擬每 2 年對投資性不動產辦理鑑價。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因受法令限制，本集團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之土地均為8,987仟元，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購料借款	\$ 1,615,346	1.332%-2.55%
抵押借款	30,000	1.81%
信用借款	580,842	0.846%-2.09%
合計	\$ 2,226,188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購料借款	\$ 1,421,537	1.92%-2.60%
抵押借款	30,000	2.09%
信用借款	525,000	2.095%-2.34%
合計	\$ 1,976,537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投資性不動產、活期存款、應收帳款及定期存款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20,000	\$ 2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46)	(1,253)
淨額	\$ 219,854	\$ 218,747
利率區間	1.87%	1.89%

對於應付短期票券，本集團提供部份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三)其他應付款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工程款	\$ -	\$ 493,607
應付薪獎	39,256	50,847
應付耗材款	28,272	25,407
應付水電費	11,667	12,599
應付燃料費	6,178	9,033
應付利息	7,404	13,110
應付其他	24,813	32,550
合計	\$ 117,590	\$ 637,153

(十四) 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	\$ 12,375	\$ 12,958
虧損性進貨合約	-	-
合 計	\$ 12,375	\$ 12,958

項 目	員工福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109年1月1日	\$ 12,958	\$ -	\$ 12,95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2,945	12,059	25,00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2,529)	(12,059)	(24,588)
合併個體減少影響數	(999)	-	(999)
109年12月31日	\$ 12,375	\$ -	\$ 12,375

項 目	員工福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108年1月1日	\$ 14,084	\$ 7,291	\$ 21,37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2,958	-	12,958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4,084)	(7,291)	(21,375)
108年12月31日	\$ 12,958	\$ -	\$ 12,958

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2. 虧損性進貨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集團對已簽訂不可撤銷之原料進貨合約，預估其履行合約義務所發生之成本，將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之差額。

(十五) 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兆豐等10家銀行聯貸借款—本公司	\$ 2,817,500	\$ 2,875,000
土銀、一銀等10家銀行聯貸借款—子公司	-	11,369,000
小 計	\$ 2,817,500	\$ 14,244,000
減：未攤銷折價	(5,463)	(44,821)
一年內到期	(229,554)	(57,356)
合 計	\$ 2,582,483	\$ 14,141,823
利率區間	2.4841%	2.60%-2.7484%

1. 上列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依本公司於108年2月間與兆豐等10家銀行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核閱之第二季個體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本公司於109年度除利息保障倍數未達合約標準外，餘皆符合聯貸借款合同之規定，前述財務比率未達標準事宜，除應於約定期限內按授信餘額之0.125%計付補償費予管理銀行外，得不視為發生違約之情事。

3. 依朕豪大酒店(股)公司與土銀等10家銀行聯貸借款合同規定，子公司於借款期間內應依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非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淨值等財務比率；利息保障倍數於首次動用日屆滿6年後開始檢視，其餘比率與標準則自酒店開發案正式營運後第一個完整會計年度起檢視。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動用借款尚未屆滿6年，且酒店開發案尚未正式營運，故無需檢視，又該合約於109年1月間與銀行簽訂增補合約，償還借款期限由借款動用日屆滿6年變更為8年。另，本集團已於109年第四季間喪失對朕豪公司之控制力，請參閱附註六(三十)。
4. 依朕華國際(股)公司與一銀等10家銀行聯貸借款合同規定，子公司於借款期間內應依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非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淨值等財務比率；利息保障倍數於首次動用日屆滿6年後開始檢視，其餘比率與標準則自購物廣場開發案正式營運後第一個完整會計年度起檢視。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動用借款尚未屆滿6年，且購物廣場開發案尚未正式營運，故無需檢視，又該合約於109年1月間與銀行簽訂增補合約，償還借款期限由借款動用日屆滿6年變更為8年。另，本集團已於109年第一季間喪失對朕華公司之控制力，請參閱附註六(三十)。

(十六)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本集團及在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 本集團於109及108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5,776仟元及14,775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集團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集團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6%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
- (2) 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同法第53條或第54條第1項第1款退休條件勞工之退休金數額，於次年度3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3) 本集團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5,297	\$ 308,00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06,074)	(303,88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10,777)	\$ 4,124

(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308,007	\$ (303,883)	\$ 4,12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691	-	1,691
利息費用(收入)	2,089	(2,108)	(19)
認列於損益	\$ 3,780	\$ (2,108)	\$ 1,67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9,896)	\$ (9,896)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0,462	-	10,462
經驗調整	(5,060)	-	(5,06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5,402	\$ (9,896)	\$ (4,494)
雇主提撥數	\$ -	\$ (12,079)	\$ (12,079)
福利支付數	(21,892)	21,892	-
12 月 31 日餘額	\$ 295,297	\$ (306,074)	\$ (10,777)

項 目	108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333,573	\$ (258,141)	\$ 75,43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70	-	1,970
利息費用(收入)	2,465	(2,024)	441
認列於損益	\$ 4,435	\$ (2,024)	\$ 2,41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7,423)	\$ (7,423)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420	-	1,420
經驗調整	(21,608)	-	(21,60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0,188)	\$ (7,423)	\$ (27,611)
雇主提撥數	\$ -	\$ (46,108)	\$ (46,108)
福利支付數	(9,813)	9,813	-
12 月 31 日餘額	\$ 308,007	\$ (303,883)	\$ 4,124

(5)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劃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劃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劃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6)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30%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年	9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6,601)	\$ (7,008)
減少0.25%	\$ 6,814	\$ 7,24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6,682	\$ 7,131
減少0.25%	\$ (6,508)	\$ (6,93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 本集團於110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2,654仟元。

(十七)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9年 度		108年 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530,652	\$ 5,306,516	530,652	\$ 5,306,516
現金增資	-	-	-	-
12月31日	530,652	\$ 5,306,516	530,652	\$ 5,306,516

2. 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2,000,000仟元，計為1,200,000仟股。

3. 本公司95年12月8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新台幣2,000,000仟元，計發行新股(普通股)350,877仟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70元，以96年2月8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該等普通股之上市及再次賣出將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為之。前述私募股份因本公司曾於98年5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約48.20%，減資後股數為181,755仟股；本公司於100年10月間辦理盈餘轉增資，屬該私募普通股獲配之股數為3,635仟股。
4. 本公司97年9月25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新台幣1,200,000仟元，計發行新股(普通股)461,538仟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價格訂為每股2.60元，以97年11月12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該等普通股之上市及再次賣出將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為之。前述私募股份因本公司曾於98年5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約48.20%，減資後股數為239,078仟股；本公司於100年10月間辦理盈餘轉增資，屬該私募普通股獲配之股數為4,782仟股。
5. 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及配合公司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106年6月21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減少資本額以消除累積虧損1,000,000仟元(屬私募普通股股本680,646仟元及非屬私募普通股319,354仟元)，消除普通股100,000仟股(屬私募普通股68,065仟股及非屬私募普通股31,935仟股)，減資比率15.8566%，該減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6年8月30日核准，並以106年9月15日為減資基準日，完成變更登記。
6. 本公司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實收資本額均為5,306,516仟元，分為530,652仟股，均為普通股，其股款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屬私募普通股股本	\$ 3,611,857
屬非私募普通股股本	1,694,659
合 計	<u>\$ 5,306,516</u>

(十八)資本公積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5	\$ 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52	1,25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34,588	126,473
集團內交易之未實現損益轉列	5,129,745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0,490	4,869
合 計	<u>\$ 5,286,080</u>	<u>\$ 132,599</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集團內交易之未實現損益轉列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三十)。

(十九)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產業之生命週期處於成熟期，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不低於2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20%時，得不予分配，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次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視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如尚有盈餘，優先發放特別股息，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紅利(其股東紅利分配中股票股利在0%至80%間，現金股利在20%至100%間)，上述之盈餘分配比例及現金股利比例，若公司當年度實際獲利、現金狀況及營運有所需要時，亦得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數	\$ 3,332	\$ 3,332
以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3,332)	(3,332)
合 計	\$ -	\$ -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IFRSs時，將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分別為(1,325)仟元及0仟元，故無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於109年6月及108年6月股東會通過108及107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均因營運虧損，故未發放股東紅利。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於109年3月24日召開董事會提議109年度虧損撥補案，因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財務報表仍呈累積虧損，故不發放股東紅利，上述虧損撥補案尚待110年6月間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之 (損)益	合 計
109.1.1 餘額	\$ (2,165)	\$ 811	\$ 4	\$ (1,3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	(987)	-	(98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份額	(5,077)	3,827	-	(1,250)
109.12.31 餘額	\$ (7,242)	\$ 3,651	\$ 4	\$ (3,587)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之 (損)益	合 計
108.1.1 餘額	\$ 296	\$ 1,707	\$ 4	\$ 2,0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	473	-	47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份額	(2,461)	(1,369)	-	(3,830)
108.12.31 餘額	\$ (2,165)	\$ 811	\$ 4	\$ (1,350)

(二十一)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3,629,309	\$ 2,570,941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14,670)	(10,782)
非控制權益增加－現金增資(註)	947,903	1,091,497
非控制權益增(減)	(4,562,542)	(22,347)
期末餘額	\$ -	\$ 3,629,309

(註)其中包括尚未完成增資變更登記之預收股本於108年12月31日為133,597仟元

(二十二)營業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出售產品收入	\$ 5,435,089	\$ 6,185,657
加工收入	124,748	293,946
下腳收入	57,116	75,389
勞務服務收入	-	17,529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 5,616,953	\$ 6,572,521
減：銷貨退回	(26,245)	(18,477)
銷貨折讓	(917)	(1,240)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 5,589,791	\$ 6,552,804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線材及鋼鐵加工品之銷售、加工收入及勞務服務收入，主要對象為下游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如下：

本集團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服務線及地理區域：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鋼鐵產品	加 工	其 他	總 額
台 灣	\$ 4,247,572	\$ 124,748	\$ -	\$ 4,372,320
美 國	509,470	-	-	509,470
泰 國	242,930	-	-	242,930
南 韓	101,502	-	-	101,502
其他國家	363,569	-	-	363,569
合 計	\$ 5,465,043	\$ 124,748	\$ -	\$ 5,589,791
主要服務線				
岡 山 廠	\$ 5,267,305	\$ 19,091	\$ -	\$ 5,286,396
屏 南 廠	197,738	105,657	-	303,395
合 計	\$ 5,465,043	\$ 124,748	\$ -	\$ 5,589,79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5,465,043	\$ 124,748	\$ -	\$ 5,589,791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
合 計	\$ 5,465,043	\$ 124,748	\$ -	\$ 5,589,791

108年度：

	鋼鐵產品	加 工	其 他	總 額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 4,677,109	\$ 293,946	\$ 17,529	\$ 4,988,584
美 國	511,656	-	-	511,656
義 大 利	207,992	-	-	207,992
泰 國	237,656	-	-	237,656
其他國家	606,916	-	-	606,916
合 計	<u>\$ 6,241,329</u>	<u>\$ 293,946</u>	<u>\$ 17,529</u>	<u>\$ 6,552,804</u>
主要服務線				
岡 山 廠	\$ 5,878,478	\$ 9,218	\$ -	\$ 5,887,696
屏 南 廠	362,851	284,728	-	647,579
其 他	-	-	17,529	17,529
合 計	<u>\$ 6,241,329</u>	<u>\$ 293,946</u>	<u>\$ 17,529</u>	<u>\$ 6,552,80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6,241,329	\$ 293,946	\$ -	\$ 6,535,275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17,529	17,529
合 計	<u>\$ 6,241,329</u>	<u>\$ 293,946</u>	<u>\$ 17,529</u>	<u>\$ 6,552,804</u>

3. 合約餘額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及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 收 款	\$ 193,100	\$ 71,151
合約負債-流動	\$ 64,123	\$ 30,718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商 品 銷 貨	\$ 29,627	\$ 29,251
來自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	\$ -	\$ -

(二十三)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80,736	\$ 61,148	\$ 241,884
勞健保費用	21,736	5,713	27,449
退休金費用(註)	10,804	2,994	13,79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4,895	5,365	40,260
折舊費用	297,653	7,210	304,863
合 計	\$ 545,824	\$ 82,430	\$ 628,254

(註)：不含帳列未完工程之退休金3,650仟元。

性 質 別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84,905	\$ 57,358	\$ 242,263
勞健保費用	23,294	5,703	28,997
退休金費用(註)	12,005	3,140	15,14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2,594	6,153	48,747
折舊費用	302,215	28,313	330,528
合 計	\$ 565,013	\$ 100,667	\$ 665,680

(註)：不含帳列未完工程之退休金2,041仟元。

1.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不低於0.2%員工酬勞及不高於0.1%董事酬勞。109年及108年度因均為累積虧損，故估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為0仟元。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於110年3月24日及109年3月17日董事會均決議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109及108年度財務報告所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均為0仟元並無差異。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其他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租金收入	\$ 978	\$ 521
股利收入	375	645
紓困補助收入(註)	40,600	-
其他收入—其他	503	786
合 計	\$ 42,456	\$ 1,952

(註)有關紓困補助收入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之說明。

(二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損)益	\$ 1,810	\$ (1,26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	1,629	1,0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8)	(614)
淨外幣兌換(損)益	4,238	(569)
其 他	(16)	(487)
合 計	\$ 7,463	\$ (1,863)

(二十六)財務成本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80,021	\$ 394,936
其他財務成本	8,889	5,592
小 計	\$ 288,910	\$ 400,528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56,645)	(267,503)
財 務 成 本	\$ 132,265	\$ 133,025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	\$ 2,493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2,493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3,615	\$ 14,714
遞延所得稅費用	\$ 3,615	\$ 14,714
所得稅費用(利益)	\$ 3,615	\$ 17,207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899	\$ 5,523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稅前淨利(淨損)	\$ (481,145)	\$ (635,762)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96,229)	\$ (127,152)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9,086	5,16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0,287)	8,118
已(未)實際支付退休金	(2,081)	(8,739)
其他調整	(6,564)	(4,870)
虧損扣抵	106,075	129,967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3,615	14,71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615	\$ 17,207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所適用之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1,315	\$ (10,287)	\$ -	\$ 1,028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34,274	-	-	34,274
銷貨收入認列之差異	222	599	-	821
折舊財稅差	34,552	(4,230)	-	30,322
淨確定福利負債	825	(825)	-	-
未休假獎金	2,413	62	-	2,475
未實現兌換損失	6	(6)	-	-
未使用虧損扣抵	63,542	12,377	-	75,919
小 計	\$ 147,149	\$ (2,310)	\$ -	\$ 144,8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49)	\$ -	\$ (49)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256)	(899)	(2,155)
小 計	\$ -	\$ (1,305)	\$ (899)	\$ (2,204)
合 計	\$ 147,149	\$ (3,615)	\$ (899)	\$ 142,635

108 年 度

項 目	認列於其他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197	\$ 8,118	\$ -	\$ 11,315
估計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	1,458	(1,458)	-	-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34,274	-	-	34,274
銷貨收入認列之差異	47	175	-	222
折舊財稅差	38,793	(4,241)	-	34,5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087	(8,739)	(5,523)	825
未休假獎金	2,256	157	-	2,41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	(7)	-	6
未使用虧損扣抵	72,261	(8,719)	-	63,542
合 計	\$ 167,386	\$ (14,714)	\$ (5,523)	\$ 147,149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	\$ 733,211	\$ 735,631
權益法投資損失	116,185	104,40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179

本集團未認列虧損扣抵之最後抵減年度為110-119年。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7年度。

(二十八)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9 年 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4,494	\$ (899)	\$ 3,5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87)	-	(987)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27	-	3,827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	-	(10)
小 計	\$ 7,324	\$ (899)	\$ 6,42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077)	\$ -	\$ (5,077)
小 計	\$ (5,077)	\$ -	\$ (5,0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247	\$ (899)	\$ 1,348

項 目	108 年 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7,611	\$ (5,523)	\$ 22,0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473	-	473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1,369)	-	(1,369)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9	-	19
小 計	\$ 26,734	\$ (5,523)	\$ 21,21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461)	\$ -	\$ (2,461)
小 計	\$ (2,461)	\$ -	\$ (2,46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4,273	\$ (5,523)	\$ 18,750

(二十九)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109年度：

本集團於109年4月間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朕豪大酒店(股)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58.81%下降至53.56%。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集團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項 目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現金認購(註)	\$ 360,50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352,38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8,115

(註)包括期初預收股本-少數股權133,597仟元。

108年度：

本集團於108年7月及12月間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朕華國際(股)公司及朕豪大酒店(股)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分別由59.87%及64.01%下降至55.34%及58.81%；再分別下降至50.71%及58.81%。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集團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項 目	朕華國際(股)公司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現金認購	\$ 659,200	\$ 298,70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643,889)	(291,66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15,311	\$ 7,036

(三十)處分子公司(組織重組)

1. 本集團之子公司—朕華國際(股)公司於109年2月24日董事會決議為籌措營運資金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7,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增加股本金額為新台幣70,000仟元，訂定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0.3元，籌措資金總額為新台幣72,100仟元(增資基準日訂於109年3月11日)。因本集團放棄本次普通股現金增資認股案並洽由本集團之母公司全數認購，致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由50.71%下降為49.87%，因而喪失控制力。

(1)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朕華-子公司	義華-孫公司	華儷-孫公司	合併沖銷	合計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2,645	\$ 11,700	\$ 58,744	\$ -	\$ 153,089
其他應收款	1,565	10,323	-	(10,323)	1,565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	-	-	-	14
預付款項	288,907	326	58	-	289,29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5,113	-	-	-	105,113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0,386	-	-	(70,38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59,875	41	-	(2,606,470)	7,053,44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9,390	-	-	-	39,39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109,900)	(1,449)	(566)	10,323	(101,592)
合約負債	-	(1,091)	-	-	(1,091)
負債準備—流動	(275)	-	-	-	(275)
本期所得稅負債	-	(2,493)	-	-	(2,49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6,008,000)	-	-	-	(6,008,000)
存入保證金	(3,600)	-	-	-	(3,600)
處分之淨資產	\$ 4,126,120	\$ 17,357	\$ 58,236	\$ (2,676,856)	\$ 1,524,857

(2) 組織重組

	109 年度
喪失控制力轉入採用權益法之長投貸餘	\$ (514,290)
喪失控制力未實現內部損益轉入資本公積	2,606,470
合計	\$ 2,092,180

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107/10/30發布之問答集「集團內公司持股比例變動未實現損益之相關會計處理疑義」之說明，燁興公司於喪失控制力後，應將先前出售不動產予朕華公司的未實現利益2,522,985仟元及未實現內部損益83,485仟元共計2,606,470仟元，依規定全數轉列「資本公積-集團內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3) 處分子公司(組織重組)之淨現金流入(出)

	109 年 度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
減：組織重組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流入(出)	(153,089)
組織重組之淨現金流入(出)	<u>\$ (153,089)</u>

2. 本集團之子公司一朕豪大酒店(股)公司於109年7月14日董事會決議為籌措營運資金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7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增加股本金額為新台幣700,000仟元，訂定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0.3元，籌措資金總額為新台幣721,000仟元(增資基準日訂於109年10月30日)。因本集團放棄本次普通股現金增資認股案並洽由本集團之母公司全數認購，致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由53.56%下降為45.44%，因而喪失控制力。

(1)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朕豪-子公司	合併沖銷	合 計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9,692	\$ -	\$ 39,692
其他應收款	28,567	-	28,567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	-	12
存貨	231	-	231
預付款項	341,524	-	341,52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47,378	-	347,378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501	-	27,5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22,149	(2,523,275)	8,498,874
無形資產	18,590	-	18,590
存出保證金	6,009	-	6,00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1,561	-	41,56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254,564)	-	(254,564)
負債準備—流動	(724)	-	(72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7,033,073)	-	(7,033,073)
存入保證金	(311)	-	(311)
處分之淨資產	<u>\$ 4,584,542</u>	<u>\$ (2,523,275)</u>	<u>\$ 2,061,267</u>

(2) 組織重組

	109 年 度
喪失控制力轉入採用權益法之長投貸餘	\$ (481,514)
喪失控制力未實現內部損益轉入資本公積	2,523,275
合 計	<u>\$ 2,041,761</u>

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107/10/30發布之問答集「集團內公司持股比例變動未實現損益之相關會計處理疑義」之說明，燁興公司於喪失控制力後，應

將先前出售不動產予朕豪公司的未實現利益2,445,476仟元及未實現內部損益77,799仟元共計2,523,275仟元，依規定全數轉列「資本公積-集團內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3) 處分子公司(組織重組)之淨現金流入(出)

	109 年度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
減：組織重組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流入(出)		(39,692)
組織重組之淨現金流入(出)	\$	(39,692)

(三十一) 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470,090)	\$	(642,187)
減：特別股股利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A)	\$	(470,090)	\$	(642,187)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530,652		530,65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A)/(B)	\$	(0.89)	\$	(1.21)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集團由燁輝企業(股)公司控制，其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之股份比例分別為57.41%及56.98%，其餘則被大眾持有。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為燁輝企業(股)公司。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燁輝企業(股)公司	母 公 司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關聯企業(於109年第四季喪失控制力)
朕華國際(股)公司	關聯企業(於109年第一季喪失控制力)
燁聯鋼鐵(股)公司	關聯企業
正新保全(股)公司	關聯企業
義大開發(股)公司	關聯企業
泛喬(股)公司	關聯企業
義茂開發(股)公司	關聯企業
燁貿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燁茂實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天悅大酒店(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皇樓港式茶樓(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新泉營造(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大皇家酒店(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大昌醫院	其他關係人
義守大學	其他關係人
義守大學實習中心	其他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景華國際商業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雲義科技(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享樂國際(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龍華旅行社(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燁貿國際(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大汽車客運(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新和環境工程(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尤 景 生	其他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關 聯 企 業	\$ 54,255	\$ 73,238
其他關係人	7,989	48,759
合 計	\$ 62,244	\$ 121,997

- (1) 本集團銷售予關係人不銹鋼線材，銷售價格與其他客戶大致相當，收款方式係於出貨前預先收取L/C或T/T。
- (2) 本集團銷售予關係人不銹鋼廢下腳料，銷售價格係參考相對交易方向其他非關係人購買價格而定，收款條件為月結15天。
- (3) 本集團招商服務收入及收款條件係按合約約定條件辦理。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關 聯 企 業		
燁聯鋼鐵(股)公司	\$ 3,506,331	\$ 4,313,858

本集團向上列關係人進貨主要為不銹鋼小鋼胚及碳鋼小鋼胚，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當，付款方式採收貨前開立即期L/C(與一般供應商比較並無顯著差異)或T/T。

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 收 帳 款	關 聯 企 業	\$ 5,432	\$ 6,662
其他應收款	關 聯 企 業		
	燁聯鋼鐵(股)公司	\$ 72,695	\$ -
	其他關係人		
	其 他	-	144
	合 計	\$ 72,695	\$ 144

4.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224	854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	\$ 20,524
	其他關係人	-	976
	合 計	\$ -	\$ 21,500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 268	\$ 290
	關聯企業	3,093	755
	其他關係人	903	29,633
	合 計	\$ 4,264	\$ 30,678

5. 預付款項：無。

6. 預收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新泉營造(股)公司	\$ 69	\$ 69

7. 合約負債：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	\$ 1,091

8. 財產交易

(1)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交易內容	交易金額
其他關係人		
新泉營造(股)公司	未完工程	95,374
雲義科技(股)公司	未完工程	118,561
雲義科技(股)公司	其他設備	2,552

上開交易價格係參酌專業機構出具之鑑價報告或市場行情經雙方議價決定，該等交易係喪失對朕豪及朕華控制力前之交易金額。

108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交易內容	交易金額
關聯企業		
燁聯鋼鐵(股)公司	運輸設備	\$ 471
義大開發(股)公司	運輸設備	377
其他關係人		
新泉營造(股)公司	未完工程	991,790
新泉營造(股)公司	其他設備	4,494
雲義科技(股)公司	未完工程	135,420

上開交易價格係參酌專業機構出具之鑑價報告或市場行情經雙方議價決定，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尚有25,532仟元未付清。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3) 處分其他資產：無。

9. 對關係人放款：無。

10. 向關係人借款：無。

11. 背書保證：無。

12. 其他

(1)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母 公 司	\$ 218	\$ 218
關聯企業		
燁聯鋼鐵(股)公司	-	67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74	-
朕華國際(股)公司	384	-
其他關係人		
新泉營造(股)公司	207	207
其 他	78	138
合 計	\$ 961	\$ 630

主要係廢鐵收入及租賃收入等，租賃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或年收取租金。

(2)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母 公 司	\$ 1,620	\$ 1,600
其他關係人	13,164	21,515
關聯企業	17,795	12,434
合 計	\$ 32,579	\$ 35,549

主要係裝卸服務、技術服務費及電腦使用費等。

(3) 本集團參與下列公司現金增資並增加投資金額之情形如下：

109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增加投資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金 額	增資前	增資後
關聯企業				
義茂開發(股)公司	2,752	\$ 27,520	-	12.80%

上開交易係喪失對朕豪控制力前朕豪認購投資義茂之金額。

108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增加投資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金額	增資前	增資後
關聯企業				
義大開發(股)公司	4,753	\$ 47,535	5.94%	5.94%

(4) 其他

關係人類別	重大交易事項
其他關係人	本集團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項下之土地，由於受法令限制，無法以公司名義過戶，暫時登記在財務助理副總尤景生個人名下，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8,532	\$	20,803
退職後福利		729		72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19,261	\$	21,532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質押活期存款	\$	228,617	\$	450,008
質押定期存款		105,285		105,3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小計	\$	333,902	\$	555,308
質押活期存款	\$	-	\$	74,53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小計	\$	-	\$	74,5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4,630,731	\$	7,629,598
投資性不動產		95,384		22,356
應收帳款		30,842		-
合 計	\$	5,090,859	\$	8,281,80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6,577,937仟元及21,304,376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二)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項 目	單位：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國外信用狀金額	USD	5,894	USD	5,296
國內信用狀金額	NTD	27,792	NTD	222,658

(三)本集團與JSPL及EAST等小鋼胚原料供應商簽訂原料採購合約，其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約部份計20,150噸，金額共約280,670仟元。

(四)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2,366,62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集團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致109年1月至9月營收大幅下降，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本集團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為因應疫情影響，本集團已陸續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已取得40,600仟元之紓困補助收入，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四)。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使用外幣借款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集團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9 年 12 月 31 日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歐元:新台幣	\$ 154	35.02	\$ 5,392	升值 1%	54	-
美金:新台幣	1,508	28.48	42,957	升值 1%	430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221	28.48	91,738	升值 1%	-	91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416	28.48	97,282	升值 1%	(973)	

			108 年 12 月 31 日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歐元:新台幣	\$ 409	33.59	\$ 13,745	升值 1%	137	-
美金:新台幣	455	29.98	13,645	升值 1%	136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073	29.98	92,117	升值 1%	-	921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09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238仟元及(569)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證券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證券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益憑證，此等證券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證券價格上漲或下跌1%，109及108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1,255仟元及1,320仟元。109及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45仟元及55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18,115	\$ 217,017
金融負債	(219,854)	(218,747)
淨 額	\$ (1,739)	\$ (1,73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46,710	\$ 633,940
金融負債	(5,038,225)	(16,175,716)
淨 額	\$ (4,791,515)	\$ (15,541,776)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持有之固定收益特別股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市場利率變動使特別股投資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上升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109及108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415仟元及1,513仟元。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減少(增加)1%，將使109及108年度淨利將各增加(減少)47,915仟元及155,418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9%及87%，有信用集中風險，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B)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加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集團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475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94	-	-	-	-
合計	\$ 129,969	\$ -	\$ -	\$ -	\$ -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025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81	-	-	-	-
合計	\$ 137,506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2,226,188	\$ -	\$ -	\$ -	\$ -	\$2,226,188	\$2,226,188
應付短期票券	220,000	-	-	-	-	220,000	219,854
應付票據	58,751	-	-	-	-	58,751	58,751
應付帳款	1,462	-	-	-	-	1,462	1,462
其他應付款	117,590	-	-	-	-	117,590	117,59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15,000	115,000	431,250	2,156,250	-	2,817,500	2,812,037
合計	\$2,738,991	\$ 115,000	\$ 431,250	\$2,156,250	\$ -	\$5,441,491	\$5,435,88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1,976,537	\$ -	\$ -	\$ -	\$ -	\$1,976,537	\$1,976,537
應付短期票券	220,000	-	-	-	-	220,000	218,747
應付票據	84,502	-	-	-	-	84,502	84,502
應付帳款	23,013	-	-	-	-	23,013	23,013
其他應付款	637,153	-	-	-	-	637,153	637,15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8,750	28,750	3,615,000	4,730,800	5,840,700	14,244,000	14,199,179
存入保證金	3,011	-	-	-	-	3,011	3,011
合計	\$2,972,966	\$ 28,750	\$3,615,000	\$4,730,800	\$5,840,700	\$17,188,216	\$17,142,142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8,795	\$	458,375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93,100		71,15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83,058		18,8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33,902		555,308
存出保證金		453		21,83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74,5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475		84,4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7,5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94		5,48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226,188	1,976,537
應付短期票券	219,854	218,74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0,213	107,51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7,590	637,15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812,037	14,199,179
存入保證金	-	3,011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 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而投資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者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受益憑證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特別股投資皆屬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 金	\$ 12,645	\$ -	\$ -	\$ 12,645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股票	-	-	112,830	112,8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股票	-	-	4,494	4,494
合 計	\$ 12,645	\$ -	\$ 117,324	\$ 129,969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 金	\$ 20,308	\$ -	\$ -	\$ 20,308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股票	-	-	111,717	111,7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股票	-	-	5,481	5,481
合 計	\$ 20,308	\$ -	\$ 117,198	\$ 137,506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基金：淨值。

(2)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6. 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動：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項 目	無公開報價金融工具投資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 117,198	\$ 214,509
特別股收回	-	(95,070)
認列於損益	1,113	(2,7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87)	473
期 末 餘 額	\$ 117,324	\$ 117,198

8.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四) 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集團與彰化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其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本 期 讓售金額	本 期 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彰化銀行	\$ -	-	\$ -	-	EUR 3,200

108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本 期 讓售金額	本 期 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彰化銀行	\$ 27,884 (EUR 829)	-	\$ 25,096 (EUR 746)	1.16464%	EUR 3,200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無。

(五)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五。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 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額度 (註 4)	期末背書保證額度 (註 4)	實際動支金額(註 4)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註 4)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 1)										
1	朕華國際(股)公司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5	26,484,254	7,186,000	7,186,000	5,780,000	7,186,000	189.93%	26,484,254	-	-	-
2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朕華國際(股)公司	5	27,149,572	7,413,000	7,413,000	6,538,000	7,413,000	191.13%	27,149,572	-	-	-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 (註 2)：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7 倍為限。
 (註 3)：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7 倍為限。
 (註 4)：上開交易係喪失對朕華國際(股)公司及朕豪大酒店(股)公司控制力前之交易金額。

附表二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燐興企業(股)公司	基金/永豐滬深300紅利指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1	4,686	-	4,686	
	基金/合庫美國短期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1,979	-	1,979	
	基金/瑞銀2026年到期優選新興亞洲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2,919	-	2,919	
	基金/富蘭克林華美AI新科技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2,070	-	2,070	
	基金/鋒裕匯理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991	-	991	
	特別股/泛喬(股)公司—丁種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34	64,678	-	64,678	
	特別股/泛喬(股)公司—戊種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50	48,152	-	48,152	
	合計			11,115	125,475		125,475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董事長	150	4,494	3.00%	4,49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估進(銷)貨之比率	授期	信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燁興企業(股)公司	燁聯鋼鐵(股)公司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506,331	75.27%	收貨前開立即期信用狀或 T/T	信間		-		-		-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豪大酒店(股)公司	高雄市	旅館業	2,099,500	2,099,500	209,950	45.44%	(42,689)	(22,079)	(註2)
	聯華國際(股)公司	高雄市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百貨公司業	2,119,500	2,119,500	211,950	49.87%	(37,389)	(18,690)	(註2)
	UNITED WINNER METALS L.P	美國維吉尼亞州	廢鋼回收業	107,334	107,474	-	33.75%	13,269	4,479	
	正新保全(股)公司	高雄市	系統保全服務業	4,000	4,000	400	10.00%	(8,943)	(895)	
	泛喬(股)公司	高雄市	興建大樓	639,772	639,772	64,043	7.42%	(66,028)	(4,897)	
	義大開發(股)公司	高雄市	休閒開發業	437,915	437,915	43,791	5.94%	(322,389)	(19,156)	
	燐聯鋼鐵(股)公司	高雄市	鋼鐵相關	20,204	20,204	2,542	0.10%	(1,877,471)	(1,650)	(註1)
	義大健康生物科技(股)公司	高雄市	食品添加物製造業	3,800	3,800	380	19.00%	(68)	(13)	
	合計			5,432,025	5,432,165			(2,341,708)	(62,901)	
	聯華國際(股)公司		高雄市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	7,000	7,000	1,169	70.00%	5,502	-
聯華國際(股)公司	華麗國際(股)公司	高雄市	日常用品、化妝品批發業	60,000	60,000	6,000	100.00%	(12,783)	-	(註3)
	合計			67,000	67,000			(7,281)	-	
聯豪大酒店(股)公司	義茂開發(股)公司	高雄市	百貨公司業、遊樂園業、旅館業	27,520	-	2,752	12.80%	(204)	(26)	(註4)

(註1)：因燐輝與燐聯鋼鐵(股)公司相互持股而互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損益係按庫藏股票法，故上列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已扣除燐輝公司對燐輝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相關損益。

(註2)：已扣除合併財務報表基礎下聯豪大酒店(股)公司及聯華國際(股)公司之內部損益；另認列聯豪大酒店(股)公司及聯華國際(股)公司之投資損失，包括喪失控制力後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7,273仟元及16,004仟元。

(註3)：已因喪失對聯華公司之控制力，而隨同喪失對義華及華麗之控制力。

(註4)：已因喪失對聯豪公司之控制力，而隨同喪失對義茂之控制力；認列之投資損失，包括喪失控制力前認列之投資損失為19仟元。

(註5)：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附表五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04,654,650	57.41%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85,717,552	16.15%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係經營不銹鋼、各類碳鋼、特殊鋼等加工製造業務，其產品最終用途類似，且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而子公司於100年11月始成立，處創業期間，尚無主要營業活動產生之營業收入及費損，故未達營運部門資訊揭露之標準，又對子公司朕華國際(股)公司及朕豪大酒店(股)公司已分別於109年第一季及第四季間喪失控制力。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三)產業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產業部門，詳(一)之說明。

(四)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地 區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台 灣	\$ 4,372,320	\$ 4,988,584
美 國	509,470	511,656
泰 國	242,930	237,656
中 國 大 陸	21,941	89,072
義 大 利	80,328	207,992
韓 國	101,502	110,358
印 尼	97,003	121,130
其 他 國 家	164,297	286,356
合 計	\$ 5,589,791	\$ 6,552,804

2.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10,320,893	\$ 19,985,711

(五)重要客戶資訊：

客 戶	109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甲 客 戶	\$ 834,827	14.93%

客 戶	108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甲 客 戶	\$ 834,808	12.74%

會計師查核報告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銷貨收入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收入認列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1.；收入認列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係從事線材及鋼鐵加工品之製造買賣，營業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且為報告使用者關切之事項，故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產業趨勢、收入類型、產品線、客戶群之兩年度營業收入狀況，確認是否有異常之情事或集中交易之情形，以辨認可能產生之風險；瞭解及測試收入內部控制流程，評估收入認列之攸關內部控制有效性；對新增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以確認銷貨交易真實性及執行銷貨收入截止點測試等。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4.；存貨評價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金額為 1,351,327 仟元(存貨成本總額 1,356,465 仟元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138 仟元後之淨額)，佔資產總額 10.44%，對於存貨之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且存貨之評價受國際金屬價格波動影響且價格變動幅度大，因此本會計師決定其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記錄；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等。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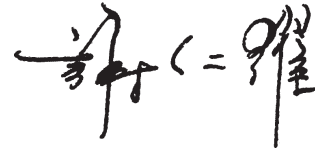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 仁 耀



會計師：蔡 淑 滿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0 年 3 月 24 日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08,795	2	\$ 246,453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25,475	1	81,46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93,100	1	71,15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0,363	-	14,19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72,695	1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	-	15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351,327	10	1,568,026	17
1410	預付款項	162,096	1	41,68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333,902	3	329,840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457,761	19	2,352,834	2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	-	47,574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	4,494	-	5,48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5,095,539	40	965,285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5,091,130	39	5,378,094	5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	134,224	1	134,22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四))	144,839	1	147,149	2
1920	存出保證金	453	-	453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10,777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481,456	81	6,678,260	74
1xxx	資產總計	\$ 12,939,217	100	\$ 9,031,09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2,226,188	18	\$ 1,976,537	2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	219,854	2	218,747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64,123	-	29,627	-
2150	應付票據	58,751	-	84,336	1
2170	應付帳款	1,462	-	1,51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	20,524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一))	117,590	1	116,61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二))	12,375	-	12,064	-
2310	預收款項	72	-	450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三))	229,554	2	57,35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929,969	23	2,517,766	2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 2,582,483	20	\$ 2,810,456	3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四))	2,204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	-	4,12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六))	-	-	958,926	1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84,687	20	3,773,506	42
2xxx	負債總計	5,514,656	43	6,291,272	70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5,306,516	40	5,306,516	59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六))	5,286,080	41	132,599	1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七))				
3350	未分配盈餘	(3,164,448)	(24)	(2,697,943)	(30)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八))	(3,587)	-	(1,350)	-
3xxx	權益總計	7,424,561	57	2,739,822	3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939,217	100	\$ 9,031,094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陳森龍



會計主管：王泰勛



華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	\$ 5,589,791	100	\$ 6,535,2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5,753,100)	(102)	(6,787,922)	(104)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63,309)	(2)	(252,647)	(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0,633)	(2)	(93,007)	(1)
6200	管理費用	(77,896)	(1)	(103,637)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8,529)	(3)	(196,644)	(3)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21,838)	(5)	(449,291)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07	-	42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42,687	1	2,72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二))	7,462	-	(1,75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三))	(132,092)	(3)	(132,325)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2,901)	(1)	(47,24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4,637)	(3)	(178,182)	(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466,475)	(8)	(627,473)	(1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二十四))	(3,615)	-	(14,714)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470,090)	(8)	(642,187)	(1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五))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494	-	27,61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87)	-	473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817	-	(1,35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99)	-	(5,52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077)	-	(2,46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348	-	18,75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68,742)	(8)	\$ (623,437)	(10)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六))	\$ (0.89)		\$ (1.2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林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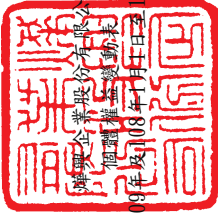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森龍



會計主管：王泰勛





陳森龍 董事長
王泰勛 會計主管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08年1月1日餘額	\$ 5,306,516	\$ -	\$ (2,077,842)	\$ 296	\$ 1,707	\$ 4	\$ 3,340,933	
108年度淨利(淨損)	-	-	(642,187)	-	-	-	(642,187)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22,107	(2,461)	(896)	-	18,750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620,080)	(2,461)	(896)	-	(623,4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	(21)	-	-	-	(21)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22,347	-	-	-	22,34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5,306,516	-	(2,697,943)	(2,165)	811	4	2,739,822	
109年度淨利(淨損)	-	-	(470,090)	-	-	-	(470,090)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3,585	(5,077)	2,840	-	1,348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466,505)	(5,077)	2,840	-	(468,7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	15,621	-	-	-	15,62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	-	5,129,745	-	-	-	5,129,745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8,115	-	-	-	8,11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306,516	\$ -	\$ (3,164,448)	\$ (7,242)	\$ 3,651	\$ 4	\$ 7,424,56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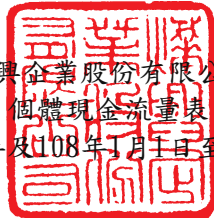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陳森龍



會計主管：王泰勛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466,475)	\$ (627,47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04,644	330,1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796)	1,254
利息費用	132,092	132,325
利息收入	(207)	(423)
股利收入	(375)	(64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62,901	47,24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8	615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633)	(68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95,824	509,8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035	(656)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	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1,949)	173,48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1,904)	21,828
存貨(增加)減少	216,699	226,33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20,420)	(19,731)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10,40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7,946)	401,2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4,496	5,69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5,585)	(20,53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0,575)	(85,29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825	(40,71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11	(6,507)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378)	4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	(43,6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906)	(191,0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7,852)	210,214
調整項目合計	387,972	720,05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8,503)	92,584
收取之利息	207	423
收取之股利	375	645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支付之利息	\$ (130,095)	\$ (134,718)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7	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8,009)	(41,0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5,07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7,535)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40	67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878)	(50,44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062)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8,65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800)	16,4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49,651	-
短期借款減少	-	(612,971)
舉借長期借款	-	2,875,000
償還長期借款	(57,500)	(2,178,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2,151	84,0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7,658)	59,4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6,453	187,0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8,795	\$ 246,45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陳森龍



會計主管：王泰勛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67年7月，並於75年12月合併燁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各種鋼管、鋼捲加工品、線材之產銷，整廠機械設備、環保設備系統之設計、製造、安裝等工程承攬，暨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77年10月核准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110年3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0年6月25日(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年1月1日(註)

註：202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修正。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所得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3.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本公司將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

4.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5.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6.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7.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定義為受限於衡量不確定性之財務報表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及釋例，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2. 編製符合IFRSs 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外幣換算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之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債務工具投資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七)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7.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8.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9.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1年56年

廠房附屬其他設備	5年10年
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	2至36年
其他設備	3至41年
設備備品工輓	依實際磨耗計提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本公司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直線之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短期員工福利及虧損性進貨合約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年度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年度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年度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七)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線材及鋼鐵加工品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1)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2)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3)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

1.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IFRS 15 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2)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3)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1)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承擔存貨風險，或於控制移轉予客戶後承擔存貨風險（例如，若客戶具有退貨權）。
- (3)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5.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6.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7.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一等級輸入值，本公司對所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對衍生工具則係參考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現 金	\$ 230	\$ 230
支 票 存 款	190,472	222,338
活 期 存 款	18,093	23,885
合 計	<u>\$ 208,795</u>	<u>\$ 246,45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2,645	\$ 17,322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112,830	64,143
合 計	<u>\$ 125,475</u>	<u>\$ 81,465</u>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 - \$ 47,574

1. 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所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3,429仟元及(568)仟元。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93,100	\$ 71,151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淨額	<u>\$ 193,100</u>	<u>\$ 71,151</u>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係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7-26天。
2. 本公司以應收帳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將部分應收帳款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本公司於讓售時已移轉應收帳款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因此將其自資產負債表除列，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
4.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3.之說明。
5. 本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趨勢及其他前瞻性資訊等。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	\$ 193,100	\$ -	\$ 193,100

108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	\$ 71,151	\$ -	\$ 71,151

以上之提列金額已考量所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上開應收帳款所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如信用狀)計分別為189,454仟元及60,450仟元。

(四)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 料	\$ 694,559	\$ 746,814
物 料	146,852	149,242
在 製 品	28,434	39,462
製 成 品	483,762	686,587
副 產 品	2,858	2,498
小 計	\$ 1,356,465	\$ 1,624,603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138)	(56,577)
淨 額	\$ 1,351,327	\$ 1,568,026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 5,561,380	\$ 6,367,944
加工成本	158,262	336,470
未分攤製造費用	84,897	50,20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1,439)	40,592
不可撤銷之進貨合約損失(回升利益)	-	(7,291)
營業成本合計	\$ 5,753,100	\$ 6,787,922

2. 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市場行情回穩，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51,439)仟元及40,592仟元。

3. 有關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之提列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二)。

4.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50	\$ 1,650
小 計	\$ 1,650	\$ 1,650
評價調整	2,844	3,831
合 計	\$ 4,494	\$ 5,481

1.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 -	\$ 1,998,156
朕華國際(股)公司	-	2,011,379
小計	\$ -	\$ 4,009,535
減：沖減未實現售地損益	-	(4,968,461)
加：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958,926
小計	\$ -	\$ -
關聯企業：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 2,076,113	\$ -
朕華國際(股)公司	2,077,673	-
泛喬(股)公司	598,851	602,412
義大開發(股)公司	234,844	251,625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108,058	111,248
小計	\$ 5,095,539	\$ 965,285
合計	\$ 5,095,539	\$ 965,285

1. 子公司：

-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 (3) 朕華國際(股)公司於109年2月24日董事會決議為籌措營運資金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7,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增加股本金額為新台幣70,000仟元，訂定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0.3元，籌措資金總額為新台幣72,100仟元(增資基準日訂於109年3月11日)。因本公司放棄本次普通股現金增資認股案並洽由本公司之母公司全數認購，致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由50.71%下降為49.87%，因而喪失控制力，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107/10/30發布之問答集「集團內公司持股比例變動未實現損益之相關會計處理疑義」之說明，將先前出售不動產予朕華公司的未實現利益2,522,985仟元及未實現內部損益83,485仟元共計2,606,470仟元，依規定全數轉列「資本公積－集團內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4)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於109年4月間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58.81%下降至53.56%，又於109年7月14日董事會決議為籌措營運資金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7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增加股本金額為新台幣700,000仟元，訂定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0.3元，籌措資金總額為新台幣721,000仟元(增資基準日訂於109年10月30日)。因本公司放棄本次普通股現金增資認股案並洽由本公司之母公司全數認購，致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由53.56%下降為45.44%，因而喪失控制力，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107/10/30發布之問答集「集團內公司持股比例變動

未實現損益之相關會計處理疑義」之說明，將先前出售不動產予朕豪公司的未實現利益2,445,476仟元及未實現內部損益77,799仟元共計2,523,275仟元，依規定全數轉列「資本公積-集團內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註)本公司於101年12月間出售高雄市鼓山區龍東段16、17及18地號土地給予子公司，出售土地產生之未實現處分利益計4,968,461仟元。

2.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對泛喬(股)公司、義大開發(股)公司及其他關聯企業之投資，因與母公司合併持股超過20%，故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45.44%	-
朕華國際(股)公司	49.87%	-
泛喬(股)公司	7.42%	7.42%
義大開發(股)公司	5.94%	5.94%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四。

(3)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 資產負債表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09,747
非流動資產	11,782,790
流動負債	347,758
非流動負債	7,376,242
權益	\$ 4,568,537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076,113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2,076,113

	朕華國際(股)公司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59,211
非流動資產	10,957,053
流動負債	133,296
非流動負債	6,807,773
權益(註)	\$ 4,375,195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077,673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2,077,673

(註)其中包括母公司認購尚未完成現金增資變更登記之預收股本209,066仟元。

泛喬(股)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219,188	\$ 6,971,622
非流動資產	4,963,316	5,195,803
流動負債	2,693,464	1,603,830
非流動負債	1,273,422	2,299,960
權益	\$ 8,215,618	\$ 8,263,635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609,366	\$ 612,927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10,515)	(10,515)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598,851	\$ 602,412

義大開發(股)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05,393	\$ 867,776
非流動資產	7,974,851	8,123,713
流動負債	886,455	1,021,390
非流動負債	3,741,418	3,735,304
權益	\$ 3,952,371	\$ 4,234,795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34,844	\$ 251,625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234,844	\$ 251,625

B. 綜合損益表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5,602
本期淨利	\$ (42,68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689)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朕華國際(股)公司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
本期淨利	\$ (37,38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7,389)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泛喬(股)公司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收入	\$ 267,888	\$ 229,538
本期淨利	\$ (66,028)	\$ (144,37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011	(5,9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017)	\$ (150,274)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義大開發(股)公司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收入	\$ 704,305	\$ 795,002
本期淨利	\$ (322,389)	\$ (294,60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953	(14,9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2,436)	\$ (309,567)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4)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1,921	\$ 2,36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970)	(2,5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49)	\$ (136)

(5)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依興櫃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燁聯鋼鐵(股)公司	\$ 20,848	\$ 14,670

(6)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告計算。

3. 本公司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1,075,876	\$ 1,075,876
房屋及建築	1,783,263	1,783,263
機器設備	8,634,340	8,634,296
其他設備	430,661	434,73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15,831	109,151
成本合計	\$ 12,039,971	\$ 12,037,316
減：累計折舊	(6,802,474)	(6,512,855)
累計減損	(146,367)	(146,367)
合 計	\$ 5,091,130	\$ 5,378,094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109.1.1 餘額	\$ 1,075,876	\$ 1,783,263	\$ 8,634,296	\$ 434,730	\$ 109,151	\$ 12,037,316
增 添	-	-	1,494	9,704	6,680	17,878
處 分	-	-	(1,450)	(13,773)	-	(15,223)
重 分 類	-	-	-	-	-	-
109.12.31 餘額	\$ 1,075,876	\$ 1,783,263	\$ 8,634,340	\$ 430,661	\$ 115,831	\$ 12,039,97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835,742	\$ 5,474,881	\$ 241,077	\$ 107,522	\$ 6,659,222
折舊費用	-	37,431	246,262	20,951	-	304,644
處 分	-	-	(1,450)	(13,575)	-	(15,025)
提列(迴轉)減損 損失	-	-	-	-	-	-
109.12.31 餘額	\$ -	\$ 873,173	\$ 5,719,693	\$ 248,453	\$ 107,522	\$ 6,948,841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108.1.1 餘額	\$ 1,075,876	\$ 1,783,156	\$ 8,628,382	\$ 402,429	\$ 111,078	\$ 12,000,921
增 添	-	-	3,355	37,983	6,168	47,506
處 分	-	-	(521)	(10,590)	-	(11,111)
重 分 類	-	107	3,080	4,908	(8,095)	-
108.12.31 餘額	\$ 1,075,876	\$ 1,783,263	\$ 8,634,296	\$ 434,730	\$ 109,151	\$ 12,037,31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1.1 餘額	\$ -	\$ 798,312	\$ 5,206,066	\$ 227,662	\$ 107,522	\$ 6,339,562
折舊費用	-	37,430	269,231	23,495	-	330,156
處 分	-	-	(416)	(10,080)	-	(10,496)
提列(迴轉)減損 損失	-	-	-	-	-	-
108.12.31 餘額	\$ -	\$ 835,742	\$ 5,474,881	\$ 241,077	\$ 107,522	\$ 6,659,222

(註)：包括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7,878	\$ 47,506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	2,935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17,878	\$ 50,441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三)之說明。

3. 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均為0仟元。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因受法令限制，本公司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之土地均為69,792仟元，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八)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 202,233	\$ 202,233
成本合計	\$ 202,233	\$ 202,233
減：累計減損	(68,009)	(68,009)
合 計	\$ 134,224	\$ 134,224

1.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及累計減損之變動情形如下：

項 目	土 地	項 目	土 地
109.1.1 餘額	\$ 202,233	108.1.1 餘額	\$ 202,233
增 添	-	增 添	-
109.12.31 餘額	\$ 202,233	108.12.31 餘額	\$ 202,233
累計減損		累計減損	
109.1.1 餘額	\$ 68,009	108.1.1 餘額	\$ 68,009
提列(迴轉)減損	-	提列(迴轉)減損	-
損失		損失	
109.12.31 餘額	\$ 68,009	108.12.31 餘額	\$ 68,009

2.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332	\$ 1,331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80	\$ 83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50	\$ 261

3.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均為301,614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依獨立評價師於108年12月31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評價方法係採用比較法，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請參閱附註十二(三)。本公司認為該等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評價後尚不致有重大波動，是以，擬每 2年對投資性不動產辦理鑑價。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因受法令限制，本公司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之土地均為8,987仟元，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購料借款	\$ 1,615,346	1.332%-2.55%
抵押借款	30,000	1.81%
信用借款	580,842	0.846%-2.090%
合計	<u>\$ 2,226,188</u>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購料借款	\$ 1,421,537	1.92%-2.60%
抵押借款	30,000	2.09%
信用借款	525,000	2.095%-2.34%
合計	<u>\$ 1,976,537</u>	

對於短期借款，本公司提供部分投資性不動產、活期存款、應收帳款及定期存款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應付短期票券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20,000	\$ 2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46)	(1,253)
淨額	<u>\$ 219,854</u>	<u>\$ 218,747</u>
利率區間	<u>1.87%</u>	<u>1.89%</u>

對於應付短期票券，本公司提供部份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一)其他應付款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獎	\$ 39,256	\$ 37,099
應付耗材款	28,272	25,407
應付水電費	11,667	12,599
應付燃料費	6,178	9,033
應付利息	7,404	8,251
應付其他	24,813	24,223
合計	<u>\$ 117,590</u>	<u>\$ 116,612</u>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4.之說明。

(十二) 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	\$ 12,375	\$ 12,064
虧損性進貨合約	-	-
合 計	\$ 12,375	\$ 12,064

項 目	員工福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109年1月1日	\$ 12,064	\$ -	\$ 12,064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2,375	12,059	24,43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2,064)	(12,059)	(24,123)
109年12月31日	\$ 12,375	\$ -	\$ 12,375

項 目	員工福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108年1月1日	\$ 11,280	\$ 7,291	\$ 18,57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2,064	-	12,06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1,280)	(7,291)	(18,571)
108年12月31日	\$ 12,064	\$ -	\$ 12,064

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2. 虧損性進貨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公司對已簽訂不可撤銷之原料進貨合約，預估其履行合約義務所發生之成本，將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之差額。

(十三) 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兆豐等10家銀行聯貸借款	\$ 2,817,500	\$ 2,875,000
減：未攤銷折價	(5,463)	(7,188)
一年內到期	(229,554)	(57,356)
合 計	\$ 2,582,483	\$ 2,810,456
利率區間	2.4841%	2.7484%

1. 上列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依本公司於108年2月間與兆豐等10家銀行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核閱之第二季個體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本公司於109年度除利息保障倍數未達合約標準外，餘皆符合聯貸借款合同之規定，前述財務比率未達標準事宜，除應於約定期限內按授信餘額之0.125%計付補償費予管理銀行外，得不視為發生違約之情事。

(十四)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 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846仟元及12,424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6%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

(2) 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同法第53條或第54條第1項第1款退休條件勞工之退休金數額，於次年度3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3)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5,297	\$ 308,00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06,074)	(303,88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10,777)	\$ 4,124

(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308,007	\$ (303,883)	\$ 4,12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691	-	1,691
利息費用(收入)	2,089	(2,108)	(19)
認列於損益	\$ 3,780	\$ (2,108)	\$ 1,67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9,896)	\$ (9,896)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0,462	-	10,462
經驗調整	(5,060)	-	(5,06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5,402	\$ (9,896)	\$ (4,494)
雇主提撥數	\$ -	\$ (12,079)	\$ (12,079)
福利支付數	(21,892)	21,892	-
12月31日餘額	\$ 295,297	\$ (306,074)	\$ (10,777)

項 目	108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333,573	\$ (258,141)	\$ 75,43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70	-	1,970
利息費用(收入)	2,465	(2,024)	441
認列於損益	\$ 4,435	\$ (2,024)	\$ 2,41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7,423)	\$ (7,423)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420	-	1,420
經驗調整	(21,608)	-	(21,60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0,188)	\$ (7,423)	\$ (27,611)
雇主提撥數	\$ -	\$ (46,108)	\$ (46,108)
福利支付數	(9,813)	9,813	-
12 月 31 日餘額	\$ 308,007	\$ (303,883)	\$ 4,124

(5)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6)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0.30%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 年	9 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6,601)	(7,008)
減少 0.25%	6,814	7,24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6,682	7,131
減少 0.25%	(6,508)	(6,93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 本公司於110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2,654仟元。

(十五)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530,652	\$ 5,306,516	530,652	\$ 5,306,516
現金增資	-	-	-	-
盈餘轉增資	-	-	-	-
12 月 31 日	530,652	\$ 5,306,516	530,652	\$ 5,306,516

2. 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2,000,000仟元，計為1,200,000仟股。

3. 本公司95年12月8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新台幣2,000,000仟元，計發行新股(普通股)350,877仟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70元，以96年2月8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該等普通股之上市及再次賣出將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為之。前述私募股份因本公司曾於98年5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約48.20%，減資後股數為181,755仟股；本公司於100年10月間辦理盈餘轉增資，屬該私募普通股獲配之股數為3,635仟股。

4. 本公司97年6月25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新台幣1,200,000仟元，計發行新股(普通股)461,538仟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價格訂為每股2.60元，以97年11月12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該等普通股之上市及再次賣出將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為之。前述私募股份因本公司曾於98年5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約48.20%，減資後股數為239,078仟股；本公司於100年10月間辦理盈餘轉增資，屬該私募普通股獲配之股數為4,782仟股。

5. 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及配合公司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106年6月21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減少資本額以消除累積虧損1,000,000仟元(屬私募普通股股本680,646仟元及非屬私募普通股319,354仟元)，消除普通股100,000仟股(屬私募普通股68,065仟股及非屬私募普通股31,935仟股)，減資比率15.8566%，該減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6年8月30日核准，並以106年9月15日為減資基準日，完成變更登記。
6. 本公司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實收資本額均為5,306,516仟元，分為530,652仟股，均為普通股，其股款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屬私募普通股股本	\$ 3,611,857
屬非私募普通股股本	1,694,659
合 計	\$ 5,306,516

(十六)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5	\$ 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52	1,25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34,588	126,473
集團內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5,129,745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0,490	4,869
合 計	\$ 5,286,080	\$ 132,599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集團內交易之未實現損益轉列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六(六)。

(十七)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產業之生命週期處於成熟期，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不低於2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20%時，得不予分配，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次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視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如尚有盈餘，優先發放特別股股息，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紅利(其股東紅利分配中股票股利在0%至80%間，現金股利在20%

至100%間)，上述之盈餘分配比例及現金股利比例，若公司當年度實際獲利、現金狀況及營運有所需要時，亦得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數	\$ 3,332	\$ 3,332
以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3,332)	(3,332)
合 計	\$ -	\$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IFRSs時，將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分別為(1,325)仟元及0仟元，故無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於109年6月及108年6月股東會通過108及107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均因營運虧損，故未發放股東紅利。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於110年3月24日召開董事會提議109年度虧損撥補案，因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財務報表仍呈累積虧損，故不發放股東紅利，上述虧損撥補案尚待110年6月間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八)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之 (損)益	合 計
109.1.1 餘額	\$ (2,165)	\$ 811	\$ 4	\$ (1,3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987)	-	(98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份額	(5,077)	3,827	-	(1,250)
109.12.31 餘額	\$ (7,242)	\$ 3,651	\$ 4	\$ (3,587)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之 (損)益	合 計
108.1.1 餘額	\$ 296	\$ 1,707	\$ 4	\$ 2,0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473	-	47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份額	(2,461)	(1,369)	-	(3,830)	
108.12.31 餘額	\$ (2,165)	\$ 811	\$ 4	\$ (1,350)	

(十九)營業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出售產品收入	\$ 5,435,089	\$ 6,185,657
加工收入	124,748	293,946
下腳收入	57,116	75,389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 5,616,953	\$ 6,554,992
減：銷貨退回	(26,245)	(18,477)
銷貨折讓	(917)	(1,240)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 5,589,791	\$ 6,535,275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線材及鋼鐵加工品之銷售及加工收入，主要對象為下游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如下：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服務線及地理區域：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鋼 鐵 產 品		加 工		合 計	
台 灣	\$ 4,247,572	\$ 124,748	\$ 4,372,320			
美 國	509,470	-	509,470			
泰 國	242,930	-	242,930			
南 韓	101,502	-	101,502			
其他國家	363,569	-	363,569			
合 計	\$ 5,465,043	\$ 124,748	\$ 5,589,791			
主要服務線						
岡 山 廠	\$ 5,267,305	\$ 19,091	\$ 5,286,396			
屏 南 廠	197,738	105,657	303,395			
合 計	\$ 5,465,043	\$ 124,748	\$ 5,589,79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5,465,043	\$ 124,748	\$ 5,589,791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計	<u>\$ 5,465,043</u>	<u>\$ 124,748</u>	<u>\$ 5,589,791</u>

108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鋼鐵產品	加工	合計
台灣	\$ 4,677,109	\$ 293,946	\$ 4,971,055
美國	511,656	-	511,656
義大利	207,992	-	207,992
泰國	237,656	-	237,656
其他國家	606,916	-	606,916
合計	<u>\$ 6,241,329</u>	<u>\$ 293,946</u>	<u>\$ 6,535,275</u>
主要服務線			
岡山廠	\$ 5,878,478	\$ 9,218	\$ 5,887,696
屏南廠	362,851	284,728	647,579
合計	<u>\$ 6,241,329</u>	<u>\$ 293,946</u>	<u>\$ 6,535,275</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6,241,329	\$ 293,946	\$ 6,535,275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計	<u>\$ 6,241,329</u>	<u>\$ 293,946</u>	<u>\$ 6,535,275</u>

3.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及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款	\$ 193,100	\$ 71,151
合約負債-流動	\$ 64,123	\$ 29,627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銷貨	\$ 29,627	\$ 23,931
來自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	\$ -	\$ -

(二十)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80,700	\$ 52,825	\$ 233,525
勞健保費用	21,736	5,087	26,823
退休金費用	10,804	2,714	13,518
董事酬金	-	2,347	2,34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4,895	5,126	40,021
折舊費用	297,653	6,991	304,644
合 計	\$ 545,788	\$ 75,090	\$ 620,878

性 質 別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84,905	\$ 52,644	\$ 237,549
勞健保費用	23,294	5,157	28,451
退休金費用	12,005	2,830	14,835
董事酬金	-	2,504	2,50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2,594	5,944	48,538
折舊費用	302,215	27,941	330,156
合 計	\$ 565,013	\$ 97,020	\$ 662,033

1.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109及108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445人及45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4人及5人。
- (2) 109及108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712仟元及727仟元。
- (3) 109及108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530仟元及524仟元。
-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14%。
- (5) 公司薪酬政策

A. 董事薪酬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全體董事每月支領之車馬費、獨立董事之報酬及董事長、副董事長之薪資，由董事會依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董事長、副董事長得依本公司薪資待遇之相關規定支領其他給與。

公司章程中亦明訂如年度獲利應提撥千分之一以下作為董事酬勞。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之規定，董事酬勞之給付依「公司章程」辦理。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應於公司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訂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酬金。該獨立董事之酬金亦得經相關法定程序約定為月支之固定酬金，而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B. 經理人酬金

本公司經理人獲派之酬金金額，乃依其職務、貢獻、該年度公司經營績效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C. 員工薪酬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一個在同業平均水準以上的薪酬與福利。與兼顧外部競爭、內部公平及合法性的前提下，提供更多元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並秉持與員工利潤共享的理念，吸引、留任、發展、激勵我們的員工。本公司員工的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以及公司根據年度獲利狀況發放之員工酬勞。依本公司之章程明訂應提撥千分之二以上為員工酬勞。

年度員工酬勞是為回饋同仁，獎勵其貢獻，並激勵同仁繼續努力，讓員工利益連結股東利益，以創造公司、股東與員工的三贏。本公司係依據公司營運成果並參考國內業界發放水平，決定員工現金獎金及員工酬勞的總數，其金額與分配方式由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提議，其中員工酬勞於董事會核准後發放；每位員工獲派的金額，依職務、貢獻、績效表現而定。

2.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不低於0.2%員工酬勞及不高於0.1%董事酬勞。109及108年度均因財務報表仍呈累積虧損，故估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為0仟元。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本公司於110年3月24日及109年3月17日董事會均決議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109及108年度財務報告所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均為0仟元並無差異。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其他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租金收入	\$ 1,426	\$ 1,427
股利收入	375	645
紓困補助收入(註)	40,600	-
其他收入—其他	286	652
合 計	<u>\$ 42,687</u>	<u>\$ 2,724</u>

(註)有關紓困補助收入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之說明。

(二十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損)益	\$ 1,796	\$ (1,254)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損)益	1,633	6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8)	(615)
淨外幣兌換(損)益	4,238	(569)
其 他	(7)	(5)
合 計	\$ 7,462	\$ (1,757)

(二十三)財務成本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23,203	\$ 126,733
其他財務成本	8,889	5,592
小 計	\$ 132,092	\$ 132,325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 務 成 本	\$ 132,092	\$ 132,325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3,615	\$ 14,714
遞延所得稅費用	\$ 3,615	\$ 14,714
所得稅費用(利益)	\$ 3,615	\$ 14,714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再衡量數	\$ 899	\$ 5,523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稅前淨利(淨損)	\$ (466,475)	\$ (627,47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93,295)	\$ (125,495)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12,581	9,44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0,287)	8,118
已(未)實際支付退休金	(2,081)	(8,739)
其他調整	(11,700)	(4,676)
虧損扣抵	104,782	121,343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3,615	14,71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615	\$ 14,714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1,315	\$ (10,287)	\$ -	\$ 1,028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34,274	-	-	34,274
銷貨收入認列之差異	222	599	-	821
折舊財稅差	34,552	(4,230)	-	30,322
淨確定福利負債	825	(825)	-	-
未休假獎金	2,413	62	-	2,475
未實現兌換損失	6	(6)	-	-
未使用虧損扣抵	63,542	12,377	-	75,919
小 計	\$ 147,149	\$ (2,310)	\$ -	\$ 144,8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49)	\$ -	\$ (49)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256)	(899)	(2,155)
小 計	\$ -	\$ (1,305)	\$ (899)	\$ (2,204)
合 計	\$ 147,149	\$ (3,615)	\$ (899)	\$ 142,635

108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197	\$ 8,118	\$ -	\$ 11,315
估計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	1,458	(1,458)	-	-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34,274	-	-	34,274
銷貨收入認列之差異	47	175	-	222
折舊財稅差	38,793	(4,241)	-	34,5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087	(8,739)	(5,523)	825
未休假獎金	2,256	157	-	2,41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	(7)	-	6
未使用虧損扣抵	72,261	(8,719)	-	63,542
合 計	\$ 167,386	\$ (14,714)	\$ (5,523)	\$ 147,149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	\$ 733,211	\$ 717,067
權益法投資損失	116,185	103,604

本公司未認列虧損扣抵之最後抵減年度為110-119年。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7年度。

(二十五)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9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4,494	\$ (899)	\$ 3,5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987)	-	(987)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3,827	-	3,827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	-	(10)
小 計	\$ 7,324	\$ (899)	\$ 6,42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077)	\$ -	\$ (5,077)
小 計	\$ (5,077)	\$ -	\$ (5,0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247	\$ (899)	\$ 1,348

項 目	108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7,611	\$ (5,523)	\$ 22,0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473	-	473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1,369)	-	(1,369)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9	-	19
小 計	\$ 26,734	\$ (5,523)	\$ 21,21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461)	\$ -	\$ (2,461)
小 計	\$ (2,461)	\$ -	\$ (2,46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4,273	\$ (5,523)	\$ 18,750

(二十六)基本每股盈餘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本 期 淨 利(A)	\$ (470,090)	\$ (642,187)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530,652	530,65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A)/(B)	\$ (0.89)	\$ (1.21)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燁輝企業(股)公司控制，其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之股份比例分別為57.41%及56.98%，其餘則被大眾持有。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燁輝企業(股)公司。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燁輝企業(股)公司	母 公 司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關聯企業(於109年第四季喪失控制力)
朕華國際(股)公司	關聯企業(於109年第一季喪失控制力)
燁聯鋼鐵(股)公司	關聯企業
正新保全(股)公司	關聯企業
義大開發(股)公司	關聯企業
泛喬(股)公司	關聯企業
燁貿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燁茂實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天悅大酒店(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新泉營造(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大皇家酒店(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其他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大昌醫院	其他關係人
義守大學	其他關係人
義守大學實習中心	其他關係人
雲義科技(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燁貿國際(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享樂國際(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龍華旅行社(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大汽車客運(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皇樓港式茶樓(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新和環境工程(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尤 景 生	其他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關 聯 企 業	\$ 54,255	\$ 73,238
其他關係人	7,989	31,230
合 計	\$ 62,244	\$ 104,468

- (1)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不銹鋼線材，銷售價格與其他客戶大致相當，收款方式係於出貨前預先收取L/C或T/T。
- (2)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不鏽鋼廢下腳料，交易價格係參考相對交易方向其他非關係人購買價格而定，收款條件為月結15天。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關 聯 企 業		
燁聯鋼鐵(股)公司	\$ 3,506,331	\$ 4,313,858

本公司向上列關係人進貨主要為不銹鋼小鋼胚及碳鋼小鋼胚，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當，付款方式採收貨前開立即期L/C(與一般供應商比較並無顯著差異)或 T/T。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 收 帳 款	關 聯 企 業	\$ 5,432	\$ 6,662
其他應收款	關 聯 企 業		
	燁聯鋼鐵(股)公司(註)	\$ 72,695	\$ -

(註)主要係應收進貨數量折扣款。

4.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 224	\$ 776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	\$ 20,524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 268	\$ 290
	關 聯 企 業	3,093	755
	其他關係人	903	787
	其他應付款合計	\$ 4,264	\$ 1,832

5. 預付款項：無。

6. 預收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 -	\$ 378
其他關係人		
新泉營造(股)公司	69	69
合 計	\$ 69	\$ 447

7. 財產交易：

(1)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度：無。

108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交 易 內 容	交 易 金 額
其他關係人	其他設備	\$ 4,494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3) 處分其他資產：無。

8. 對關係人放款：無。

9. 向關係人借款：無。

10. 背書保證：無。

11. 其他：

(1)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母 公 司		
燁輝企業(股)公司	\$ 218	\$ 218
子 公 司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372	446
朕華國際(股)公司	76	460
關聯企業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74	-
朕華國際(股)公司	384	-
其他關係人		
新泉營造(股)公司	207	207
其 他	78	71
合 計	\$ 1,409	\$ 1,402

主要係租賃收入及水電費收入等，租賃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或季收取租金。

(2)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母 公 司	\$ 1,532	\$ 1,600
關聯企業	17,125	10,301
其他關係人	10,540	10,218
合 計	\$ 29,197	\$ 22,119

主要係裝卸服務、健康管理服務費、技術服務費及電腦使用費等。

(3) 本公司參與關係人之現金增資並增加投資金額之情形如下：

109年度：無。

108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增加投資		持 股 比 例	
	股數(仟股)	金 額	增 資 前	增 資 後
關聯企業				
義大開發(股)公司	4,753	\$ 47,535	5.94%	5.94%

(4) 其 他

關係人類別	重大交易事項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項下之土地，由於受法令限制，無法以公司名義過戶，暫時登記在財務助理副總尤景生個人名下，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9,648	\$ 8,742
退職後福利	441	392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 職 福 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10,089	\$ 9,134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質押活期存款	\$ 228,617	\$ 224,540
質押定期存款	105,285	105,3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小計	\$ 333,902	\$ 329,8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4,630,731	\$ 4,891,190
投資性不動產	95,384	95,384
應收帳款	30,842	-
合 計	\$ 5,090,859	\$ 5,316,41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6,577,937仟元及6,705,376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二)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SD	NTD	USD	NTD
國外信用狀金額	5,894		5,296	
國內信用狀金額		27,792		222,658

單位：仟元

(三)本公司與JSPL、EAST等小鋼胚原料供應商簽訂原料採購合約，其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約部份計20,150噸，金額共約280,670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致109年1月至9月營收大幅下降，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本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為因應疫情影響，本公司已陸續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已取得40,600仟元之紓困補助收入，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及歐元等，為避免因

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外幣借款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54	35.02	5,392	升值 1%	54	-
美金:新台幣	1,508	28.48	42,957	升值 1%	43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21	28.48	91,738	升值 1%	-	9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416	28.48	97,282	升值 1%	(973)	-

	外 幣	匯 率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409	33.59	13,745	升值 1%	137	-
美金:新台幣	455	29.98	13,645	升值 1%	136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073	29.98	92,117	升值 1%	-	921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09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238仟元及(569)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證券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證券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益憑證，此等證券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證券價格上漲或下跌1%，109及108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或減少1,255千元及1,290千元。109及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或減少45千元及55千元。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18,115	\$ 217,017
金融負債	(219,854)	(218,747)
淨 額	\$ (1,739)	\$ (1,73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46,710	\$ 248,425
金融負債	(5,038,225)	(4,844,349)
淨 額	\$ (4,791,515)	\$ (4,595,924)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固定收益特別股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市場利率變動使特別股投資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上升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109及108年度之損益分別將減少415千元及1,513千元。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減少(增加)1%，將使109及108年度淨利將各增加(減少)47,915千元及45,959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9%及87%，有信用集中風險，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b)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公司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475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94	-	-	-	-
合計	\$ 129,969	\$ -	\$ -	\$ -	\$ -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9,039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81	-	-	-	-
合計	\$ 134,520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之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達472,208仟元，且累積虧損已達實收資本額60%，負債比率達43%；本公司管理階層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其中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管理階層隨時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及編製未來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以確保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2,226,188	\$ -	\$ -	\$ -	\$ -	\$ 2,226,188	\$ 2,226,188
應付短期票券	220,000	-	-	-	-	220,000	219,854
應付票據	58,751	-	-	-	-	58,751	58,751
應付帳款	1,462	-	-	-	-	1,462	1,462
其他應付款	117,590	-	-	-	-	117,590	117,59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15,000	115,000	431,250	2,156,250	-	2,817,500	2,812,037
合計	\$ 2,738,991	\$ 115,000	\$ 431,250	\$ 2,156,250	\$ -	\$ 5,441,491	\$ 5,435,882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976,537	\$ -	\$ -	\$ -	\$ -	\$ 1,976,537	\$ 1,976,537
應付短期票券	220,000	-	-	-	-	220,000	218,747
應付票據	84,336	-	-	-	-	84,336	84,336
應付帳款	22,037	-	-	-	-	22,037	22,037
其他應付款	116,612	-	-	-	-	116,612	116,61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8,750	28,750	230,000	2,587,500	-	2,875,000	2,867,812
合計	\$ 2,448,272	\$ 28,750	\$ 230,000	\$ 2,587,500	\$ -	\$ 5,294,522	\$ 5,286,081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8,795	\$ 246,453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93,100	71,15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83,058	14,19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33,902	329,840
存出保證金	453	4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475	81,4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7,5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94	5,48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226,188	1,976,537
應付短期票券	219,854	218,74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0,213	106,37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7,590	116,61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812,037	2,867,812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 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而投資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者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受益憑證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特別股投資皆屬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基金	\$ 12,645	\$ -	\$ -	\$ 12,645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股票	-	-	112,830	112,8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股票	-	-	4,494	4,494
合 計	\$ 12,645	\$ -	\$ 117,324	\$ 129,969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基金	\$ 17,322	\$ -	\$ -	\$ 17,322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股票	-	-	111,717	111,7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股票	-	-	5,481	5,481
合 計	\$ 17,322	\$ -	\$ 117,198	\$ 134,520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基金：淨值。

- (2)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6. 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動：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項 目	無公開報價		項 目	無公開報價	
	權益工具投資			權益工具投資	
109年1月1日	\$	117,198	108年1月1日	\$	214,509
特別股投資收回		-	特別股投資收回		(95,070)
認列於損益		1,113	認列於損益		(2,7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73
109年12月31日	\$	117,324	108年12月31日	\$	117,198

8.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四) 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 (1) 本公司與彰化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其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本 期 讓售金額	本 期 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彰化銀行	\$ -	-	\$ -	-	EUR 3,200

108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本 期 讓售金額	本 期 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彰化銀行	\$ 27,884 (EUR 829)	-	\$ 25,096 (EUR 746)	1.16464%	EUR 3,200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無。

(五)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五。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 (註 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額度 (註 4)	期末背書保證額度 (註 4)	實際動支金額 (註 4)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註 4)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 1)										
1	聯華國際(股)公司	聯豪大酒店(股)公司	5	26,484,254	7,186,000	7,186,000	5,780,000	7,186,000	189.93%	26,484,254	-	-	-
2	聯豪大酒店(股)公司	聯華國際(股)公司	5	27,149,572	7,413,000	7,413,000	6,538,000	7,413,000	191.13%	27,149,572	-	-	-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關係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2)：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7 倍為限。

(註 3)：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7 倍為限。

(註 4)：上開交易關係喪失對聯華國際(股)公司及聯豪大酒店(股)公司控制力前之交易金額。

附表二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燁興企業(股)公司	基金/永豐滬深 300 紅利指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1	4,686	-	4,686	
	基金/合庫美國短期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1,979	-	1,979	
	基金/瑞銀 2026 年到期優選新興亞洲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2,919	-	2,919	
	基金/富蘭克林華美 AI 新科技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2,070	-	2,070	
	基金/鋒裕匯理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991	-	991	
	特別股/泛喬(股)公司－丁種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34	64,678	-	64,678	
	特別股/泛喬(股)公司－戊種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50	48,152	-	48,152	
	合計			11,115	125,475		125,475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董事長	150	4,494	3.00%	4,49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估進(銷)貨之比率	授期	信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燁興企業(股)公司	燁聯鋼鐵(股)公司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506,331	75.27%	收貨前開立即期信用狀或 T/T	信間		-		-		-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高雄市	旅館業	2,099,500	2,099,500	209,950	45.44%	(42,689)	(22,079)	(註2)
	朕華國際(股)公司	高雄市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百貨公司業	2,119,500	2,119,500	211,950	49.87%	(37,389)	(18,690)	(註2)
	UNITED WINNER METALS L.P	美國維吉尼亞洲	廢鋼回收業	107,334	107,474	-	33.75%	13,269	4,479	
	正新保全(股)公司	高雄市	系統保全服務業	4,000	4,000	400	10.00%	(8,943)	(895)	
	泛喬(股)公司	高雄市	興建大樓	639,772	639,772	64,043	7.42%	(66,028)	(4,897)	
	義大開發(股)公司	高雄市	休閒開發業	437,915	437,915	43,791	5.94%	(322,389)	(19,156)	
	燁聯鋼鐵(股)公司	高雄市	鋼鐵相關	20,204	20,204	2,542	0.10%	(1,877,471)	(1,650)	(註1)
	義大健康生物科技(股)公司	高雄市	食品添加物製造業	3,800	3,800	380	19.00%	(68)	(13)	
	合計			5,432,025	5,432,165			(2,341,708)	(62,901)	(註3)
	朕華國際(股)公司		高雄市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	7,000	7,000	1,169	70.00%	5,502	-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華麗國際(股)公司	高雄市	日常用品、化妝品批發業	60,000	60,000	6,000	100.00%	(12,783)	-	(註3)
	合計			67,000	67,000			(7,281)	-	
	義茂開發(股)公司	高雄市	百貨公司業、遊樂園業、旅館業	27,520	-	2,752	12.80%	(204)	(26)	(註4)

(註1)：因燁聯鋼鐵(股)公司相互持股而互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損益係按庫藏股票法，故上列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已扣除燁聯公司對燁聯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相關損益。

(註2)：已扣除合併財務報表基礎下朕豪大酒店(股)公司及朕華國際(股)公司之內部損益；另認列朕豪大酒店(股)公司及朕華國際(股)公司之投資損失，包括喪失控制力後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7,273仟元及16,004仟元。

(註3)：已因喪失對朕華公司之控制力，而隨同喪失對義華及華麗之控制力。

(註4)：已因喪失對朕豪公司之控制力，而隨同喪失對義茂之控制力；認列之投資損失，包括喪失控制力前認列之投資損失為19仟元。

附表五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04,654,650	57.41%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85,717,552	16.15%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因此不再於個體財務報告中揭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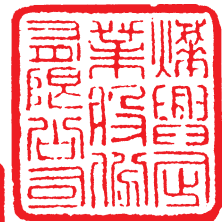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公司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吳 林 茂



民國 110 年 3 月 24 日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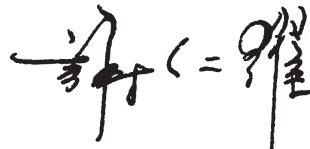
關係報告書複核意見

受文者：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複核竣事，依本會計師之複核結果，並未發現前述關係報告書有重大違反「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重大不符之情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仁耀



會計師：蔡淑滿



民國 110 年 3 月 24 日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 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燁輝企業（股）公司	燁輝公司持有燁興公司 股份超過半數	304,654,386	57.41%	—	董事長	燁輝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吳林茂
					董事	燁輝企業(股)公司代表人-林義守
					董事	燁輝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森龍
					總經理	陳森龍
					財務副總	陳永賢
					協理	黃俊凱
					協理	翁文藝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 一、進(銷)貨交易:無
- 二、財產交易:無
-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
- 四、資產租賃情形: 附表一
- 五、背書保證情形:無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租賃情形

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 類型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 性質	租金 決定依據	收取(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金 水準之比較 情形	本期 租金總額	本期 收付情形	其他 約定事情
	名稱	座落地點								
出租	梓官區梓信段 地號 770 之 1 土 地	高雄市 梓官區	109. 1. 1~109. 12. 31	營業 租賃	雙方 議定	按月收取	相當	218	正常	無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德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03月24日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03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林茂 簽章

總經理：陳森龍 簽章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林茂



